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古墓生死恋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关于本书

六年前，第一次去中国大陆旅行时，它最令我印象深刻的，除了在冰天雪地中爬万里长城，饱览西子湖的旖旎风光，亲访十里洋场上海……之外，有一站一直教我至今难忘，那就是帝王陵寝。

在北京，我看到了明代十三陵（明代皇帝中有十三座陵寝），和西安秦始皇的兵马俑。

对于这些帝王陵寝，我非但不害怕，反而是抱着好兴奋、好好奇的态度一窥。想想看——数百、甚至数千年前……那些曾叱咤风云的历代帝王，也许曾亲手抚过陵寝内的一砖一瓦……亲自检视他们百年之后的居处。

而且这些帝王陵寝内部还有美丽异常的壁画，记录着当时人民的生活，以及大批价值连城，具有珍贵考古价值的殉葬宝物（当然，这些宝物不可能还在墓内，已全在博物馆了）。

对中国帝王陵寝的好奇，就如我对埃及金字塔的痴迷狂热一般。那时我就在想——一定要为这些神秘却迷人的古墓，编织一个缠绵悱恻又浪漫感人的爱情故事！

六年来，这个念头不时浮现脑海中，一直到上一本书《亲亲，别怕我的爱》完稿后，就利用这一个月的时间跑图书馆，K完了大批“中国历代考古发现”，“中国帝王遗事”，还有柏杨版的“资治通鉴”……后，这一个《古墓生死恋》的故事雏型，也大致形成了。

提起唐太宗李世民（也是本书的男主角），许多人第一个联想到的，就是“玄武门之变”——他杀了自己兄长而取得太子之位。

但在考证完许多史书后，我忍不住为唐太宗叫屈，若人们对他的印象只有“玄武门之变”，实在太不公平了，他，真的是历史上难得一见的英明君主！

翻开一页真的史书，哪一个朝代没有宫廷内部斗争？尤其在尔虞我诈的皇宫中，“我不犯人但却难保人不犯我”，李世民与兄长李建成争夺王位继承权是事实，但在争夺过程中，我们先看两派人马各做了什么——李世民虽已有夺取太子之位的野心，但他对兄长仍存敬重之心。反观太子李建成，却已心狠手辣地展开一连串行动——一、在酒中下毒，欲毒死世民，幸世民机警，逃过一劫。

二、扩充私人武力、勾结庆州都督，欲以武力除世民。

三、捏造罪名、欲诬世民下狱……反正，一切卑鄙毒辣的手段，李建成全对胞弟用过了，大有非置他于死地不可之势！

“玄武门之变”是怎么发生的？李世民不得不动手，因为隔天李建成已备好大批兵马欲一举杀了他！而李世民只是先下手为强罢了！兄弟相残的惨剧双方各有责任，我们能把所有责任全归到李世民身上吗？反观李世民登上皇位后，他至少有十项造福百姓的仁政——以下芷薇要写的，字字属实，小说内容是虚构的，但这十项德政可是有史可考，无一捏造。

一、精简机构、裁减冗官。二、减少战争，体恤百姓。三、减轻赋税。四、注意民生，不夺农时。五、知人善用。六、善待少数民族，并重用他们，如长孙无忌、房玄龄……全出身自少数民族。七、招抚边疆诸国，气度胸襟

无人可比。尤其对胡人的汉化。高祖李渊曾称赞他：“胡越一家，自古未有也。”李世民在位时，疆域之广无人可及——东西九千五百一十里，南北万六千九百八十里。八、安人宁国，勤政爱民。九、贞观四年，已达“不闭户，路不拾遗”……的境界。贞观十六年，天下升平，一斗米只要三个钱。

十、贞观元年至三年，关东、关中一带水旱，灾民甚至有卖儿卖女以求生的，唐太宗即刻下令开仓救济，解决灾民的燃眉之急。并拿出御府金帛，供灾民赎回卖掉之子女，以免骨肉分离。

这十项仁政——尤其是最后一项，我想，后代帝王中，少有君主能做到这点吧！

柏杨先生也曾说“贞观之治”（六二七-六四九年），二十二年中，是五千年历史最灿烂耀眼的一页。至今仍没有一个朝代能赶上贞观之治的水准。

由谁来领导天下，关系全国百姓的福祉，当初如果李世民被兄长李建成杀了，天性残忍、猜忌的李建成是否能将国家治理得如贞观之治这么好？也许，昏庸的李建成上任不久，大唐就亡国了！

唐朝是中国历史上相当强的一个朝代，它有两个相当杰出的时期——“贞观之治”和唐明皇的“开元之治”，但“贞观之治”，却是为大唐立下稳固基础，并孕育出后来的开元之治。

嗯……是不是觉得这一本书的序，芷薇好象写得比较严肃呢？这是因为要让各位读者对本书的男主角——唐太宗，有个比较公平的看法与了解嘛！

放心吧！这个《古墓生死恋》可是会浪漫缠绵得令你招架不住喔！

我想，“绝代红颜”系列这一套书，会是我个人相当偏爱的创作。

写这篇序时，红颜系列的第二本也已交寄出版社了，第二本会不会比这一本《古墓生死恋》还好看呢？芷薇不敢自吹自擂——这要由读者来评断嘛！但是……红颜系列之二，却是芷薇写作过程中……第一次有“舍不得画上句号”……的感觉……我竟舍不得为红颜系列之二，写上 END……红颜系列之二，当然是我最喜欢的角色——“湘女多情”楚湘竹的故事啰！

还有，如果读者对唐十八陵的地理位置固有兴趣，可来信向芷薇索取（我由图书馆 copy 下来的）上面除了唐十八陵外，还有华清宫、骊山、杨贵妃墓……阿房宫、秦皇陵、霍去病墓、鸿门宴……等遗址喔！

另外，别忘了看后记——薇薇通讯窗！

第一章

唐朝，长安城外。

蝶衣脱下绣花鞋，“唷荷！”一声冲入桃花林内，快乐地舞动双足尽情地跳舞。

今天是个春阳灿烂的好天气，金色的阳光透过树梢洒落下来，落英缤纷，鲜艳的桃花如雨般洒在蝶衣乳白色的衣裙上、发际上，及清丽绝伦的俏

脸上，更衬得人比花娇、人面桃花相映红！

蝶衣的舞姿曼妙灵巧，她的纤足及手腕上各挂着银制的铃当，每当她一举手、一投足、一个妩媚的转身，身上的环佩铃当就叮当作响，十分悦耳，再加上她那清脆的笑声，若此时有人闯入桃花林，必定会以为是误入仙境，撞见九天仙女下凡人间！

跳着彩带舞，蝶衣雪白粉嫩的小脸仰向春阳，满足地叹了一口气……喔！她好快乐、好快乐，已经太久没有跳舞了！

自从皇上重病后，满朝文武百官均陷入一片哀伤中，气氛凝重地令人窒息。蝶衣当然也忧心皇上的安危，期望他龙体早日痊愈……但坦白说，除了在皇上寿宴上，她因主跳祝寿舞而见着皇上一面外，入宫后，她再也没有见过皇上第二次……韩蝶衣今年十六岁，因舞艺超群而遴选入宫，为皇上跳舞祝寿。一场曼妙的舞蹈跳下来，蝶衣令皇上龙心大悦，当场赐千金、丝帛，并令蝶衣入宫，封为“御女”。

但那晚的匆匆一眼也是蝶衣唯一见过圣上的一次，寿宴不久后，皇上即生了大病，情势十分危急……身为大唐的子民，蝶衣当然希望皇上快点好起来，她也担心他……但坦白说，对一个只见过一次面的老人（皇上当时已六十好几了），蝶衣真的很难去产生什么深厚的感情……这几个月来因为皇上重病，宫中不准再跳舞、不准有任何娱乐……蝶衣快闷死了，她自三岁习舞，已跳了十几年了，一天不练舞都会疯掉！更何况好几个月下来……所以，今儿个蝶衣趁守卫不注意时，骑着马一溜烟偷跑出宫，直奔这片皇室所有的桃花林。

一曲既罢，蝶衣香汗淋漓、嫩颊涌起淡淡的绯红，她走至溪边掬水洗脸，溪水倒映出一眉目如画、沉鱼落雁的美人儿，蝶衣的美是有目共睹的，标准的瓜子脸，两道弯弯的柳叶眉，挺秀的鼻梁和一张樱桃般的小嘴。最迷人的是她那双老是水汪汪的大眼睛，波光潋滟，黑白分明，顾盼之间仿佛会勾人一般，轻轻一转便教男人迷个神魂颠倒，忘了身在何处！

据说皇上看上的也是蝶衣那一双勾魂摄魄的大眼睛，在她跳祝寿舞时，皇上便惊为天人，大为倾倒！

此举令皇上的宠妃大为紧张，打算趁机除掉蝶衣，幸好蝶衣只是个天真单纯的小姑娘，每天最感兴趣的只有练舞，根本不懂卖弄风情去取悦皇上。

天真的她搞不好还不知道后宫佳丽是“做什么”用的，根本不知道自己已是皇上的人了。

也因此，蝶衣幸运地逃过复杂险恶的后宫斗争，免得有被皇上宠妃迫害的厄运。

跳舞跳得有点饿了，蝶衣顺手采了花朵便送入口中——这是她最特别的地方，最喜欢吃花里腹，因此，蝶衣不但拥有吹弹即破的肌肤，身上更常带着淡淡的幽香。

“小姐！小姐！大事不好了……”远远地，蝶衣的贴身丫头小静骑着马，大呼小叫地奔过来。

小静是蝶衣自家带来的丫头，叫蝶衣叫小姐叫惯了，因此，私底下她们称蝶衣小姐，而不喊她的封号“御女”。

“什么事这么慌慌张张的？慢慢说呀！”蝶衣悠闲地以溪水洗涤她纤细的足踝，再套上绣花鞋。

“小姐……”小静来到她面前，泪水已掉下来，“皇上……皇上……”“皇

上怎么了？”蝶衣突然心下一揪。

“皇上驾崩了！”小静放声痛哭。

“什么——”蝶衣失声大叫，双颊一片惨白……皇上驾崩了！

唐高祖李渊在隋杨帝末年举兵入长安，为唐朝开辟大片疆土，建立大唐。

但他因长年在战场上南征北讨之故，迈入晚年身体情况一直不佳，这次的大病拖了几个月后，群医已束手无策。

皇上驾崩，由太子李世民准备接任皇位。

高祖为人宽厚，深得百姓的敬爱，满朝文武百官决定除了要厚葬先皇外，并打算选定皇上生前喜爱的一百名嫔妃陪葬。

在那个时代，女人根本没有地位，更何况皇上是“天”！皇上一死，他以前的嫔妃最好是自殉以明志，以表达对皇上的忠贞；若被命陪葬，她们也会认为是命中注定，不敢有怨言，甚至异议。

“不！我不答应！蝶衣只有十八岁，你们不能这么残忍……”蝶衣房中，头发灰白的奶娘正拉着一名太监的衣角，哭得肝肠寸断。

前来传旨的公公同情地说：“老奶娘，你就别再哭了，这全是韩御女的命呀……要怪也只是怪她命薄……”一百名陪葬嫔妃中，赫见蝶衣的名字。

公公走后，忠心的奶娘和小静拉着蝶衣的手，哭得更加愁云惨雾，尤其是奶娘几乎哭昏了过去……忠心耿耿的小静更是视死如归。

“小姐，让奶娘替你吧！陪葬那天就由奴婢假扮成你，替小姐受难吧。”

“别再胡说了，这种事情怎么可以假冒？万一被识破，大伙全活不成了！奶娘、小静，你们别再哭了。”蝶衣木然地走至窗前，身为主角的她反而一滴眼泪也掉不下来……真的要随先皇陪葬吗？身为后宫嫔妃，陪皇上而死似乎是种至高无上的“荣耀”！

但老天……她活到这么大，也只见过先皇一次……就是跳祝寿宴上的匆匆一眼……连皇上长得是圆是扁也不敢多看清楚……真的要为只见过一次面的人，莫名其妙地“殉节”？蝶衣双拳不禁紧握……不！她不想死！她真的不想死！她只有十六岁……真的好想多看看、多认识这个世界……更何况，她是那么热爱跳舞……她好想继续在草原上快乐地跳舞……只有一个人能救她……蝶衣灵光一闪……怪婆婆！她要去求她！

隔天一大清早，蝶衣便偷溜出宫，骑马直奔城外。

骑了两个时辰后，蝶衣气喘吁吁地停在一座苍郁青翠的山前，这座山看起来风景秀丽，但附近的居民都知道，它是一座魔山——入山后，山谷的环境是意想不到的陡峭险恶，乱闯入山的人很少有活着回来的，因此，没人敢擅自入山。

蝶衣把马系在柳树下，拾片柳叶吹了怪婆婆教她的暗号后，不一会儿，她只觉林间一片骚动，树叶如雨点般洒落下来，蝶衣仰头一看——一名明媚亮丽的青衣女子俐落地自林梢翻身下来，站在她面前嫣然一笑，“小蝶儿！”

终于想到来看我们了。”“菁枫姊姊！”蝶衣兴奋地拉着她，“好姊姊，你快带我去见怪婆婆吧，我有很重要的事要求她呀！”楼菁枫微微一笑，倏地出指尖批出一束青丝，青丝笔直地向前飞行，成为一长长的直线，“跟我来！”楼菁枫捉着蝶衣，跃上青丝如凌波微步般向前疾冲。

“哇！好棒喔！”蝶衣开心地大笑，每次来找怪婆婆，菁枫姊姊总会以这

青丝助她入山，享受宛如飞翔的感觉，低头一看，那些险恶的山谷、会致命的溪涧、迷魂阵般的石林……全在脚下。

奔驰的一柱香的时间后，楼菁枫嘱咐蝶衣：“掩住耳朵，竹林就在脚下，你湘竹姊姊又在弹古琴了。”楚湘竹是怪婆婆身边另一绝世美女，江湖人士称她和楼菁枫为“青衣、白绫”，湘竹生得雪肤花貌，美得不似人间物！多少风流雅士冒死入山也只为见湘竹的绝代姿容一面，但性喜安静的湘竹自有退敌良方——弹古琴，娉婷飘逸的楚湘竹从没用过刀呀、剑呀这些武器，她的琴音有股魔力，可以杀人，可以令闻者四肢无力、元气尽失……每当又有无聊的爱慕者想入山时，湘竹只要轻拨琴弦，入山者无不浑身不适、元气尽失……知难而退。

所以，真正见过湘竹绝代娇颜的人，少之又少。

蝶衣听话地捂起耳朵，小嘴仍不得闲地问：“菁枫姊姊，我也好想湘竹姊姊喔！我待会儿能不能见到她？”湘竹的迷人笑容只有三个人看过——怪婆婆、楼菁枫和蝶衣，她对蝶衣十分温柔。

“我也不知道，问她喽！”菁枫耸耸肩，“你也知道湘竹的怪脾气，兴致一来关在屋里弹了一整天的古琴，一步都不肯出来！”竹林过后，就是怪婆婆的住处了，楼菁枫漂亮地一翻身，带着蝶衣回到地面上，县长的青丝也迅速收入袖里。

“师父在那里，”楼菁枫指着一棵老树下，叹气，“唉！叫她没事不要挂在那里，她就是不听，你自己去叫她吧！”蝶衣跑到老树下，对着双脚勾住梅枝，整个人倒挂着的老婆婆大叫，“怪婆婆！救我呀！小蝶儿快死了！”怪婆婆仍文风不动挂在那里，只是笑咪咪道：“小蝶儿呀！慢慢说，别急嘛，你不会早死的啦，怪婆婆帮你看过，你不是短命相！”

而且人家说“祸害遗千年”呀，你一定会活很久很久的！比彭祖还长寿！”蝶衣急了，“怪婆婆，我说真的！皇上死了，他们要捉我去陪葬呀！”怪婆婆这时才翻身下树，惊讶地问，“什么？狗皇帝死了？”一旁的菁枫早气得大骂，“狗皇帝死就死，干嘛又捉一些无辜的人去陪葬？”遁居山谷长年隐居的人大都对丑陋的政治深恶痛绝，尤其现在还是大唐初年，李渊起兵灭隋，百姓饱受战乱之苦。

“蝶衣，你不要回宫了，回宫去等死呀！你就留在这里，我用我的轻功带你玩遍千山百岳，他们想捉你回宫，来呀！陪他玩！”菁枫一脸慧黠道。

“这不行。”蝶衣愁着脸说：“我胆敢不回宫，不但奶娘和婢女马上被处死，连家乡的亲人都会被波及，会满门抄斩，诛九族的！”“那我代替你去好了，”一个轻柔若梦的声音传过来，一身白衣的湘竹不知何时来到她们背后，她道：“反正我闭气装死的功力一流！就算把我埋在地底下，那一关又一关的古墓根本困不住我！”“这都不是万全的方法，”怪婆婆摇手道，“来吧，小蝶儿，你再把你的生辰八字给我，我再为你卜个卦。”还没退出江湖前，怪婆婆是有名的“神算”，她精于占卜，而且结果奇准无比，每每令人事后叫奇！

蝶衣告诉她生辰八字后，怪婆婆拿出一张书满奇怪符号的纸，在上面写呀又写、画呀又画，念念有词的……“师父，怎么样呀？”性急的楼菁枫忍不住问，她已经决定了，不管占卜结果如何，她都要拚命留下蝶衣，不让她再回宫受害。

“别吵、别吵……咦？奇怪了？”怪婆婆用力眯起眼睛，“我占卜了五十

几年，第一次看到这么奇怪的……”蝶衣闻言紧张死了！善解人意的湘竹笑吟吟地倒了一杯怪婆婆最爱喝的菊花茶过来。

“师父年纪大了！老眼昏花喽！喝口茶，再看吧。”怪婆婆喝了一大口菊花茶，果然精神好多了！她再定睛一看，慎重道：“小蝶儿，将来……你会到一个很远的地方。”很远的地方？蝶衣放声大哭，“哇……那不就死了吗？”“不！没死、没死！”怪婆婆认真地盯着占卜结果看：“你命中注定会生育一男一女，还没生孩子你怎么能死？”“那我该怎么办呢？”蝶衣可怜兮兮道。

“奇缘……真是奇缘！”怪婆婆啧啧称奇，“小蝶儿，你放心，你命中有贵人……而且是与你这一生极有缘的人会来救你。你听好——明晚午时，你一个人去那准备埋葬皇上的坟墓里……”“什么？”蝶衣害怕地大叫，“不要！吓死人了！我会怕！而且皇上的遗体已运过去了，你还要我去那里……”“不怕不怕，”湘竹笑咪咪道：“古墓里很安静、很清凉的，里面还有很多很多好玩的东西哟！你若害怕，明晚我陪你去。”楚湘竹真是与众不同，别的姑娘家闲暇喜欢游山玩水，她大小姐却有事没事就喜欢往古墓钻，去“寻宝”；在别人最怕的地方玩得不亦乐乎，八成是小龙女投胎的！

“死人有什么好怕的？活的人才可怕！”怪婆婆道：“蝶儿，你记住，明晚午时，你一个人去皇上的墓里，放一块信物在那里，自然就会被与你有缘的人拾到，他会救你脱离险境。”“我一个人去？！”蝶衣哭丧了脸，“信物？我有什么信物？”“什么都可以，最好是跟在你身边很多年的东西。”怪婆婆眼睛一亮，掏出挂在蝶衣颈间的玉佩问：“这是你从小就戴的玉佩吧？太好了，带了这么多年，玉一定也有你身上的灵气，你就把这块玉放在墓里。”那只玉佩是蝶衣出生时，娘为她戴上去当护身符的，坠子雕了一对交颈的鸳鸯，雕刻得栩栩如生，玉质十分晶莹剔透。

“这样就会有人来救我吗？”蝶衣仍十分怀疑地问，“至少你要告诉我，救我的是什么呀？是不是九天仙女下凡？”“这我怎么知道？”怪婆婆又在占卜板上东瞧西瞧，“我只能算一个大概呀，哪能算得那么清楚。”“你不是巫婆吗？”蝶衣跺脚大叫。

“巫婆也是人嘛！法力也有限呀！”怪婆婆打蝶衣的头道：“小家伙，你放心，本婆婆纵横江湖数十年，哪一次失算过？乖乖照我的话去做吧，一定会有人来救你的！”

韩蝶衣会认识怪婆婆和行踪飘忽的楚湘竹和楼菁枫，说起来也是一段奇遇。

蝶衣从小就贪玩，十岁那年，她一个人偷溜到明月山下玩，被山间特殊奇异的美所吸引，愈玩愈深入山麓……一个不小心竟摔下山谷。

醒来后，她的眼前出现两张漂亮明媚的脸蛋，两个小姊妹一穿青衣、一披白纱，就是楼菁枫和楚湘竹，她们救了蝶衣，把她带回山里疗伤，蝶衣才见到她们的师父——怪婆婆。

说起这怪婆婆，可真不是简单人物，她上自天文、下至地理，无所不知，而且更精于医药、易容、下毒、占卜……江湖人士对这隐居多年的老妇仍充满好奇，很多人传说她是三十年前突然失踪的江湖第一美女——邬兰儿，邬兰儿年轻时貌若天仙、艳冠菁芳。

当时江湖最大的两大派系掌门人为了争夺她而引发大火并。

邬兰儿为了平息这场纷争，干脆自毁容颜并隐居山林。

不过怪婆婆从来不承认她就是邬兰儿。

至于她到底是不是呢？蝶衣也无法确定，因为怪婆婆脸上总是罩着面纱，连她两个徒弟也没见过她的真面目。

一年前蝶衣被遴选入宫后，她仍时常偷溜出去找怪婆婆玩，当然，如何进入明月山的秘密只有她一个人知道。

隔晚，午夜十二点，一个人影悄悄地出现在皇上陵寝旁。

蝶衣不安地东张西望，她怕死了！一个人半夜来这阴森森的地方……皇上的遗体已安置在陵寝内部了……拜托呀！蝶衣不断祈祷……皇上您安息吧！好好睡吧！千万别爬起来对我说“嗨”呀！

唐高祖乃开国皇帝，所以陵寝建得十分气派雄伟，但因大批陪葬宝物尚未安置在墓内的关系，所以四周的守卫并不森严……总没有人无聊到去偷尸体吧？！故蝶衣很轻易地便进入陵寝内。

墓内的沉闷潮湿与阴气令蝶衣毛骨悚然，十分害怕，她不敢再往内部走，把玉佩解下来放在一间密室里……这里就可以吧，“有缘人”就会捡到吧？放下玉佩后，蝶衣逃也似地跳出陵寝。

二十一世纪，中国大陆。

烛火映照下，欧浩文绘声绘影地讲鬼故事。

……“女鬼慢慢地转过身来……一张大白脸没有五官……可是她居然能发出声音，“相公……你找我吗？”“啊——”“啊——”易家倩和叶可熏同时尖叫，纷纷躲入自己的老公——聂子扬和关恒毅怀里。

“不怕、不怕噢！有我在这里！”聂子扬和关恒毅眉开眼笑地搂着娇妻，催促浩文道：“再说啊！再来呢？”听这小子讲鬼故事真是太好了！老婆三不五时就会投怀送抱！可把聂子扬和关恒毅这两个大男人乐坏了！

“再来，那女鬼又……”“不准再说了！”可熏尖叫抗议，“欧浩文，你三更半夜还讲鬼故事吓死人呀？你不知道你已经长得很吓人的吗？换点别的说说吧！”“换了别的他不会说呀！”关恒毅笑着调侃他，“这小子除了讲鬼故事之外，就只会讲黄色笑话！”“不准讲黄色笑话。”易家倩马上红着脸道：“在座还有淑女在！而且我妹妹宛倩也才十八岁！”易宛倩大口嚼着牛肉干，冷冷地说：“老姊、可熏姊，你们真无聊耶！那鬼故事连三岁小孩听了都会打哈欠，有什么可怕的？就算你们想让姊夫表现大男人气概，也不是这种方法！”“噢？易宛倩，你的意思是说我讲得有够烂了？”欧浩文不服气道：“那换你来讲讲看，我看你讲的鬼故事才好笑幼稚到连鬼都会笑醒！”“欧浩文，你——”“我怎样？”宛倩气红了脸，眼看两人又要斗上了，可熏及时道：“好啦！都什么时候了，你们两个还吵？我们搞不好会冻死在这里……欧浩文，都是你啦！说什么要带我们到中国大陆来，结果给我们安排什么烂行程？”

“这也不能怪我呀！”欧浩文无辜地一摊手，“今天之前我们不是一直玩得很开心吗？我怎么知道今天会发生这种事……”自易家倩和聂子扬结婚后，对家倩情有独钟的欧浩文仍不死心，三不五时总要在他们夫妻身边出现一下，晃一晃。

像这次易家倩和好友叶可熏计画要和老公去大陆玩时，欧浩文知道后立即热心地表示自己因常去大陆做生意的关系，所以对大陆熟得不得了！他

可以充当向导。

聂子扬和易家倩也不反对，好呀！反正有人熟门路地带他们玩，何乐不为？而且他们小俩口感情如胶似漆，十个欧浩文也拆散不了！

易家倩并把自己十八岁的妹妹宛倩带出来，还是舞蹈科学生的宛倩已出落得亭亭玉立、清秀可人。家倩当然有她的如意算盘——希望欧浩文转移目标，改追宛倩！

因为，坦白说，家倩并不讨厌欧浩文，除了他对自己死缠烂打的攻势令她受不了外，欧浩文的确是个不错的人，他肯负责、有主见、又幽默风趣，有一点大男人主义，但也不至于令人讨厌。尤其是他的痴情，更令家倩放心把妹妹交给他。

只不过，家倩似乎牵错红线了，欧浩文和宛倩，唉……两人自从机场上第一次见面开始，就吵得天翻地覆、鸡犬不宁，只差没拿刀互砍！

反正，他们俩瞧对方就是从里到外，没有一根骨头顺眼，不对盘就是不对盘！

他们一行六人由广州、桂林、杭州、北京、上海……一路玩过来，畅游了桂林芦笛岩、杭州西湖、北京的故宫、天坛、去走万里长城、一访十里洋场上海……玩得十分尽兴！

但今天……唉！今天真是衰到底了！

他们一进入西安后，便找来当地的地陪，地陪神秘兮兮地说可以带他们去参观唐朝皇帝的陵寝，现在中国大陆最出名的古墓除了秦始皇兵马俑外，尚有明十三陵、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安阳殷墟妇好墓……等等。

西安的唐朝皇帝陵寝（其中还有武则天的哟！）因为内部宝物还没整理好，所以尚未对外开放。

但贪财的地陪表示，只要“加点钱”，他有门路带他们进去参观。

加钱就加钱吧！唐朝可是中国历史上相当强盛的朝代，唐十八陵（共十八座陵寝）的威严气派自不在话下，留给后代无故的文化遗产，在考古学上更是重要的一页。所以他们六个人便没有异议地拿钱给地陪。

谁知道这地陪真是黑心到极点！把他们用车载到梁山下的唐十八陵参观后，日暮时分要返回市区时，竟又用路途遥远的关系向他们趁机要价，狮子大开口，三个男人上火冒三丈，他们哪肯乖乖当冤大头，不但一口回绝贪心的地陪，还把他臭骂一顿。

老羞成怒的地陪一不做、二不休，索性车子一开，一个人驾车回市区——把他们六人丢在原地！

这下可真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梁山地处偏僻，离市区有十万八千里远！更何况十八座古坟立在这里，附近的老百姓谁没事晚上敢来？走路回市区？开玩笑！走到腿断也到不了！更何况天黑之后，乌漆抹黑一片，你怎么知道要往哪一边走？他们在无计可施之下，只好今晚先在古墓里“住”一夜，天亮后再想办法。虽然“住”在帝王陵寝内是件很可怕的事，但也没别的方法了……反正有六个人嘛！可以互相壮胆。

此时他们六个人正躲在唐高祖的陵寝内，手持烛火围坐在一起。

“鬼故事没意思，咱们来玩点别的吧。”宛倩由背包中取出一副扑克牌，“扑克牌算命！”“你会算命？”欧浩文又故意激她，“那你还是先算算自己这辈子有没有机会嫁出去吧？算出来之后别忘了去谢天谢地，感谢众神保祐“善良又忠勇爱国”的你！”“谢谢！我的终身大事不劳你操心。”宛倩冷冷

地看欧浩文一眼，“我才十八岁，青春才刚开始，不像有些人快三十了！婚姻大事还没半撇，不知者之将至。”欧浩文正是三十岁。

“喂！你……”欧浩文正要开口，马上被易家倩制止，“好了！你们两个不准再吵了！喂，这里可是皇帝“睡觉”的地方耶！你们尊重一下“他”好不好？玩算命就玩算命，小宛，发牌吧！”宛倩嘟着嘴白了欧浩文一眼，才熟练地发扑克牌——她可是玩牌高手，平时闲来没事，最喜欢和同学用扑克牌互相算彼此的恋爱运、考试运、偏财运……等等。

“奇怪了……”宛倩浪翻牌边疑惑道：“好奇怪……这种结果我从没看过。”“是不是有什么大事要发生了？”欧浩文嘻皮笑脸道：“扑克牌预测我会娶一个唐朝公主？”“你少不正经！”宛倩白了他一眼，难怪唐朝公主全死光了——谁肯嫁给欧浩文呀？！

“这组牌预测……”宛倩沉吟道：“我们之中会有人发生很特别的事……”“特别的事”！唉！这不就发生了吗？”可熏叹气道，“咱们六人莫名其妙地被困在一千多年前的古墓内！”宛倩摇头，“不，是更奇特的事……而且是发生在两个人身上……一个是……”宛倩迅速地翻着牌，突然，她手的动作停下来，瞠目结舌，极慢极慢地抬起头盯着——欧浩文！

“你？！”欧浩文被她的模样吓了一跳，“我就我嘛！我都不怕了，你干嘛一副见鬼状？”“可是……”宛倩拿牌的手第一次颤抖，“另一个……是……我呀！”其余的人闻言全愣住了，现场一片死寂。

“嗤……”倒是聂子扬悠不住笑意，愈忍愈想笑，这两个八字相克的人会一起发生什么奇特的事？发生凶杀案比较快！

“你笑什么？”家倩狠狠白了老公一眼，清清喉咙道：“没事、没事的……只是玩牌嘛！何必当真？大家聊点别的吧？”“我才不信这幼稚的玩意，”欧浩文不耐地扔下扑克牌，“三岁小孩都会的把戏！”不相信我？宛倩嘟着嘴瞪欧浩文，我算得向来可是奇准！如果真有什么奇特的事情发生，那就请求天神赐给我神奇的力量，把你这混帐劈成两半！

他们又围着烛火聊了一会儿，渐渐地，可熏的眼皮开始沉重，靠在老公关恒毅身上；家倩也一连打了几个哈欠，像只慵懒的小猫缩进聂子扬怀里，子场脱下外套拥住家倩。

两对相拥的小夫妻靠着墙慢慢睡着。

宛倩却了无睡意，又不好意思一直盯着人家夫妻恩爱的相拥而眠状，她干脆站起来，走出外面呼吸新鲜空气。

宛倩伸伸腰、活动活动四肢，她可是舞蹈科的高材生呢！主攻古典芭蕾舞和爵士舞，还是学校公演时的第一女主角，好几天没跳舞，闷死她了！

宛倩正在做柔软体操时，欧浩文也出来了，他是出来透气、抽烟的。

“咦？你干嘛把自己弄成那副样子？”欧浩文看猴戏般地看蹲在地上的宛倩。

一对卫生眼朝他飞来，““欧吉桑”！人没有知识也要有常识，我是练瑜珈，你懂不懂？”“瑜珈？”欧浩文笑得更感兴趣，“练瑜珈为什么要把脚挂在脖子上，你当围巾啊？”白痴！宛倩懒得再理他，没好气地站起来，算了！空气突然之间变混浊了！她还是进屋里去吧！

宛倩欲进屋时，听到欧浩文又“咦？”一声，“那边亮亮的是什么东西？”宛倩也转头一看，果然，陵寝内有一间密室发生奇异的光芒。

“是月光吧？”宛倩问。

“月光有那么亮的吗？我去看看！”欧浩文朝光线的来源走去。

吓！他真大胆，宛倩目瞪口呆地看着欧浩文的背影，三更半夜，又是在这么恐怖的古墓里……他一个人竟敢四处乱走？！

欧浩文走了两步突然回头，盯着站在原地的宛倩，戏谑地笑道：“嘿！黄毛丫头怕了吧？我就说嘛，小孩子就是小孩子，跟人家逞什么英雄来古墓玩呢？”宛倩杏眼圆睁，个性倔强的她最禁不起激将法！

“谁说我怕了？我看心虚的是你吧！进去就进去！谁怕谁？”头一扬，宛倩抢先在欧浩文之前踏入内室。

第二章

两人进入内室后，有片刻的时间眼睛根本无法睁开——那道奇异的光线柔和却强烈，映照得整间内室炫丽生辉。

好半晌，当他们的眼睛稍微适应这强光时，才勉强看清光线的来源——“那是什么？”“玉佩？！”两人同时大叫，玉佩？！这么一股强烈而神秘奇异的光芒，来源竟是一块玉佩？“不可思议……”宛倩喃喃道：“只是一块玉佩竟能……古玉呀！它可能是唐朝遗留下的，价值连城的绝世美玉！”玉佩的光芒渐渐敛去，由强烈而转为温和，那仿佛有一股神秘的力量……吸引着欧浩文，忍不住伸手拾起它……玉质温润细腻、晶莹剔透，毫无疑问是上等的美玉。上面雕着一对交颈的鸳鸯，母鸳鸯羞涩娇怯地把头枕在公鸳鸯头上……深情款款、惹人怜爱……整块玉佩散发一股温柔深情、令人动容的力量！

欧浩文心下仿佛被人紧紧扯了一下……一股奇异的情绪涌上来，他不明白……只是一块玉佩怎么会给自己带来这么大的震撼力！更不明白……为什么自己的目光会痴迷般盯牢在玉佩上……仿佛有一股奇异的力量、牵动他心灵最深处的柔情……这也是由古墓中挖掘出土的吗？欧浩文疑惑地想：但不太可能呀……帝王陵寝是十分珍贵的历史遗产，被挖掘后，会有专门的单位来整理陵寝内的大批宝物，再将宝物送至博物馆中陈列，没有理由会独漏一块上等美玉！

那……这玉佩是由哪来的？一旁的宛倩不安地推推他，“欧浩文，不要看了，把玉佩放回去啦！”古墓里怎么会跑出一块玉佩？搞不好是由躺在里面的“人”的身上掉下来的！宛倩更加害怕地盯着石墙上的壁画……唐朝十八座陵寝的墙上都绘有华丽精美、反映当时民生状态的壁画，这些壁画色彩鲜艳、线条流畅、技巧纯熟……所绘人物呼之欲出、栩栩如生……栩栩如生！宛倩又打个冷颤，白天看这些壁画时叹为观止，十分欣赏书中美艳丰腴的唐朝仕女，直称赞作画者“画得跟真的一样”！

但晚上……宛倩的寒毛全立了起来！不要不要！她仿佛看到壁画中仕女在对她挑起眉毛微笑……她们的手好象抬了起来……眼看就要“走”出来！

那块玉……该不会就是画中美女“掉”下来的吧？她要“出来”捡？宛倩吓得闭起眼睛，“欧浩文，不要再看了，我们快走啦！你把玉“还”给人家啦……”“还”给谁？”欧浩文一头雾水。

“我……我是说，你把玉……放回原处……”宛倩已开始语无伦次了；“我要出去了，你到底走不走？快走呀！”宛倩再也顾不得欧浩文笑她胆子小，转身便冲出去。

推开厚重的木门时，宛倩觉得眼前似乎又出现一道奇异的强光，整个人震了震……地震吗？但那强光马上又消失了，她不敢再停留了，加紧脚步往前跑。

但才跑了两步，她脚下似乎踢到一样东西，整个人趴倒在地上——“哎哟！”宛倩尖叫。

“哎哟！病死我了！”有回音？自己大叫“哎哟”居然有回音？宛倩趴在地上不敢抬起头，全身血液瞬间降至冰点！她她她……她是有叫“哎哟”没有错，但她……并没有叫“痛死我了”这一句呀？是“回音”？还是——“好痛喔！谁这么不长眼睛？”蝶衣趴在地上娇声埋怨，在陵寝放下玉佩后，她就跑出来蹲在地上等，等那位“有缘人”来解救她，等呀等呀……困极了的她就蹲在地上睡着了！

再来就被“某种东西”踢到而趴在地上。

“是谁呀？踢得人家好痛！”蝶衣拍拍衣服上的灰尘站起来，一回头——正好看到易宛倩那张因惊吓过度而毫无血色的脸！

“你——”“你——”两个女人同时出声，蝶衣是因为疑惑；而宛倩则是……鬼！鬼！妈咪呀！见鬼了！

“啊——”凄厉骇人的尖叫声由宛倩喉头爆出，还瘫坐在地上（因为爬不起来）的她浑身颤抖地往后退：“你你……你……别过来呀！人鬼两界，而且我跟你无冤无仇呀……你在唐朝就死了……又不是我害死你的……”

“我……”蝶衣纳闷地盯着宛倩，这个衣着奇怪的女孩为什么那么怕她？“我又不是死人……”她说她不是死人？宛倩恐惧得连头发也一起发抖，这个身着古装、头戴玉钗，怎么看都像由古墓里爬出来的姑娘说她不是死人？那她是——死而复活？千年老僵尸？“啊——啊——”宛倩再度爆发更惊恐凄绝的尖叫，分贝之大足以吵醒整座古墓尚未“醒”来的“人”！

恐怖的尖叫声终于惊醒尚在室内对玉佩痴迷的欧浩文，这女人发癫呀？他急忙冲出来一看——不！老天！

欧浩文僵硬地眨了一下已睁大如牛铃的双眼，不……这……这一定是幻觉！

他不敢相信他所看到的……宛倩……惨白了脸瘫在地上，持续那足以杀人的尖叫，而她面前站了一位……穿古装的女孩！

穿古装？“这是……怎么回事？”欧浩文开口后才发现自己的声音竟已走调而微微发抖！

捂着耳朵的蝶衣这才把双手放下来，这怪女孩的尖叫声好可怕！比湘竹姊姊的古琴魔音更能杀人！她转头看到了欧浩文。

“咦？又来了一个？”蝶衣眼尖看到欧浩文手上紧握的玉佩，小脸立刻绽放灿烂无比的笑容！

“神仙！神仙！你们两个一定是神仙下凡是不是？怪婆婆算得真准，终于有人来救我了！”蝶衣朝欧浩文盈盈一欠身，“好心的神仙呀！请受小女子一拜！”不……欧浩文只觉眼前一阵晕眩，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古墓里怎么会平空跑出一个姑娘？而且……她身上还穿着古装？“你是……十八陵寝的历史解说员？”欧浩文故作镇定问，中国大陆有些有名的皇上陵寝开放参观

时，会安排身着古装的历史解说员为游客讲解。

“历史解说员？”蝶衣摇摇清秀出尘的脸，“不，我是皇上的嫔妃，你们可以称我为“韩御女”？”“皇上的嫔妃？”这下子连欧浩文的脸色也瞬间刷白了！

“鬼！鬼！她是鬼……”吓慌的宛倩尖叫地躲到欧浩文背后，“欧浩文……她一定是鬼！你——”宛倩盯着蝶衣指着陵寝内部对蝶衣说：“你是由“里面”跑出来的是不是？”蝶衣迟疑一下，“也算是……”这三个字就足以令宛倩继续尖叫，差点晕了过去，以及欧浩文更加惨白失措的脸色！

“我还没说完嘛！”蝶衣皱着眉喃喃道：“我现在是还不用“住”进去啦！可是如果你们不救我，我就真的非“住”进去不可，而随先皇一起殉葬了！”宛倩手脚冰冷、脊背发凉，她边发抖边对蝶衣道：“姑娘，你说的话我全听不懂，但我只求你……冤有头、债有主！求求你别再吓我们了……你为什么不在里面好好地“睡觉”、要“跑”出来吓人啦？拜托你快回去吧！”求求你呀！宛倩直祈祷……你已睡了千年了，就继续再睡下去吧！

“回去？我回哪去呀？”蝶衣纳闷道，盯着欧浩文手上的玉佩，“可是……你们拿了我的玉佩，你们不是下凡来救我的吗？”玉佩！她果然是由壁画中“走”出来找玉佩的？宛倩立刻抢过欧浩文手上的玉佩，狠狠地白了他一眼。

“玉佩快还给人家！叫你不要乱拿别人的东西你就是不听！姑娘……这玉佩退你了……你快“回去”吧！”宛倩颤抖着手把玉佩递给蝶衣——当然，她的手绝对不敢触及蝶衣的柔荑！

“欧浩文！你发什么愣，快跑呀！”宛倩大喝一声，提起欧浩文的手没命地往前冲！

蝶衣看傻了眼，他们真是“神仙”？她也立刻提起裙角跟着跑。“神仙……神仙！

你们不能走啊！你们还要救我，不能这么不负责任呀……”欧浩文和宛倩跑了没几步就紧急煞车了，停下脚来面面相觑，两人的脸色比石灰墙更加灰败！他们在彼此的瞳孔里看到了无以名状的恐惧——“这是哪里……”欧浩文喉头“喀啦”一声，一字一句仿佛被硬挤出来般。

笨蛋！这里当然是唐十八陵中的高祖陵！宛倩很想大声地骂欧浩文，笑他是笨蛋！

可是她不能……她的喉头发不出半点声音，而更加冰冷的十指深深嵌入欧浩文手臂里……她怕！她怕！她这辈子从没这么怕过……他们从没到过这里，四周的景观是奇异而陌生的！

不可思议！事实上，他们只不过进入陵寝的其中一个内室，但……再出来时，景物全非！

不是他们原来看到的样子！

本来再往前一直走就可以到达聂子扬他们栖息的石室；但现在……石室不见了……四周一片荒凉、陵寝旁散置许多泥土、石块，就像——还没盖好的模样！

还没盖好？！

欧浩文和宛倩两人如陷入冰窖般，全身发冷，没有半点温度。

“神仙……”气喘吁吁的蝶衣提着裙子追上来，“等等我呀！你们要去哪里啊？”欧浩文勉强找回自己的声音，“这里是……唐高祖的陵寝吗？”“对呀，”蝶衣点点头，“皇上于半个月前驾崩了，这座陵寝是他三年前亲自择地、

下令开工的。现在正在赶工，希望能在近日内为皇上举行大葬。”皇上？半个月前驾崩？宛倩闻言已摇摇欲坠，快昏过去了！这女人在讲哪一国的话？“你……说的是哪一个皇上？现在到底是什么年代……”“现在呀？”蝶衣眨眨黑白分明的大眼道：“神仙姊姊你不知道吗？……因为皇上刚驾崩嘛！皇太子即将继位，新皇的年号据说要用“贞观”，所以应该算贞观年间吧！”贞观——唐、太、宗！

宛倩两眼一翻、口吐白沫，干脆昏了过去！

皇宫内。

小静捧了刚熬好的药汁进来，瞄了绣床上一眼，开口问：“小姐，我们的“客人”已昏睡了三天三夜了，她再这么睡下去，不要紧吗？”“没关系的，”蝶衣接过药碗，喝一口试温度，嗯！刚好。“大夫说“神仙姊姊”大概是受了什么惊吓吧？所以才会一直昏睡，待她醒来后，你就服侍她把药喝下去。”“是的，小姐。”小静才一说完，床上的美人就幽幽醒过来，“爸、妈……”睡得头昏脑胀的宛倩意识仍在朦胧中，她刚才作了一个梦，梦中的她已回到二十一世纪台北的家中，继续上课学舞，回家后翘着二郎腿看电视……在中国大陆遇到一个由古墓中跑出来的女人，以及回到唐代……那只是一场荒谬的噩梦。

“妈，我肚子好饿……”宛倩道。

“神仙姊姊，你醒来了？”小静听到声音立刻掀开绣帘，“你要先吃饭还是先喝药？”“你——”宛倩睁大眼睛盯着小静，立即“哇……”放声大哭，呜呜……小静的唐装、丫髻头……在提醒宛倩这不是一场噩梦，她的的确确闯入一千多年前的唐代了。

“哇……”哭得悲不可遏。

“神仙姊姊，你别哭呀……”小静慌了手脚，自己真的长得这么惹人讨厌吗？不然为什么这神仙姊姊每昏睡到一半醒来时，一看到自己就嚎啕大哭？蝶衣闻声走过来。

“小静，你先过来……”蝶衣把婢女拉至一旁，也很无奈地叹气，这神仙姊姊是掌管天上雨水的吗？不然怎么这么爱哭？这三天来，睡醒醒间她就是一直哭。

三天前，宛倩在陵寝内昏倒后，蝶衣好说歹说便把欧浩文和宛倩请回来皇宫暂住。

欧浩文无计可施之下也只好先同意……不然他一个大男人抱着昏迷的宛倩，又能去哪里？更何况……这一切一切……实在太混乱了！他需要冷静下来好好地想一想。

“小静，你先出去吧。”蝶衣低声道：“让神仙姊姊自己静一静也好。”小静出去后，蝶衣也跟着步出宛倩的房间，突然脚步一转，慢慢走向右边另一扇门——那是欧浩文住的房间。

蝶衣也算皇上嫔妃之一，入宫时受赐一栋临水阁楼，皇上还赐名为“舞蝶轩”。虽然不大，但环境还算清幽怡人。

蝶衣站在欧浩文房前，突然俏脸一红，羞怯地拢拢秀发，整整衣襟后，才敲门道：“欧大哥，欧大哥，你在里面吗？”欧浩文跨坐在窗台上陷入沉思，三天了，他还是无法接受这个事实——自己竟和易宛倩那儿丫头莫名其妙地跌入唐朝？这三天来，他不死心地又回到高祖陵寝附近，但所见的情景

仍教他失望……一样！

和宛倩刚昏倒时的情形一模一样，高祖陵寝尚未完工，陵寝外围的石俑也尚未排列上去，根本不是他和关恒毅一群人初到西安时的情形。

西安？欧浩文苦笑，现在根本没有“西安”这个名词，在这里，还称为“长安”！

也就是说，同一个地点——他和易宛倩站在同一地点，一秒钟前还是身处二十一世纪；一秒钟后居然转为二千年前的唐朝了！

天、杀、的……欧浩文握紧拳头，怎么会这样……唉！起因都是那奇怪的玉佩，如果他不捡那奇怪的玉佩就没事了……最令欧浩文懊恼的是一——为什么是和易宛倩那丫头一起跌入唐朝？他和那小魔女天生犯冲，八字相克呀！和什么张曼玉、关芝琳一起来都好嘛！不然至少也换一下，不要宛倩而要宛倩的姊姊，易家倩！这样他就可以不费吹灰之力，把家倩由聂子扬手中抢过来！

欧浩文摇摇头，唉！同是姊妹，“品质”怎么差这么多？易妈妈生家倩时一定“卯足全劲”；而生妹妹宛倩则“偷工减料、草草交货”！

姊姊聪明又美丽，温柔又可爱；而妹妹……平心而论，粉雕玉琢的宛倩外貌绝不输妩媚飘逸的姊姊，但那脾气呀……易宛倩是撒旦投胎的！生下来就长了一口小毒牙，专门和他针锋相对！

欧浩文更加悲惨地摇头，唉……他好想回二十一世纪，他在那边还有港台最大的服饰企业；还有一大票的红粉知己……唉！他的离奇失踪一定令那些红粉知己肝肠寸断、伤心欲绝，上百名美女也许会去集体自杀、跳淡水河……他再回二十一世纪时，台北可能多了一座“百人美女冢”……那些美女的遗言全是——“我们热爱欧浩文，我们愿追随他而去！”唉！多悲惨呐！

“欧大哥！”蝶衣在外面等了好久，干脆直接推门进来。“欧大哥？你在想心事啊？”蝶衣痴迷的目光胶着在欧浩文脸上、身上……不知为什么，每次一面对他，她的视线就无法离开他，他是第一个吸引她的男人……不同于长安城内其它男人的斯文温吞；欧浩文英挺刚毅的脸上多了一股慑人的自负及霸气，桀骜不驯且狂放不羁，洒脱而自在从容！

“蝶衣姑娘？”欧浩文举起手在她眼前一晃，“你来的正好，这块玉佩是你的，我要还你。”都是这块怪玉佩惹的祸！欧浩文可不敢再带着它了，万一那天它又大显神威，时空大挪移，把他再丢入时空隧道了、丢入了恐龙石代，他还得拿这条老命在暴龙、迅猛龙……之间逃亡，多恐怖呀！

“不！这玉佩一定要放在你身上！”蝶衣急忙摇手，“怪婆婆说了，你是神仙下凡来救我的，玉佩一定要放在你身上才有效！”“神仙？”欧浩文暗自呻吟，他误入唐朝已经够惨了，竟还被误认为“神仙”？任他说破嘴皮解释自己不是，蝶衣也不信……更惨的是还跑出一个怪婆婆！唉——“欧大哥？”蝶衣见他脸色惨郁，“你怎么了？心情不好吗？”欧浩文英挺的五官写满无奈，“我想回二十一世纪！”二十一世纪？蝶衣也跟着小脸一暗，三天了，欧浩文反反复复向她解释……什么他不是这个时代的人，他来自很久很久以后的时空……虽然蝶衣根本听不懂，但她至少明白一点——欧大哥不想待在这里，他要去很远很远的地方！

“你为什么想回去那里？”蝶衣轻咬朱唇，她以为“二十一世纪”是一个如长安、洛阳的地方。

欧浩文深邃的黑眸投向远方，“那里才是属于我的地方呀！我的家人、

我的朋友全在那。”“也……也包括你的女朋友吗？你在那边有喜欢的人吗？”纤纤素手已经紧握手绢。

“女朋友？应该算有吧！”欧浩文双眸直视前方，完全没察觉到蝶衣的异状，“唉……家倩、桑妮卡、KiKi、Gnne、小梅……我好想她们呀！”“一二三四五六……蝶衣扳着指头数，六个！再加上和他一起来的宛倩姑娘刚好七个！（宛倩和欧浩文一起出现，蝶衣以为她也是欧浩文的意中人！）呜……七个了！她只能当他的“八姨太”！呜呜……“欧大哥，你不要回去！在这里你也可以找到意中人呀！”剪水双瞳已泛起泪雾。

“唉……”欧浩文叹得又深又长，“别傻了！这里的女人我不会喜欢的！”他倒不是看轻这些唐朝美女，而是……“年龄”差太多嘛，“代沟”好几百层呢！

这里的女人再美再可爱，对他而言都是千百年前的“古人”、“老祖先”！

“哇……”蝶衣突然爆出为天动地的大哭，哭得柔肠寸断：“呜……你就这么看不起我？这么讨厌我呀？呜……”“蝶衣姑娘！”欧浩文慌了手脚，“你别哭啊……我根本没说不喜欢你、讨厌你……”这女人是怎么回事，前一秒钟还好好地，下一秒就刮风下雨？而且他刚才根本没提到她呀！

“呜……”晶莹的泪珠滚滚而下，蝶衣哭得更加梨花带泪，“那你为什么不喜歡这里的姑娘呢？我们和你家乡的姑娘有什么差别？”差别大了！这里的美女至少有一千两百岁以上！当然这句话欧浩文不敢说出来。

“反正……就是不一样！”“那宛倩姊姊就和你家乡的姑娘一样吗？”蝶衣红了双眼，含嗔带怨地凝视他，“你只喜欢宛倩而不喜欢我是不是？哇……你好可恶！我不原谅你！”我喜欢宛倩？！欧浩文差点被自己的口水呛死！不……这种事别说蝶衣不原谅他，连他也无法原谅自己。

绝不可能嘛！

“蝶衣，你别哭了……”眼见自己的房间快被那滔滔“泪水”淹没了，欧浩文只好安慰她，想找条手绢给她又找不到……情急之下，他干脆扯下桌巾给她！

“蝶衣姑娘，对不起，你……擦擦眼泪吧。算我不会说话说错话，你就别再哭了！”眼看一个堂堂六尺高的大男人笨拙而腼腆地捧着“桌巾”要给自己擦眼泪，泪涟涟的蝶衣忽然噗哧一声，嫣然而笑，玫瑰般的红晕涌上嫩颊……“你……算了！我不哭了！”她灿如春花的笑容令欧浩文险些失了神，他第一次发觉这小姑娘笑起来竟有一股撼人心神、令人怦然心动的魔力……尤其是那一双秋水盈盈、澄澈剔透的大眼睛随便一勾，仿佛会说话一般，在泪水洗涤后，更加晶莹动人……如雨潭深泓，令人想往里面跳……不行！我在想什么？欧浩文猛地回神用力摇摇头，现在可不是风花雪月的时候，他莫名其妙来到唐代，得快想办法回去……“欧大哥，你怎么了？一会儿发呆一会儿摇头，你生病了吗？”蝶衣关心地摸上他的额头，她的衣袖间流露出一缕馨香，“我待会儿让萍儿端碗燕窝银耳来，你先休息一下吧。”蝶衣说着，朝欧浩文柔柔一笑，才转身出房。

这是怎么回事？欧浩文被她临去秋波那一眼弄傻了……她刚才不是还哭得浙沥哗啦、直可媲美孟姜女吗？怎么一眨眼又……唉！算了！欧浩文无奈地摇摇头，他永远弄不懂女人到底在想什么？在二十一世纪的台北就不懂；来到这里——更不懂！

欧浩文到易宛倩房里看她。

同是天涯沦落人嘛！虽然他和宛倩向来水火不容、八字相克，但……既然已弄到这么悲惨的地步，同病相怜嘛！他还是关心她的。

“欧浩文？”躺在床上，哭得两眼通红、奄奄一息的宛倩一看到他，火气就来了：“原来你还没死！”“嘿！宛倩妹妹你有所不知，既然你还没死、我怎么敢死呢？”易宛倩有力气下战帖，欧浩文也乐得和她唇枪舌战一番！

“你还敢来？”宛倩火冒三丈，“欧浩文！全是你惹的祸，我早知道你是个祸害，沾上你准没好事！我才和你去大陆玩一趟，竟然就莫名其妙被丢到唐朝来？！都是你！”“嘿！你这话奇了！什么东西都关我的事，将来你生不生得出儿子关不关我的事？”欧浩文故意糗她。

“你下流！”宛倩气红了俏脸，“欧浩文，如果不是你这白痴和那什么烂地陪，把我们扔在唐十八陵里，我们怎么会莫名其妙来到唐朝？”“宛倩妹妹，你这话更奇了！”欧浩文一派悠哉，好整以暇道：“我们到西安时，原本没打算去看唐十八陵，因为已看过明十三陵和秦始皇兵马俑了，干麻呀？又不是来中国大陆专门看坟墓的！不知是哪个小白痴一直求家倩，姊姊！好啦好啦！我们去看唐十八陵啦！我最喜欢看死人的东西了！”被一语道破的宛倩，小脸更加通红，“你……欧浩文，你少强词夺理！好吧！是我想去看唐十八陵；但被地陪放鸽子，留在高祖陵内不是我的错吧？那天晚上你安分一点就没事了！偏偏手痒去捡那块奇怪的玉佩，这下可好！玉佩大展奇威，把我们丢到唐朝来了！”“欧浩文！都是你啦！你还不承认——”宛倩愈讲愈生气，伸手一挥，茶几上的青瓷杯组全散落至地，应声而破！

“欧浩文！你出去！我不要看到你！”宛倩又砸过来一个枕头。

“住手！要生气谁不会？”欧浩文大喝一声，大手用力垂向桌子，“这里不是台北！

不许你再乱发小姐脾气！”简短的一句竟使正待发飙的宛倩瞬间安静下来。

宛倩是安静了，但她小嘴一扇，豆大的泪珠滚滚而下，“你可恶……我好想姊姊……好想爸妈……”“唉……”欧浩文跟着叹气，“我也好想你姊姊呀……”“怎么了？发生什么事？”在外面听到声响的蝶衣急忙进来，一室的凌乱令她愣住了。

“神仙哥哥、神仙姊姊，你们……意见不合吗？有话好说嘛！不要吵架！”蝶衣怯怯道。

一句“神仙姊姊”令宛倩哭得更凶；欧浩文长叹一声，背转身子，不再说话。

蝶衣忠心耿耿的婢女小静也跟进来，满脸愁容道：“两位神仙大人，我家小姐就快没命了！求求你们快救救她吧！你们不是神仙吗？”这句话果然引起欧浩文和宛倩的注意，“为什么？”两人异口同声问，“蝶衣为什么会没命？”“你们有所不知，皇上驾崩了，我家小姐是皇上嫔妃，要跟着陪葬……”小静哭哭啼啼地把事情因由全说了一遍。

“什么？”听完后，宛倩第一个跳起来，“荒谬！太残忍了！竟然用活人陪葬……那个皇上这一生也算享尽荣华富贵了，自己死就死！干嘛拉好手好脚的人一起陪葬？”欧浩文的鹰眸冷峻而积满怒气，一反平时的玩世不恭，他以无比严肃而坚决的口吻对蝶衣道：“你放心！我绝不会让任何人伤害你！皇帝也一样！”承受他黑眸的灼热坚定，蝶衣只觉无比的安心……这就够了，

她相信他！

“太过分了！”宛倩摇头痛斥，“蝶衣你才十六岁，竟……你爱过皇上吗？”“爱？”蝶衣一脸茫然，“我只在祝寿宴上见过皇上一次，正式入宫后，从没看过他。”换言之，蝶衣根本只是有名无实的嫔妃。

“这更过分！”欧浩文终于控制不住满腔的怒气，一拳重重敲在桌上，“什么腐败的制度？便把一个好的女孩召入宫当活寡妇，到头来竟还得陪葬？”“蝶衣，那……你什么时候要去“陪葬”？”宛倩开口问。

“三天后。”小静红着双眼代答：“皇上的陵寝已在日夜赶工下快完成了，早上太监来报，三天后，小姐必须和其它的嫔妃一起殉葬。”还剩三天！空气中仿佛结了一层寒霜般，每个人的脸上均凝重而沉闷……只有三天！

三天之内他们该如何帮助蝶衣脱离困境？御书房内。

皓月当空，柔美的光辉映照大地，也将临窗而立的人影拉得更加高大修长。

男人身上有一股冰冷而尊贵的气势，他的脸半掩在窗棂阴影下，但一双炯然深辽的鹰眸却异常犀利明亮，眉宇间自有一番好爽逼人的英气。

珠帘摇曳，如前的馨香扑鼻而来，皇后雍容典雅的脸上写满浓浓的哀愁，“准儿。”李子准迅速回头，趋前扶住她，“母后，您怎么来了？您的身体……”高祖与皇后结缡四十载，相敬如宾、恩爱异常；高祖驾崩后，皇后痛不欲生，受不了此打击而卧病在床。

“我没事。”皇后在紫檀木椅上坐下来，“准儿，夜色已深，你该回房休息了。张公公说你不分昼夜在御书房内批阅奏折、处理国家大事。准儿，你马上就要继承皇位了，要为黎民百姓保重龙体呀。”子准坚毅的唇角浮起一抹令人信赖的微笑。“母后，您放心，孩儿会的。”“你父皇……可以安息了！”皇后幽幽地叹口气，“隋炀末年，政治腐败，民不聊生……你父皇由陇西起兵入长安，废了那昏庸无能的炀帝，建立大唐。你父皇除隋苛政，减轻赋税、勒政爱民……才有今日的繁荣气象。他辛苦了大半辈子，正要好好享福时却……”泪雾再度涌上皇后的眼眶，她深吸一口气后，坚强地道：“准儿，大唐的江山就交给你了！你是你父皇最骄傲而得意的子嗣。你天资过人，天生具王者之风。将皇位传给你，你父皇很安心！你登基后，母后也该主持你的立后大典……”子准一惊，“母后，父皇刚驾崩，孩儿无心立后……”“傻孩子，”皇后慈爱地微笑，“国不可一日无君，相同地，你身为君主必得要有一名皇后来服侍你、主掌六宫。这也是你父皇遗言中再三交代的，过一阵子后，哀家会为你留意适当的人选，王承相的千金和兵部尚书的闺女听说都不错……”皇后接下来的话，子准根本没听进去，他满脑子全是方才批阅奏折时，诸臣所提出的建言及国家大事……他刚由丧文之痛走出来，只想全力当一个造福百姓的好皇帝，经营好父皇留下来的大片江山……皇后？成亲？子准苦笑地摇摇头，这件事似乎太遥远了……更何况，真正令他动心动情的女子，究竟在哪里？

母后回寝宫休息后，子准一时尚无睡意，兴致一来便在御花园去散散步，身边有一小太监随从。

御花园内植满奇株异卉，佳木葱茏，青松拂檐，玉兰绕砌，浅浅清流由花木深处泻于石隙下方，楼阁石亭散落在园内；湖边绿柳周垂、葩吐丹砂，十分清幽雅致。

子准沿着蔷薇花径慢慢踱步，他想走上湖上凉亭去坐一坐，吹吹风后再回寝宫休息。

正要步上小桥时，他听见假山后传来细微的环佩叮当声，他知道假山后乃后宫范围了，但这么晚了，怎么会有声音？子准问太监，“张公公，那里是……”“回储君的话，”张公公回答，“假山后是‘舞蝶轩’，乃先皇嫔妃之一——韩御女的住所。”韩御女？就是在父皇祝寿宴上舞艺技压群芳的女孩？后来听说她受召入宫了。那这么晚了，是她在练舞吗？按不住好奇心的驱使，子准悄悄穿越假山一探……朦胧月光下，一抹灵秀飘逸的身影迅速攫住他的视线。

换上蝶衣为她准备的丝质宫裙，宛倩星眸微闭，尽情地挥舞四肢在月光下翩翩起舞，飞快的旋转使得她的秀发、她的裙裾跟着飞扬，皎洁清秀的脸蛋被月光映出珍珠色的光泽，微闭的星眸下窜出流粲的眼波，菱形红唇微微娇喘、吐气如兰，纤细的足踝灵巧地交错点地，手腕上的细镯、足踝上的银炼随着她曼妙生动的摆动而叮当作响，清脆悦耳！

宛倩举起皓腕拭去额上的汗水，她胸口好闷好闷……她要借着狂舞来释放紧绷的情绪……她好想家人、想念二十一世纪……只有舞蹈可以让她以为已回到原来的世界……脚尖一使劲，宛倩轻跃起身子在半空中完成艰难的三回旋跳跃！动作俐落优雅！雪白的裙角飞舞在夜风中，她有如一只翩翩白蝶……一双灼热而惊艳的黑眸隐藏在芍药丛间，子准屏气盯着在月光下婆娑起舞的绝代佳人，她是谁？他可以肯定她不是韩御女，他曾见过韩御女一次……那她是……？陌生女孩的舞蹈充满了生命力、丰沛的情感投入其中，一举手、一投足均紧紧扣人心弦、令人移不开视线……子准没见过这种舞蹈，宫中的舞就是那几套：扇子舞、彩带舞、胡人舞……看久了就腻了！但这女孩的舞蹈……生动新奇，肢体摆动间似又有无限幽怨，娓娓向人诉说一般……惊艳之下，他情不自禁地由袖中取出一管玉笛，和着女孩的舞步为她伴奏。

有悠扬的笛声……沉醉在舞蹈中的宛倩依稀听到了，应该是蝶衣吹奏的吧？想不到她的音律素养这么好！舞兴正浓的宛倩继续闭着美眸，恣意地回转、跳跃……好不容易，在香汗即将浸湿罗裳前，宛倩终于停下脚步，娇喘连连地取出手绢，背后也传来一阵浑厚有力的掌声。

“蝶衣，是你吗？——”宛倩回头，倏地张大眼睛，“你——”一个硕伟挺拔的身影由芍药丛中走出来。

“你——这人真没礼貌，怎么偷偷躲在后面看人跳舞？”气恼刚才的狂舞被人窥见，宛倩杏眼圆睁、粉颊涌上红晕。

张公公怒喝，“放肆！你好大的胆子！不知他是当今——”子准以手势制止张公公，不准他再说下去。他炽热的瞳眸盛满激赏与意外——第一次有女人见了他不仓皇下跪、羞怯不安。

“在下李子准，很抱歉打扰姑娘练舞的雅兴。不知姑娘如何称呼，可是先皇的嫔妃？”

第三章

全皇宫内不知李子准是哪一号人物的大概只有易大小姐！（噢！还有另

一个——欧浩文!)“李子准?哼!看在你这人还算客气的份上,我懒得跟你计较。至于我的名字嘛——不告诉你!”宛倩大眼睛滴溜一转,颊边浮起一对小酒窝,“不过我也绝不是什么先皇嫔妃喔!我才没那么倒霉呢!”最后一句令张公公脸色大变,“大胆——”子准大手一挥,又从容地制止他。

“喂!”宛倩挑起柳眉,“李子准,我到底是在和你说话还是在跟这个怪人说话?我每说一句,他就吼一句“大胆”,烦不烦哪?”“怪人?!”张公公的脸色更加铁青,死查某囡仔!你给我记住……“你先退下吧。”李子准唇边已有控制不住的笑意,转头命令张公公。

张公公拉长了一张老脸,心不甘、情不愿地退至一旁。

“你为什么觉得当先皇的嫔妃是件很“倒霉”的事?”子准更感兴趣地问。

“当然倒霉呀!”宛倩皱皱眉道:“你看皇上驾崩了,当他的嫔妃还得跟着陪葬?皇上驾崩,身为百姓、臣民当然感到难过,可是要一百个活生生的女孩跟着殉葬,未免太残忍、太不人道了吧!”她的话令子准陷入沉思,父皇驾崩后,朝中一批老臣即提出“臣人殉葬”的计画,当时子准一口回绝,太残忍了!但后来他忙于处理国政,没再注意国葬的细节,想不到,那批昏庸的老臣还是一意孤行……看来,是他该拿出铁腕的时候了。

“算了,我跟你说这些做什么?”宛倩喃喃道:“我还是多想想法子如何救蝶衣吧。”“蝶衣?你是指韩蝶衣、韩“御女”?”子准问,“你是她的丫鬟?”“不,我不是她的丫鬟,”宛倩摇摇头,“我……唉!我也不知如何解释自己的身分……反正我不是属于这里的,我好想回去我原来的世界。”“你不喜欢留在这里?”子准炯然清亮的瞳眸一暗。

“我说过了,我不属于这里的呀!”宛倩无奈地噘起小嘴,“不知老天爷和我开什么玩笑,便把我——”宛倩的话还没说完,忽然听到张公公惊恐地尖叫,“有刺客——”“咚——”张公公直挺挺地倒在地上,背部插了一剑,由假山后窜出三个黑衣人,大喝一声。“李世民,纳你的狗命来!”“啊——”宛倩失声尖叫,她看到由屋檐上又跳下另三名黑衣人。

李子准迅速将宛倩往后一推,高大硕长的身子凌空飞起,在六名黑衣人的刀剑飞舞中,以快似流星脚步周旋其间,并精准俐落地出招回击。

“有刺客!有刺客——”宛倩的尖叫声吵醒了熟睡的欧浩文和蝶衣,不到五秒钟,欧浩文已狂奔出来,身后紧跟着蝶衣。

“嘿!六个打一个,不公平喔!”欧浩文不加思索地立刻投入混战中,他也学过跆拳道,虽然身手不若李子准般高明,但至少可以帮他阻挡由背后的偷袭。

身手过人的李子准脸色未变地在三招之内轻松制住六名黑衣人,拾起他们的长剑,抵住其中一人咽喉,嗓音冰冷慑人地问,“说!谁主使你们来的?”伏在地上的黑衣人把头一偏,“少说废话!要杀要剐随你!”“大胆!”子准剑眉一锁,俐落地抄起剑就要往黑衣人的脑袋瓜砍去——“嘿!老兄,等等!等等!”欧浩文阻止他,“杀了他,你什么也问不出来。来!

看我的!”盯着六名毛贼,欧浩文不怀好意地嘿嘿直笑,慢慢由袖口中(当然,他早已换上古装)取出一样东西——打火机!

他笑咪咪地把打火机凑近其中一个毛贼的下巴,“是谁派你们来的呀?嗯……”大手慢慢按下打火机……“啊——”下巴被“火吻”的毛贼尖声哀嚎,其余五个也吓得脸色发白……他们不怕被一刀砍死,但怕被“整死”!

这个男人是怪物……他竟能由掌中变出火……“说不说？嗯……”欧浩文又把打火机移至毛贼的鼻尖……“我说！我说！”吓破胆的毛贼只差没屁滚尿流，“是杨庸……”杨庸！李子准心底有数了，唐高祖起兵灭隋炀帝时，隋炀帝之子杨庸年仅三岁，本性仁厚的高祖不忍杀他，想不到二十年后卸种下祸端。

子准知道该怎么做了！

“皇太子！皇太子！你没事吧——”大批御林军听到宛倩的尖叫声，匆匆赶来护驾。

皇太子？！宛倩和欧浩文均大大吃一惊，目瞪口呆盯着李子准——嘿！我用一个打火机帮过唐朝皇太子的忙耶！欧浩文笑得很开心，我真是民族的救星、世界的伟人！

回二十一世纪后，我得翻翻唐朝历史，一定有记上我这一笔！

他是皇太子……？宛倩心中直叫惨，毁了毁了！刚才她还在他面前大骂他死去的父皇残忍、昏庸……“我没事。”李子准沉稳自若地下令，“把这六人押入地牢！”隋炀余孽杨庸藏身何处，他要好好地问出来。

御林军押起六个鼻青脸肿的毛贼，走在最后那一个阴险的眼睛瞄向站在一旁的宛倩和蝶衣，这两个美女一定是李世民的宠妾吧？杀不了李世民杀了他的宠妾也好！

他悄悄地举起手，猝不及防地射出暗器——“小心！”李子准眼见银光一闪，飞身扑向宛倩，但来不及了！他离她毕竟有一段距离，毒镖深深嵌入宛倩肩头——“啊——”宛倩惊呼，还没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尖锐的痛苦已捉住她，她眼前一黑——一片混乱中，昏迷的宛倩被抬入“舞蝶轩”的内房。

赶来的御医道：“禀皇太子，镖上有剧毒，老夫必须割开病人肩头，将毒血抽出。”“割开？”蝶衣大叫，“那不是很痛吗？而且……将来宛倩的肩膀会留下疤痕的！”欧浩文大翻白眼，“拜托！现在都什么时候了！你只管肩会上不会留下疤痕？”女人呐！真是全世界最奇怪的动物。

“女孩子谁不爱漂亮？”蝶衣不服气地噘起小嘴，“我只是将心比心嘛……”救人要紧！御医已拿出小刀，准备割开宛倩肩头了。

“等一下！”李子准一喝，大跨步走上前，“我替她吸出毒血。”没等众人的反应，他已坐在床缘，俯身吸吮宛倩肩头的乌黑毒血……欧浩文、蝶衣和御医、婢女的嘴巴全张成O型，全场鸦雀无声，皇太子……马上就是当今圣上的他，贵为九五之尊，竟……口含毒血再迅速吐出，子准没有时间询问自己——仅是为了一位不知名的女子，他为何不顾天子形象，纡尊降贵亲自为她去毒……他只知道……强烈地知道——她不能死！他绝不允许她死！

“什么？你说的可是句句属实？”皇后一怒，右手拍在茶几上，指上的玉戒差点应声而断。

小太监吓得全身发抖，“回娘娘的话，小的就算向天借胆也不敢在娘娘面前扯谎，这些事……宫中早传遍了。”怎么可能……皇后按着额头不敢置信地摇头……准儿他竟……为一小小的宫女吸出毒血，还衣不解带地彻夜照顾她……“娘娘，请宽心。”服侍她多年的叶公公婉言劝慰，“皇太子生性沉稳，不好女色，这件事……可能只是暂时的，过一阵子就没事了。”“就是因为准儿向来不近女色，所以他有那么反常的行为才令我担心。”皇后叹口气

道：“先皇在世时就看出来，他的皇子中，以准儿最冷静睿智，是天生的帝王之相。

但准儿的致命伤就是——太重感情，只要他认定的，任谁也改变不了……若他今天看上的是名门闺秀，我乐得马上催他立后，可是……为什么是个来历不明的小宫女呢？”一阵沉默后，皇后突然说：“小叶子，我要以皇后的身分下旨——马上召王丞相的千金王淳蕙和孟大人的闺女孟玉瑾入宫，封为蕙妃和瑾妃！”“这……好吗？皇太子他……”叶公公犹豫了，他太了解皇太子那桀骜不驯的硬脾气。

“就这么决定了！”皇后手一挥，坚决地道：“什么事我全让准儿自己作主，唯独立后选妃之事——他要听我的！”“噗——”蝶衣掩住樱唇，拚命想控制笑意，但那肩膀都不听话她上下狂抖，漂亮的凤眼早已笑眯成一直线了。

“哈哈……”还负伤在床上的宛倩可没这么客气，银铃般的笑声尽情渲泄而出，“欧浩文……你……好好笑喔……好象在路没卖膏药的……”

“不许笑！”欧浩文涨红了脸，用力扯官服的袖子，“你们两个有没有同情心？换上这身衣服我已经很呕了！你们还笑得像见鬼一样！”——自以“打火机”逼问刺客而问出幕后主使者，立了大功后，皇太子曾多次召见他，并和他商讨国家大事，他的许多建议及观点令皇太子大为激赏，而下令赐他为——翰林院大学士！

尽管欧浩文说破了嘴，皇太子仍不相信他是什么“由未来来的人……不能接受唐朝的官位……”，而下旨赐封。

“欧大哥，你干嘛不开心呢？你穿上这大学士的官服很“帅”呀！宛倩姊，帅字是这么用的吧？”蝶衣回头问宛倩，纤纤素手温柔地为欧浩文整理衣襟，“你穿上这一身装束更显得玉树临风、风度翩翩！”宛倩已抱着肚子去外面吐了！

“蝶衣，你不懂！”欧浩文烦恼地摘掉乌纱帽，“我已解释过“N次”了！我不是这个朝代的人……”唉……堂堂男子汉竟穿上古代官服，不用等宛倩笑他，欧浩文都觉得自己像滑稽怪异的……小丑！

“我又不不懂？”蝶衣杏眼一瞪，撅起小嘴，“你和宛倩姊每次都讲一大堆奇奇怪怪的话，然后再说我不懂……你们就这么讨厌这里，这么不想留下来……？”蝶衣话还没说完，丫头小静匆匆来报，“小姐……皇太子来了！”又来了？！蝶衣大吃一惊，皇太子贵为一国储君，却三天两头往“舞蝶轩”探望一名小“宫女”——宛倩，他难道不怕引起轩然大波吗？皇太子走入宛倩房内，众人向他行礼问安后，即很识相地“闪”出房外，留下他和宛倩单独相处。

宛倩把脸朝向墙壁，故意装睡。

她以为他会识相离开吧？但粉颈被一灼热有力的大手勾住，低沉性感的嗓音在她耳畔响起。

“今天身体有没有好一点？”宛倩回过头，俏脸写满怒意，“你来得正好，我有帐要和你算！”“哦”李子准优闲潇洒地坐在床沿，饶富趣味地挑起眉，从小到大，他是名副其实的天之骄子，身旁的人全小心翼翼奉承他，还没有人敢对他凶巴巴道：“我要跟你算帐！”宛倩一生气，睁大的杏眼就更加灵活生动，“你为什么下令要所有的人监视我——不许我下床，不许我做这、做那，只能像傻瓜一样呆呆躺在床上？”子准低笑，手掌玩弄她如缎的青丝，

宠溺而纵容道：“你肩上的伤口还没完全好，你不希望在肩上留下疤痕吧？”我的肩膀留不留下疤痕关你什么事？反正已全被你这色狼“看光”了——一想到他为她吸吮毒血那一幕，宛倩粉颊涌起一片潮红，似嗔似恼道：“我受伤的是肩又不是脚，让我下床走两步会怎么样？每天闷在绣房里，我都快疯掉了！”他的双臂一收，宛倩又跌回他怀里，“如果你闷，我带你出宫骑马。”“真的？！”宛倩双眼一亮，原来气呼呼的小脸瞬间笑得灿如春花，令人眩目！

“你自己说的哟！可不能反悔！一定要带我出去！”每天闷在这里她都快闷坏了，但最令宛倩开心的是——她可以要求子准带她去高祖陵寝，她相信那里一定可以找出帮她回到二十一世纪的线索。

“出去之前，我有事要告诉你。”子准挑起她的下巴，黑眸异常炽热。

“嗯！”“我马上要登基为帝了，登基后，马上宣布两件事——一是废除活人陪葬的腐败制度，免先皇百名嫔妃一死；二是——我要立你为妃，赐名宛妃，进“朝阳殿”服侍我！”蝶衣不用死了！宛倩心中一喜；但子准下一句话令她笑容瞬间冻结！

“什么……要我当你的妃子？！你疯了？不！不行！”宛倩惊惶失措地推开他。

子准粗犷俊朗的脸庞倏地一暗，“你拒绝我？”他是储君，马上又是万人之上的圣上，不许别人拒绝他！

“殿下，我已解释过多次了，你为什么还不明白？我不是这个朝代的人……我来自一千年之后……”宛倩已急得语无伦次，“我不能当你的嫔妃……”“我不许你再胡言乱语！”子准狠狠地扣住她的手，鹰眸犀利冰冷，“你是大唐的子民，是我的嫔妃，我要你当宛妃你就得当！”紧紧揪结的剑眉内有一股慑人的怒气，他简直不敢相信……竟有女人会拒绝当他的嫔妃，还是他亲自赐封的……“你凭什么对我这么凶？你以为你是谁？要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宛倩也气了！

从小到大她也是被家人、追求者捧在掌心的！“李子准！你不要以为你命好，投胎当皇太子就可以为所欲为、予取予求！皇太子又怎么样？也不过和我一样是个普通人呀！你没有资格强迫我！”子准眯起鹰眸，眼中的冷怒寒光足以冻死人，他不允许任何人再向他的权威挑战，猝不及防地，他打横抱起宛倩，阴霾着脸步下床榻。

“你要带我去哪？”宛倩大惊。

“回朝阳殿！”简短而权威地回答。

“朝阳殿”是皇太子——也是未来圣上的寝宫。

“不！你不能抱我走！李、子、准！你听到没有？我不要——”她细瘦的双臂拚命挣扎，试图挣脱他的怀抱，子准有力的手臂缩紧，波涛暗涌的黑眸更加深沉，他俯下脸，灼热的唇已封住宛倩愤怒的小嘴——他狂野霸道的吻似道汹涌洪流般令她无处可逃，也无力可逃……火热的唇瓣几近粗暴地掠夺她口中的甜郁芬芳，动弹不得的宛倩只能无助地张开樱唇，任他攻占嫣红的唇瓣，浓浊急促的热气吹拂在她脸上……渐渐地……他的吻由狂野激烈而转为引诱缠绵，唇间放柔力道，他的手温柔地轻抚过她的发梢、脸颊、细腻的动作仿佛在捧一只珍贵无比的瓷器般……唇瓣依旧坚持却不再凶猛粗暴，他以更缠绵温柔的方式拥有她……宛倩意识昏蒙，全身上下唯一的知觉竟只剩小嘴被他含在口中的悸动……不！我应该反抗的，我应生气地给他一巴掌！

为什么我竟——他的双唇是那么大胆灼热、他宽阔结实的怀抱是那么令她依赖，他狂乱急促的心跳撞击着她的胸膛……宛倩不由自主地低吟，虚软的身瘫入他怀里，双臂已在无意试中攀住他的颈项，她诱人的小嘴主动轻咬他的下巴……不——在理智丧失前，一个尖锐的声音唤醒她，不行——“不要！”宛倩低呼，用力挣脱他，奔到窗前急速地喘气。

突来的大转变令子准一时无法适应，他想扳过她的肩，“宛儿？”“不要碰我！”宛倩推开他的手，转身逃至另一角落，“李子准，你听清楚——我永远不能当你的嫔妃，永不！你可以杀我、囚禁我，但永远不能逼我就范！”这一番话如记闷雷般，李子准无法相信刚才乖乖依偎在他怀里的她，下一秒居然进出如此冰冷绝情的话……他的剑眉深锁，黑眸更加冰冷深沉，昂藏的慑人怒气似乎一触即爆……但宛倩也冷着小脸倔强地与他对峙，她不屈服于他危险的气势下，他为什么还不明白……她不能当他的嫔妃……两人就这样对峙着，沉闷的紧张气氛回荡在空气中，一直到……静儿捧着拖盘进来。

“殿下，这是两碗刚炖好的冰糖银耳……”静儿倒抽一口气，“匡当”一声，杯盘应声而破。

静儿被那骇人的气氛吓住了，她从没见过殿下那么冷峻铁青的脸色……没有再看宛倩一眼，子准一转身，大跨步走出房间。

第四章

三天后，皇太子李世民登基为帝，国号为贞观。

子准登基后，即下令发布了许多德政，废除“百人陪葬”乃是其中之一，此仁政深得百姓爱戴。

蝶衣终于免于死，因她能歌善舞、长于音律，所以皇上也命她在“舞蝶轩”内训练有舞蹈基础的宫女，教导她们音律和舞艺。

这天中午，子准忙完一早上的国家大事后，疲倦的他只想好好睡个午觉，才刚躺下来不久，便听到珠帘似乎被人掀起，然后……一团软软的东西悄悄挨近他身边。

“谁？”子准惊醒地一翻身，手指已扣住对方咽喉——他的表情瞬间错愕不堪，来人竟是……瑾妃！母后下令诏入宫的兵部尚书之女——孟玉瑾！

瑾妃大胆地早已脱掉外衣，身上只着件胭脂红的小肚兜、外单薄如蝉翼的轻纱，丰腴雪白的膀子一览无遗……她含情脉脉地娇呼，“皇上……”荒谬！子准愤怒地下床，俊美的脸庞已现怒气！“大胆！没有我的召见，你竟敢私自闯入朕的寝宫？”原本以为可以色诱皇上的瑾妃被那一怒喝吓得三魂去了六魄，她终于知道该怕了！

“皇上……”她丰腴的手脚不听话地发抖，给结巴巴道：“是……皇太后要奴婢来伺候皇上的……”等你“召见”？瑾妃边发抖边偷偷叹气——只怕我等到老死了，都等不到你亲自召见我！

又是母后……子准无言呻吟……就算母后想抱孙子想疯了，也不能用这种“送作堆”、“强迫中奖”的方式吧！

皇太后擅自召蕙妃、瑾妃入宫，硬塞两个“老婆”给他，他已经够头

痛了！更悲惨的是皇太后三天两头就轮流带着蕙妃或瑾妃在他面前晃……期望子准能喜欢两位妃子，早点为大唐生下子嗣……唉……子准更无奈地叹气，他明白自己已是一国之君，有为国家留下子嗣的责任，但蕙妃和瑾妃……两人纵是貌若天仙，面对自己完全没感觉的女人，子准不知这种结合有何意义？能为自己生下子嗣的人，只有……子准黑眸一闪，狠狠挥去那抹娉婷飘逸的身影……被拒的屈辱，他不愿再受第二次！

“你可以走了！”子准将衣服抛给瑾妃，没有多看她一眼。

“皇上……”瑾妃咬着唇，犹不死心道：“您不满意瑾儿哪一点？瑾儿可以改……一定做到令皇上喜欢……”孟玉瑾不甘心，进宫前，她早是个艳名远播、妩媚娇艳的大美人，自两年前在一场官宴上见到潇洒挺拔、卓绝出众的皇太子之后，她婉拒了多少王公贵族的下聘，一心只等机会入宫，成为李子准的嫔妃！

她要这个男人！不止因他是万人之上的天子、权力的象征；她更痴迷他与生俱来的领袖气势、傲岸不屈的冷酷……自负而略带玩世不恭的个性，令每个女孩死心塌地、神魂颠倒。

可是，他是难以亲近的，纵然美艳如她。

“你不用改。”子准冰冷的瞳眸里早有不耐，“既然你是皇太后亲自遴选入宫的，在名分上我不会亏待你——但也仅是如此而已，我不希望下回你再擅闯进来，明白吗？”既然瑾妃死赖着不走，子准索性提起外衣，旋风般步出寝宫。

不！我一定要得到你的心！一定要……瑾妃颤抖的双手紧捉住裙角，咬着嘴唇，意志更加坚决……我绝不甘心只当一名空有其名的嫔妃……她知道他真正在乎、喜欢的是谁——流言早已传遍全宫中，皇上亲自为一来历不明的宫女吸出毒血……丹凤眼射出阴冷寒光……任何会夺走皇上的女人，她一个也不会放过！

被瑾妃一搅局，子准原先的睡意也全没了！他有些气恼地独自走至御花园，不要任何人的跟从，绕湖漫步……凉爽的湖风抚去他心头之火，脚步又不自觉地走过荷花径……一至穿青衣的小宫女正在“舞蝶轩”廊下迎风起舞，银铃般的笑声清脆悦耳，但他灼灼的目光中只有一个人……只要看一眼纤尘不染、脱俗飘逸的她，他纵有天大的怒气也瞬间烟消云散！

炎炎夏日，宛倩如云的秀发全绾在脑后，露出一截雪白滑腻的粉颈，青白的绫缎拦腰一束，更显得她的柳腰盈盈不满一握……几名宫女跟在她身边学舞，不知悄悄在她耳畔说什么，她的樱唇弯成美丽的弧线，盈盈的笑意漾在俏脸上，水灵灵的眼波分外醉人！

子准的唇畔有一丝苦笑，在任何人面前，宛倩总是那么大方地展现她甜蜜的笑容、温婉可人。只有在他面前，不是怒目而视就是和他大吵一架……根本不把他这万人之上的天子放在眼里！

这该死的女人到底明不明白“天子”这两个字代表什么意思？知不知道天底下任何人、任何东西都是属于他的……只要他愿意，他随时可以强硬的手段得到她！

但子准不愿以这种方式，他明白——这么一来，这辈子他休想得到她的心！

“小绮，腰再压低一点……湘儿，注意你的脚尖，现在看我示范一次……”

挥着香汗，宛倩和蝶衣尽职地教导这一群才年方十二、三岁的小宫女。

子准失神地盯着她曼妙灵巧的倩影，精致脸上的认真与专注……直到她的翦水双瞳不经意地瞄向这边，他才迅速掩身入假山后……宛倩一失神，拿着铃鼓的手顿了一下……方才，她好象看到那个高大熟悉的身影……怎么可能？宛倩自嘲——现在他已是尊贵无比的当今圣上，怎么还会来看她这微不足道的小小舞师……宛倩不愿承认自己竟强烈地想见他，疯狂地想念自己受伤时，他的心急如焚、他的宠溺体贴……他灼热深情的眼眸……宛倩知道自己拒绝为妃对他是多么大的打击！他不杀了自己成遣自己出宫就已是天大的恩惠了！但她别无选择，自己根本不是这个朝代的人，不知何时又会回到二十一世纪，她怎能接受……

明月如霜，好风如水。

轻摇罗扇，宛倩坐在石阶上乘凉，白天练舞练得兴致高昂，一时之间她还不睡，索性拾起披肩，慢慢踱向御花园。

夜风中有桂花兴栀子花的芬芳，宛倩沿着绿湖漫步，湖的另一边是朝阳殿、养心殿、长生殿、御书房……等，乃皇帝平日活动的范围。御书房内灯火通明，他还在伏案处理国家大事。

宛倩早听说——新帝登基后，知人善用、延揽人才、勤政爱民、整个心思全系在大唐上。这么晚了，他还为国事而伤神，不怕弄坏身体吗？她锁起秀眉。

一双脚早已不听使唤地步向御书房……我只是看他一眼，宛倩拚命为自己的行为解释，只要远远看他一眼我就安心了，不会去打扰他的……在夜色遮掩下，宛倩隐身在御书房前的松树阴影下，两班卫兵正在交班，又有一名太监捧了碗东西进来，似乎是为皇上补身的。

宛倩趁卫兵不注意时，悄悄拉开一扇窗子，翻身入屋——她当然不会武功，但长期练舞的因素，若想无声无息地跃身而入，是易如反掌！

四周满是藏书的御书房内并无宫女立在一旁等着传唤，子准向来怕吵，所以只有守卫守在门外。

宛倩悄悄接近他，子准伏在案上彷彿睡着了，旁边还有未批完的奏折，宛倩为他轻轻地收拾东西，暗叹口气……他是一个好皇帝，历史上的好皇帝并不多，而他——唐太宗李世民，有名垂千古的贞观之治，将唐的国力带至强盛繁华的境界！

历史上的唐太宗是难得一见的英明君主，在位期间减轻税政、造福百姓，尤其他最为后代称道的——心胸宽广，能纳谏言，“以人为镜”——魏征，即是一段千古美谈。

宛倩出神地凝视他熟睡的侧脸，即使在最放松的状态，他英挺刚毅的线条依然有一股慑人心魂的力量！霸道飞扬的眉宇间有股与生俱来的冷漠威严，这种人即便生在贫贱之家，也注定要飞黄腾达、睥睨群伦！

拎起他披在椅子的厚袍，宛倩轻轻地为他盖上，转身欲离去——一只大手以迅雷之速扣住她的柔夷，宛倩脚下一踉跄，整个人跌入他胸膛内！

她在他黝黑深沉的眼眸中看到了自己的惊愕，“你……装睡？”清丽的脸颊已染上红晕。

“如果我不装睡，你以为凭你那三脚猫的本事能翻窗进来？”他晶亮的眼底盛满笑意。

宛倩又羞又恼，急于挣脱他，“放开我！”子准俯身，将她困在椅子与自己胸膛内，挑起她的下巴强迫她正视自己，嗓音低沉而沙哑，“既然来了，为什么一声不响就要走？由“舞蝶轩”搬来“朝阳殿”真有这么难吗？”他的脸几近贴近她，狂野粗犷的男性气息将她淹没，宛倩极力往椅背躺，倒抽口气把脸别向一旁，“我说过我不是这个时代的人，如果你真的想得到我，就必须以我熟悉的方式追求我！”“追求？什么方式？”他英挺的浓眉一缩。

他会知难而退吧？一定会的！宛倩迅速转动眼珠，历史上哪一个皇帝不是随手一招，成千上万的美女就匍匐在他脚下，要他千辛万苦去追求一个女人定被斥为无稽之谈！

“在我那个时代，男人如果想要得到一个女人，娶她为妻。一定要经过“追求”这过程，费尽心思接近她，做她喜欢的事讨她欢心！”宛倩小心翼翼地盯着他，这下子……他一定会勃然大怒，永不再有立她为妃的念头吧！

子准一脸困惑，“这么麻烦？你们那时代的男人没有别的事可以做了吗？”他更接近她，粗糙的下巴滑过她的嫩颊，“如果……我以强硬的方式得到你，硬要立你为妃呢？”宛倩心头狂震，极力漠视体内的骚动。“你是皇上，你爱怎么做就怎么做，但这一辈子，你休想得到我的心！”子准竟笑了，笑得莫测高深而耐人寻味！他拉她站起来，亲了她一下道：“很好！我喜欢有个性的女孩！给我时间，我会将我的感情证明给你看！”宛倩呆愣在原地，她一定听错了……“为什么？你是皇上，随时可网罗天下上千名美女入宫；你甚至一登基就有了蕙妃和瑾妃……”最后一句话一出口，宛倩就懊恼地想咬掉自己的舌头！

子准扬起唇角，笑得更加得意，“你在吃醋？”灼灼的眼眸审视她脸上最细致的变化。

“我没有！”宛倩满脸红晕，气恼且心虚地别开视线，“你有三宫六院是你的事！”“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灼热的瞳眸仿佛要将她燃烧一般，大手托起她尖俏的下巴，“总有一天，我会要你心甘情愿成为我的妻子！”宛倩怔怔地望着他，胸口急促地起伏喘气，她知道自己该推开他，该怒斥他死心！

但在他犀利炙热的注视下她竟浑身无力、心慌意乱……一声娇呼打破这份紧张的情愫——“皇上！”穿金戴玉、打扮得花枝招展的瑾妃直冲进来，挟着一股呛鼻浓香。“皇上！这么晚了，您怎么还在御书房……”嗲声嗲气的瑾妃因看见子准怀里的美人而骤然停止，浓妆的脸上瞬间铁青扭曲，“你是谁？大胆妖女！竟敢三更半夜潜进来诱惑皇上——”“住口！”子准沉喝，冷峻威严的慑人怒气吓得瑾妃马上住嘴。“出去！”他命令，语气凌厉迫人。

宛倩想挣脱子准的怀抱，她不想卷入这淌浑水中，但子准双臂一收缩，却将她搂得更紧。

瑾妃的眼睛几乎要喷出火来！

“皇上！您贵为九五之尊，怎可随便召来这种来历不明的小贱人！谁知道她的出身干不干净……”滔滔不绝的瑾妃突然尖叫一声，脸色惨白地瘫在地上发抖……“皇……皇上饶命……”原本在子准手中的殊砂笔不偏不倚地射入瑾妃右额上的头发，力道之强把她的满头珠翠全震下来！

“我从不动手打女人，希望你不是第一个！”子准面无表情，低沉的嗓音却令人不寒而栗：“若还想活命，别再让我由你嘴中听到半句侮辱宛倩的话！现在——滚！”“是……谢……谢皇上……臣妾告退……”浑身发抖的瑾妃跟

踉跄站起来，离去前仍不忘狠狠地瞪了宛倩一眼。

瑾妃离去后，宛倩用力推开拦在她腰上的手，沉着脸站起来，“你不该将我卷进来！”

我最讨厌宫廷中的争风吃醋！”“我封你为贵妃，地位远在众嫔妃之上，如此一来瑾妃和蕙妃一见你也要惧怕三分，不敢再骚扰你。”子准说。

“我不要当你的贵妃，就算你要让我当皇后我也不要。我只想回去属于我的地方！”宛倩冷冷地说完，没再看子准变得愤怒阴鸷的脸色一眼，她转身便走。

第二天中午，一道皇太后亲下的御旨来到“舞蝶轩”，命宛倩明天即入瑾妃所居住之“麝兰宫”，服侍瑾妃。

很明显地，昨晚瑾妃被子准赶出去后，她一怒之下至太后面前告状，哭哭啼啼地求太后为她作主，打算先把易宛倩叫来当下女，再好好凌虐折磨她！

“老天！竟要你当孟玉瑾的宫女！”蝶衣皱紧柳眉为宛倩发愁，“那个女人是出了名的心狠手辣、残酷而善嫉……太过分了！竟去求皇太后下御旨！”蝶衣还没骂完，第二道御旨又紧接而来——皇上亲自下的！封宛倩为“采女”，即刻入朝阳殿服侍圣上。

“太好了！宛倩！是皇上来救你了！”接旨后，蝶衣欣喜若狂道，“一定是皇上听说了瑾妃的诡计，紧急下旨来救你！宛倩，一入朝阳殿你就不用怕了！在皇上身边，还有谁胆敢欺负你！”大唐后宫的编制是：皇后，至高无上；其次是四妃、九嫔、婕妤、美人、才人，再来是宝林、御女、采女等一百二十名绝世佳人，再加上数以千计的后宫佳丽。

九嫔之最高级乃“昭仪”。

韩蝶衣的封号即为“御女”；而“采女”常被叫至皇上成皇后、皇太后身边，为贴身宫女。

为什么子准不直接封宛倩为贵妃呢？他是很想这么做呀，但……倔强的易大小姐死也不肯乖乖就范！

宛倩紧绷着俏脸一言不发——可恶的李子准！他为什么要害她卷入这后妃争斗中？他难道还不明白她的意思吗？她只想躲他躲得远远地，早日回到自己的年代去！

当天晚上，宛倩又怒气冲冲地直奔御书房找子准。

人已走至御书房窗下了，宛倩却又迟疑。

这样好吗？她老是在三更半夜来找他，他会不会“误会”……正胡思乱想时，半掩的窗户内竟传来一低笑声。

“人都来了，为何不进来？”宛倩大窘，气呼呼地跳窗而入。

李子准优闲潇洒地坐在龙椅上，饶富兴味地瞅着她。

“请坐！有何贵事？”茶几上，有两杯热腾腾的龙井茶，看来子准早料到她会来。

“你为什么下旨强迫我入朝阳殿服侍你？”她瞪着他。

“若我不指名要你，我的母后会遣你去服侍瑾妃。”子准走至她面前，瞳眸灼灼，大手玩弄她的发辫。

宛倩负气地别过脸，“我宁颇去服侍瑾妃也不要留在你身边！”“哦？”子准挑起剑眉，洒脱自若地又坐回龙椅上，“那很好！明儿一早你就上“麝

兰宫”报到！不过……你别怪我没事先提醒你……”他低沉的嗓音满是笑意道：“孟玉瑾是出了名的暴戾无道，她最大的兴趣就是凌虐、拷打婢女，烙印或用皮鞭抽打都不算什么，她最喜欢——在地牢里春满毒蛇，再把她看不顺眼的婢女扔进去，任她们吓破胆、凄厉尖叫地被一堆毒蛇咬死！或者……找来又大又丑陋的蚯蚓，强命宫女一口一口地吃下去！脂敢不从者，她即命人挖掉她的双眼，剁掉她的四肢，再剥光衣服丢到大街上去……”“住口！不要说了！”宛倩毛骨悚然地尖叫，恐惧地瞪着子准，蚯蚓！毒蛇！天呀……这正是她生平最怕的两种东西，但她知道子准说的全是真的，瑾妃的残忍变态早已传遍宫中，只有溺爱她的皇太后还被蒙在鼓里……倒抽一口气，宛倩心不甘、情不愿道：“好吧！你赢了——我答应当你的“采女”，但我要先知道，我的工作内容是什么？”子准嘴角有抹促狭笑意，“很简单——从早到晚跟在我身边，我去哪你也必须亦步亦趋地服侍我。伺候我日常起居、饮食、更衣、沐浴，和……就寝！”更衣？沐浴？就寝？！听得宛倩心跳狂乱、面红耳赤，“包不包括……”她的俏脸红似野玫瑰，支支吾吾说不下去。

“嗯？包不包括什么？”子准意味深长地瞅着她，眼底的笑意更深了！

“包不包括……“那件事”……”漫天的红潮已蔓延至宛倩粉颈了，她低垂星眸，声音低得似蚊子叫。

“哪件事？”子准故意逗她，语气中的笑意再也藏不住。

宛倩嗔怒地抬起头，“李、子、准！”天底下大概只有她敢直呼当今圣上名讳。

气恼的红晕和晶亮的翦水双瞳使得她清丽的脸上更显妩媚诱人，子准霸道的手圈住她的纤腰，托起她的下巴直直望入她眼底道：“你放心！在你不愿意的情况下，我绝不强迫你。”蛰猛深沉的黑眸似在蛊惑她一般。宛倩强硬地说：“我绝不，对你我绝没有“愿意”的时候！”声音之大，不像在告诉子准而像是在说服自己。

“是吗？”子准嘴角有抹似笑非笑的笑意，他把宛倩的慌乱无措全看入眼底，得意而霸道地提起她的手，“走吧！”宛倩傻傻地被他拖着走，“走去哪？”“朝阳殿呀！”子准理所当然道：“你现在已是我的宫女，要服侍我就寝。”“可是……这么快……”老天！她还没“心理建设”好呢！

“可是什么？从现在开始——你就是专属皇上一人的“采女”了！明白吗？”

第五章

“朝阳殿”位于皇宫内苑最深处，为皇上的寝宫，戒备十分森严，闲杂人等根本没有机会接近，宛倩被蝶衣带回宫后，也是第一次路人这里。

子准拉着她的手，直奔金碧辉煌、全以上等江杭丝绸及地毯装饰而成的寝室，退下所有婢女，只令宛倩留下来。

“从今天开始，你就睡在这。”子准指着紧连紫檀大龙床的一间精敏小巧的银色厢房，“晚上我就寝后，你也跟着睡下；白天我一起来，你也必须跟着起来服侍我。”宛倩朝银色厢房一看，厢房小巧却一应俱全，寝具及所使用的物品也精致得巧夺天工，但……厢房根本没有隐密性可言，由皇上的龙

床可以轻易推开门，直通进来！

“这不好！”宛倩撅起樱唇，“没有安全感！”“谁没有安全感？”子准坏坏地瞅着她，“你还是我？”“李子准！”宛倩高举粉拳——子准捉住她的柔荑放在唇边亲一下，笑得更加狂放得意：“我要就寝了，为我更衣吧！”更衣？！

全身似火在烧的宛倩僵硬地走至他面前，笨拙地扯着他的衣衫……双手不受控制地发抖，更衣！老天！十八岁的宛倩在二十一世纪甚至没和男生打过啖，竟要她为一男人更衣……性感低沉的低笑声唤醒她，“你在做什么？这扣子和你有仇吗？我教你……”厚实的手掌握住她颤抖的小手，慢慢地引领她卸下他的龙袍，再一粒粒解开钮扣，再卸下单衣，宛倩紧绷着气息，双眼不敢看他，只听到自己急促巨大的心跳声回荡在屋内，双颊一片炙热……她剥除的，仿佛不是他的衣服，而是自己心底的层层武装！

当他雄伟傲人的身子上只剩一件罩衣时，早满脸晕红的宛倩咬着樱唇，双手停在半空中，不敢再解扣子……子准炽热的黑眸俯视她，不耐于她慢得离谱的动作，他粗鲁直接地一把扯下单衣，再将它抛得老远！

俊伟颀长的身躯及宽阔坚实的胸膛毫无保留地展现在她眼前，宛倩倒抽一口气，匆促娇羞地闭上双眼，转过身去……子准低沉沙哑的嗓音在背后响起，“夜深了，你也进厢房休息吧。”“是！”宛倩温驯地应着，逃也似地往厢房冲——一只大手迅速扣住她，子准低沉的嗓音更令她心慌意乱：“等一下，你忘了一件事。”“什么事……”宛倩低应，她甚至不敢回头看他……“上床！为我温床！”“什——么？！”宛倩愤怒地回过头，撞见子准盛满促狭笑意的晶亮瞳眸，她顿时又羞又恼：“你——”“别发火！只是和你开个玩笑嘛！”子准已霸道地拦腰抱起她，在她的尖叫中走向厢房，将她放在绣床上，吻了她额头一下，“晚安！倔强又容易脸红的小野猫！”子准为她放下床幔，关上门并吹熄蜡烛后才回自己床上就寝。

黑暗中，宛倩紧捉着胸前衣襟，大气也不敢喘一声地聆听自己混乱急促的心跳声，他……睡着了吗？宛倩不知道，但唯一可以肯定的是——今晚，她铁定失眠了！

都是那该杀的李子准！没事给她一个这么撩人而危险的吻……

一夜失眠的结果，宛倩一直到天蒙蒙亮，依稀传来鸡啼时才朦胧睡去，皇上什么时候起身的，她完全不晓得，她一觉醒来时，已接近晌午了！

一室的幽兰芬芳……宛倩迷迷糊糊睁开眼睛，只见两个伶俐清秀的小丫头在打扫屋内，房内插满了清雅的兰花。

“姑娘，你醒了？”一面貌姣好的小丫头道：“我叫雪儿，她叫雁儿，奉命来服侍娘娘。”“采女”仍算是皇上嫔妃之一，所以宛倩在宫中的身分仍是娘娘，名义上，她的工作虽是服侍皇上，但也只限于较轻松、贴身的事。粗重的工作仍有丫头和小厮来服侍。

“皇上呢？”掠着乌黑如缎的秀发，宛倩急急坐起来。

“皇上早朝去了！”雪儿掩嘴轻笑，“娘娘，现在已快晌午了！”快中午了！噢！老天……她这个“奴婢”可真混！主人一大早就起床了，她还兀自呼呼大睡！

宛倩匆匆下床，“雪儿，把我的外衣拿过来。”低头找绣花鞋，宛倩一个踉跄，差点跌倒。一双有力的大手及时扶住她，熟悉的男性嗓音在她耳畔

响起。

“起床加件衣服，小心着凉了！”子准英挺刚毅的脸上有淡淡的倦容，他……可是昨晚也睡不好？他随手捉件袍子为宛倩披上，道：“你也准备一下，待会儿就启程赴骊山。”“骊山？为什么要去那？”子准的手丝毫没有离开她的意思，他坐在椅上，将宛倩拦腰一抱，宛倩整个人跌在他腿上。

“入冬了，这是先皇留下来的惯例，每年冬天必上骊山小住一阵子避寒。”“我也要去？”“当然！”子准俯视她，笑得沉稳而自负，“我说过——你是属于我一个人的，我上哪你就要跟去哪！”

当天下午，在御林军的护卫下，二十几辆豪华的皇室马车浩浩荡荡地启程赴骊山。

除了皇上、皇太后、宛倩、王爷和公主外，同行的还有一些王公贵族、先皇的嫔妃及韩蝶衣和欧浩文。

但这趟旅程可把宛倩给折腾惨了！在二十一世纪从不晕车、晕飞机的她，来到这里却对马匹味道严重过敏！置身壮观的马车中，她只觉得恶心、反胃、想吐……“恶……”又是一阵晕眩！宛倩急急捂住嘴，胃底一阵痛苦的翻腾……坐在她身边的子准捉住她，“吐出来！你会舒服一点！”“不……”已全身无力的宛倩想推开子准的手，她怎能吐在皇上衣袖上？“别管这么多，吐出来！”子准命令。

胃底又是一阵翻腾，宛倩再也顾不了这么多了！

吐过后，子准卸下外衣，命宫女拿出马车外处理，他让宛倩靠在自己怀里，拿薄荷油轻揉她的太阳穴，“感觉好一点没有？”脸色仍苍白的宛倩点点头，吐过后的确是舒服多了——说来好笑！名义上，她是他的侍婢，但这一路上，她不但没服侍子准半分，反而是子准在照顾她。

马车在一驿站停下来休息，子准抱着宛倩下马车，打算让她呼吸一些新鲜的空气，他不管众人诧异的眼光，抱着宛倩大跨步朝河边走去。

另一辆马车上，瑾妃掀起窗帷看着这一幕，她嫉妒地道：“太后！您看……您要为我评评理嘛！那个来历不明的妖女不知用什么法术迷住了皇上？皇上眼底只有她，根本不看我们这些嫔妃一眼！”蕙妃也气呼呼道：“那个女的叫易宛倩吧？什么来历也没人清楚，只知道她本来是韩蝶衣身边的一个宫女。太过分了……一个宫女竟这么大胆无耻地缠住皇上，皇上还纡尊降贵地亲自抱起她……”皇太后静静地听着。

一言不发的她心底已有了决定——这女孩，看起来身子骨似乎太单薄了些，也并非名门之后。但看准儿对她那呵护怜惜的态度……准儿向来心高气傲、眼高于顶，如果这女孩能拴住准儿的心，为他生下大唐子嗣……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皇太后雍容的脸庞上浮起一抹胸有成竹的微笑。

溪涧旁，子准掬起一捧洁净的水，缓缓地喂宛倩喝下去后，再轻拭她额头上细致的汗珠，关心地问：“舒服点了吗？”“好多了。”宛倩点点头，原本苍白的脸上也渐渐恢复红润，子准真的很细心，不但在马车上一直讲笑话逗她，还不停地以薄荷油为她按太阳穴，使她晕车的痛苦减至最低。

看着宛倩弱不禁风的病美人状，子准的嘴角突然浮起笑容。

“咦？你笑什么？”宛倩睁着水汪汪的大眼睛瞪他。

“我在想……”子准微侧着头，双眸炯炯地注视她，“平常的你总是那么

牙尖嘴利，和我针锋相对，我要往东你就偏要往西。似乎只有在你生病时，我才能看到你温柔乖巧的一面，享受一下你难得的柔顺。”“我有那么凶吗？”宛倩不好意思地羞红了脸，“其实……我会那么刁蛮都要怪你，你每次都不问我的意见就强迫我做一件事，强迫我入朝阳殿、强迫我当你的嫔妃……”“当我的嫔妃对你而言，真的有那么困难吗？”子准拭去宛倩唇边的水珠，黑眸底有两簇熊熊火焰。

“……我已经说过很多次了，我不是这个时代的人，就算我想留下来，总有一天我还是会被那股奇异的力量强行带走……”宛倩低声道，眸光飘向另一辆马车前、和蝶衣有说有笑的欧浩文，身边还有一群宫女围着他听他说笑话，唉！欧浩文可真乐观，不管去哪里他身旁总不缺美女，一点都不担心如何回二十一世纪的问题……“不许看别的男人！”子准粗鲁地把宛倩的脸转回来，让她正视自己，嘶吼道：“除了我，你不许偷看别的男人一眼，明白吗？”他用力将宛倩拥入自己胸膛内，“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把你带走，我绝不许你走！”下巴抵着子准的肩膀，宛倩无言地闭上眼睛，任晶莹的泪水悄悄滑下——真能回二十一世纪吗？她不停问自己，此刻她的心情已与初来唐朝的惊惶失措大不相同，如果，真的有机会回二十一世纪……她——真的能舍下这份情而回去吗？

骊山。

长生殿内。

赶了几天路后，宛倩已不再对马的体味那么敏感、排斥。因此，当他们抵达骊山时，宛倩的精神状况已较前两天好多了。但子准仍不放心，亲自抱宛倩入她所住的“兰芷轩”，再命宫女即刻服侍宛倩入浴，纾解她旅途的疲劳。

隐密性极高的“浴兰室”内烟雾缭绕、雾气蒙蒙，大浴池外是个小庭，植满罕见的奇花异卉，当然，在外头的重重警卫下，外人根本无法偷窥或私闯入内。

侍女扶着仍有些头昏的宛倩缓缓步下浴池，除了以可舒畅筋骨、迅速消除疲劳的“五蕴七香汤”来入浴外，皇上还特别命人在池内洒满了红艳的玫瑰花瓣，具有疗效的芍药和清香扑鼻的芝兰……等等。

轻解罗衫，宛倩轻掬起水，微烫的温泉水令她全身为之一振，满池的玫瑰花瓣更令她心旷神怡，宛倩舒服地闭上眼睛，让宫女解开她乌黑的发辫……雪儿拿着香花在宛倩雪白玲珑的身躯上轻拍……这是自汉朝留传下来的宫廷美颜秘方，后妃在入浴时，总会让宫女拿香花轻拍身体，不但可使肌肤滑腻，保持弹性，沐浴后更能常保淡淡的幽香。

泉水使得宛倩全身轻飘飘，雪白的脸颊也浮上一层玫瑰般的光泽。她轻抬起匀称修长的美腿让雁儿以西域进贡的上等油脂为她的双腿做按摩……顿时浑身舒畅，连日来的舟车之苦全一扫而光！宛倩终于明白长恨歌中所描写的“……温泉水滑洗凝脂，侍儿扶起娇无力……”是何种情景……宛倩拾起泉水上的玫瑰花瓣，含在嘴边道：“你们都下去吧！”“可是……娘娘体弱，皇上交代我们要好好伺候。”雪儿道。

“我没事的，你们去外头候着吧。”宛倩只想一个人静一静。

“是。”善解人意的雪儿马上带另五名宫女退下。

饮了口雪儿已先放在浴池边的枫露茶，宛倩趴在浴池旁，热气腾腾中，

她竟朦胧睡去……一刻钟后，子准由长生殿赶来看宛倩。

“娘娘呢？”“回皇上的话，”雪儿道：“娘娘还在浴兰室。”“这么久？朕不是命令你们寸步不离服侍她吗？”“是奴婢的错！奴婢马上进去服侍娘娘。”雪儿和雁儿惶恐地欲进入浴兰室。

“不用了。”子准大手一挥，“朕自己去找她。”曲径通幽处，沿着两旁花木扶疏的小径，便来到浴兰室。

在一片烟雾缭绕中，子准看见了昏睡在池边的宛倩。

“宛倩！”子准一个箭步奔上去，迅速脱下外袍包住她的身躯，“宛倩……醒醒，在这里睡会着凉的。”“唔……”宛倩迷糊的醒过来，彤晕滟滟、星眸微启，当她发现自己除了一件外袍外，竟一丝不挂地依偎在子准怀里时，倏地涨红了脸。

“你怎么来了……？雪儿呢？”宛倩想推开他。

“雪儿在外面，我不让她进来。”怀抱着如此丰润有余、柔若无骨的曼妙娇躯，子准的声音突然变得沙哑，黑眸也更加暗沉。

他毕竟是个正常不过的男人！

察觉他身体的变化，宛倩俏容赧红成灼灼的桃花，粉颈也快垂至胸前了……心底的警铃大响，她再次尝试推开他……但来不及了！

勾住她的腰，子准猛地将她压在微温的地板上，黝黑深沉的黑眸底有两簇足以将她燃烧的熊熊烈火！粗犷结实的身躯紧紧压住她，灼热炙人的气息喷在她脸上，“宛儿……你是我的！不许拒绝我！”滚烫的吻已落下来，他轻啃她雪白滑腻的粉颈。

奇异的欢愉颤悸掠过全身，但宛倩强迫自己漠视那份悸动，“子……子准……”她的手腕抵在胸前努力想推开他，她拚命地想捉住最后一丝理智阻止可能发生的事……强悍霸道的吻由粉颈游移至她的唇，子准堵住她的樱唇，他有力的大手将她的纤纤小手反扣在身后，使她无法再抗拒他，也使得她那丰润诱人的身躯不由自主地弓身迎向他！

狂野炙热的吻一连串地落下来，他温烫的舌尖分开宛倩颤抖的唇瓣吸取她口中的甘甜津液，宛倩脑门“轰”地一声，仿佛有枚炸药在她体内引爆一般，双手无力地勾住子准宽阔的背，任他更火热疯狂的吻在她脸上……在她身上燃烧……不能再避免了！及至这一刻，宛倩终于承认——自己早已爱上子准，爱得惊天动地、爱得无可救药！二十一世纪的景象迅速飞离……别了！她亲爱的家人、她亲爱的姊妹……她曾挚爱过的舞蹈学业……为了李子准，她甘心留在唐朝！

身上的长袍被他扯开，褪至酥胸以下，宛倩正感一阵凉飕飕，蓦地就有一连串灼热狂乱的吻来覆盖她的粉颈、她雪白高耸的酥胸……宛倩无助地嚶吟一声，双手紧紧抱住他相同灼热的身子……够了够了！只要能拥有他的爱，她今生再无所求！

皇族成员来骊山度假时，经常做的娱乐有骑马、打球、划船……等。其中狩猎也占颇重要的分量。

这天，阳光灿烂，李子准带宛倩、皇太后、蝶衣和欧浩文等人轻车简从，只骑几匹马便来御用山林狩猎，同行的还有硬跟上来的蕙妃和瑾妃。

瑾妃一脸气愤地对蕙妃说：“你看那贱女人真不知羞耻，一脸狐媚地紧缠着皇上，还和皇上共骑一匹马……”“小声点，”蕙妃低声道：“你放心，

她再得意也得意不了多久的！”“你全计划好了吧？”瑾妃浮起一脸阴险的笑容。

“全好了！”蕙妃胸有成竹微笑道：“哼！等着瞧吧，凭易宛倩那种来历不明的女人也敢和我斗？”个性深沉的蕙妃不似瑾妃那么火爆，她等这个机会已经很久了——周全紧密的计画，她非一次除掉易宛倩不可！

“时辰快到了。”蕙妃望望天色，阴森森地望向依偎在子准怀里的宛倩，“等着瞧吧，易宛倩！”“宛倩，接招！”蝶衣将一马球击向宛倩。

和子准共骑一匹马的宛倩也举起木棒，俐落地回击。

“好球！”欧浩文骑着骏马也加入战局。

丰沛的运动量使得宛倩双颊红润、明眸发亮，银铃般的娇笑声串串洒落在林间。由背后抱住她的子准忍不住轻啄那嫣红的俏颜一口，在她耳畔道：“你好美！你应该常笑！”“偷袭！”宛倩边躲边笑道：“李子准，安分一点！别忘了你的臣民都在看你。”“我宠爱我喜欢的女人，有何不对？”子准却将她搂得更紧，策马奔驰至树林的另一头，不顾宛倩娇嗔的抗议，便狂野而火热地吻了她。

狩猎开始后，子准率领一些随从至林子东边，而欧浩文带另一批人至树林西边，他们打算把目标围剿至北边再狩猎。

两女眷们，皇太后、宛倩和蝶衣及蕙妃、瑾妃则留在南边。宛倩和蝶衣陪皇太后闲聊，平时最爱奉承皇太后的蕙妃和瑾妃则一反常态地静坐在另一端。当然，她们早已选好最安全的角落！

聊得正开心时，宛倩只听见宫女尖叫一声，一回头——只见一群挥舞大刀的山贼自山坡上狂奔而下！

“冲啊！兄弟们！杀他个片甲不留！把年轻的女人全掳回去。”面目狰狞、一脸大胡子的山贼首领大叫。

“哇——”“啊——”宫女的惨叫声此起彼落，仅余的少数御林军忙着抵抗山贼。宛倩和蝶衣吓得脸色惨白，“皇太后！快进马车！”两人仓皇地扶起皇太后入内后，再跳上驾驶座上策马狂奔。

“老大！那两个女人最漂亮！别让她们跑了！”丧尽天良的山贼毫不放松地骑马紧追马车。

在树林另两头的子准和欧浩文听见尖叫声，立刻冲回来——“啊——放开我！放开！”一名山贼纵身一跳，由马车上将蝶衣捉下来，蝶衣尖叫，拚命挣扎。

“蝶衣！”宛倩惊骇狂呼。

“宛倩！捉紧缰绳！”和山贼扭打一团的蝶衣大叫，“保护太后！”一个人影如闪电般策马狂奔过来，欧浩文，“蝶衣——”他怒吼，旋即扑上去，由山贼手中抢救蝶衣。

六名山贼骑着马紧追在宛倩的马车后，眼看马匹就要因惊骇过度而跌下悬崖了！子准策马狂奔而来，“宛倩——”子准边挥剑杀敌边接近马车，山贼首领下令：“放箭！”数十根箭全射向子准，混乱中他手臂、大腿已中箭受伤！

躲在草丛内的瑾妃尖叫，“这些山贼疯了？说好只杀易宛倩的，不能伤皇上！你快叫他们住手！”“这种情形下你叫我怎么出去？”蕙妃也吓白了脸，“山贼是手下的人安排的，我一露面岂不当场承认我们是幕后主使？”已身受重伤的子准咬紧牙根，终于在千钧一发之际跃上马车，及时控制马匹，由

悬崖上掉转回头，而手下的御林军也将山贼收拾得干干净净！

但悬崖的另一端却响起更凄厉的尖叫声——和山贼缠斗的欧浩文和蝶衣，不慎因失足而双双跌下断崖！

“蝶衣？！不——”旱吓得面无人色的宛倩尖叫着冲到断崖旁，“蝶衣——欧浩文！”

蝶衣——”

骊山，长生殿。

危险狠猛的慑人气势令人窒息，瑾妃和蕙妃脸色惨白、浑身发抖地跪在地上。子准犀利的鹰眼凌厉一扫，冰冷的语调里有不怒而威的气势，“说！为什么要这么做？”“皇上……”瑾妃吓得结结巴巴的，“皇上饶命……不是我！我真的是冤枉的……”子准的黑眸更加冷峻锐利，他对手下道：“带王成进来！”霎时，蕙妃的脸色惨白如纸！

王成，正是蕙妃手下的人。

王成被押进来，子准冷声道：“不想被诛九族的话，照实说出是谁指使你找来山贼的？”“皇上饶命！皇上饶命！”王成扑通一声跪下来，叩头如捣蒜道：“是……是蕙……”“住口！”蕙妃尖叫，猝不及防地指着瑾妃道：“是她！皇上，全是她！是瑾妃固谋不轨，想除掉易宛倩而借用我的手下找来的山贼！”“王淳蕙！你好狠毒的心！”瑾妃大惊失色，疯狂地扑上去痛打蕙妃，“设下毒计的是你！找来山贼的也是你！你这贱女人竟敢嫁祸于我？皇上！是她！就是蕙妃要置易宛倩于死地……”“是你！”愤怒的蕙妃狂乱地扯着瑾妃的头发，“孟玉瑾！你别忘了，当初是谁找我商议如何除掉易宛倩的！全是你……”两个互揭疮疤的女人扭打成一团。

“住口！”威严震怒的低吼声，子准脸上的滔天怒焰令人不寒而栗。他炯锐的鹰眸犀利一扫又使这两个女人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颤。

“死罪也不足以判定你们！你们可知道，当时马车上尚有皇太后，若马车一旦翻下悬崖，就是将你们连诛九族也无法弥补！更何况——你们竟敢意图伤害宛儿，朕曾说过，敢伤害我最心爱女人的人，我会教他生不如死！”“饶命啊……皇上饶命……”平日不可一世的蕙妃和瑾妃这时只差没吓得屁滚尿流，“原谅贱婢……全是贱婢的错……贱婢知罪……”子准没再看她们一眼，下令道：“押入大牢，带回长安行刑！”“皇上，皇上……”两个到现在才知死活的女人开始哭爹喊娘，哀嚎连连。

子准厌烦地下了龙椅，宫女关心地上前询问，“皇上，你的伤势……”

“不碍事。”他大手一挥，“我去兰芷轩换药。”兰芷轩，就是宛倩居住的地方。

子准屏退宫女，悄悄走入内室，宛倩正泪眼盈盈地坐在水晶帘下，子准趋前一看，那清秀脱俗的脸上果然又布满泪痕。

“宛倩，”他心疼地拭去她的泪水，“怎么又哭了？”“皇上？”宛倩一惊，这才发现子准来了。

“雪儿说你一整天都没吃任何东西，”子准的黑眸盛满忧虑，“还在为蝶衣和浩文担心？”宛倩眼眶一红，泪水又扑簌簌而下，“他们掉下那万丈悬崖，这么多天了……搜救的人也一直没找到他们，我好怕……”“别担心，吉人自有天相。”子准搂住她细瘦的肩头，“浩文是个相当机警敏锐的人，我相信他们一定没事的。”雪儿捧了个木盒进来，“娘娘，药箱拿来了。”宛倩

点点头，“我来就好，你出去吧。”那日子准奋不顾身，冲过来救宛倩时，身上受了多处刀伤及箭伤。宛倩为子准脱下外衣，他背部的伤痕再度令她倒抽一口气，雪白小手轻抚过那一道道伤痕，“很痛吧？”子准的大手始终紧捉住她另一手，“你人没事就好。”宛倩细心地为子准换药，再缠上纱布，换好后，她睁着盈盈美眸瞅着他道：“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奋不顾身来救我？你是万人之上的一国之君，而我……只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女子……”子准以手指抚上她的唇，目光炽烈如炬道：“不许你这么说！宛儿，你早是我的人了，你不明白吗？我不会让任何人、任何事伤你一分一毫！我早说过——不论你来自何处，我会让你心甘情愿成为我的妻，留在我身边。”“我不值得你对我这么好，”豆大的泪珠已滑下宛倩雪白的小脸，哽咽道：“我好怕……子准，我好怕哪一天我不得不离开你！”宛倩扑身入子准怀里，她真的怕……怕哪天奇异的力量又硬生生将她带回二十一世纪。命运的作弄何其残忍！她好端端在二十一世纪，硬被带来唐朝，这下让她遇上子准，拥有刻骨铭心的恋情，现在的她已不是当初那一心哭着要回现代的宛倩了——为了子准，她心甘情愿放弃另一时空的亲人而留下来，她无法离开他！

只是……她真的好怕，无情的命运什么时候又会再跟她开另一次玩笑？“不！我不许你走！永远不许！”子准捧起她泪莹莹的脸，强悍而坚决道：“你是我的！宛儿，任何力量也无法将你带走！”像是怕她会在下一秒钟就消失一般，蛰猛火热的吻落下来，子准疯狂而缠绵地吻她，紧紧将她嵌入自己怀里……咸湿的泪水滑过两人紧贴的脸颊，宛倩无声地闭上双眼，在心底不断狂喊着——但愿人长久！但愿人长久！

第六章

“哥，百年难得一见的美人耶？”宇沁瑶转转黑白分明的大眼睛，一笑就露出一对可爱的小虎牙，顽皮慧黠地盯着宇燕飞。

宇燕飞写满傲气的脸上竟有一丝尴尬，他故作镇定，淡然道：“少胡说！伤口帮他们包扎好了吗？”“早好了！其实他们身上根本没什么重伤。由悬崖上掉下来时，多亏哥哥那举世无双的绝功——“乾坤大挪移”，救了他们一命！”宇沁瑶机伶地送给宇燕飞一顶高帽子后，又沾沾自喜道：“能让本公主亲自为他们包扎伤口，真是他们百年修来的福气吧！”宇燕飞脸色一沉，“教你别没事开口闭口“公主”，你听不懂吗？你非弄得人尽皆知你是由“古月国”晓家出来的公主？”“有什么关系吗？”宇沁瑶可爱地皱皱鼻，“这里也没别人呀！哥！你少假仙了，瞧你目不转睛地盯着这昏迷的姑娘，你早被美色所迷了对不对？所以你才会施展“乾坤大挪移”，去救你一向最讨厌的中原人！”宇燕飞懒得理她，“把你唇边的口水收一收，省得待会儿那男人醒来后被你吓坏了！”

去看看药熬好了没？待会儿他们醒过来就可以喝药了。”沁瑶正要离开时，昏迷的欧浩文低哼一声，幽幽醒过来，睁眼看到一对穿着、打扮均十分怪异的男女直盯着他，他不禁呻吟道：“噢！不！别又来了！上一次把我丢到唐朝，这一次又换哪一朝了？”“你醒了！”沁瑶兴奋地扑上去，“大侠，

你昏迷两天了，没事了吧？你住在哪里？姓啥名啥？今年还没娶妻吧？我叫宇沁瑶，就是我救了你的，你不用太感谢我！反正我也还没成亲……”“不准碰我的欧大哥！”被那一串连珠炮吵醒的蝶衣一睁开眼就看到一个美女趴在欧浩文身上，一时怒火中烧，起身推开宇沁瑶，“大胆妖女！她们竟敢乱来！”“喂！”沁瑶挑起柳叶眉，瞪大杏眼道，“你这臭丫头真不知好歹！是我救了摔下悬崖的你耶！你都还没谢过我这救命恩人，就敢对我凶……”“沁瑶，住口！”宇燕飞拉开她，望着蝶衣道：“姑娘没事了吧？身上的伤可有碍？”“我……没事，”蝶衣活动四肢，幸好！没受重伤嘛！摔下悬崖时她以为自己死定了！“欧大哥！”她兴奋地抱着欧浩文，“我好开心喔！幸好我们还在一起！掉下时我心想：不管是死是活，只要能和你在一起，我都了无遗憾！”“唉……”欧浩文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上帝呀！我真算是历尽沧桑——“帅哥”了！

您让我没事摔来摔去，跌来跌去！为何就是不让我跌回二十一世纪？“人家在叹气了吧？”沁瑶斜睨蝶衣，“快放手吧！人家根本不喜欢你的投怀送抱，少自作多情了！”“你……”蝶衣气得涨红俏脸，“你住口！你懂什么……”在两个女人又要大吵之前，宇燕飞及时道：“沁瑶，不得无礼，他们伤势未愈，需要多休息……我先向两位自我介绍一下，在下宇燕飞，她是舍妹宇沁瑶……”欧浩文和蝶衣完全没料到，救了他们的这对兄妹不是普通人——他们是西域诸国中，最强盛的“古月国”之王储。

宇沁瑶是跷家跑来中原游玩的公主；而前来捉她回国的宇燕飞则是储君。

休息五、六天后，欧浩文和蝶衣的伤势也近痊愈了，体力也差不多恢复。这天早上，欧浩文一觉醒来，正走到蝶衣房前，要敲门时，宇沁瑶自另一头跑过来。

“欧大哥！欧大哥！”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她俏脸上红扑扑的，更加明艳照人，她捉住欧浩文的手臂道：“你的伤好了吧？我知道你闷了这么多天一定很无聊，走，我们骑马去玩！”“骑马？可是……”欧浩文目光瞟向蝶衣房门，坦白说，他还是挺关心她的。

“哎哟！别可是了！你看今天阳光这么好，我们快走吧！”沁瑶双眸晶亮，满脸期待地仰望他，她的头上戴上一顶突厥人的小圆帽，帽下布满珠翠、玉坠。乌黑的长发绑成许多细小的发辫，辫上装饰着五彩缤纷的发饰，全身挂满了小铃当，一走路就环佩叮当响，腰上还挂了一把饰着红、蓝宝石的小弯刀。明眸皓齿、俏丽可人的她笑起来甜蜜如醉，简直让人无法拒绝。

“欧大哥，走呀！”沁瑶捉着他手臂，不由分说地就往马厩跑。

好吧……欧浩文无奈地看了蝶衣房门一眼，他想待会儿蝶衣醒来后，他再来看她。

两人走远后，紧闭的房门被轻轻推开，蝶衣噘着小嘴，气附附地站在门后，她好气恼沁瑶一天到晚缠着欧浩文。她更气欧浩文的态度——为什么不明白的拒绝她呢？他心里到底有没有自己呢？蝶衣正在发呆时，背后传来一浑厚低沉的嗓音，“你醒了？”蝶衣回过头，“宇大哥。”“看来你的体力已恢复了；阳光很好，想不想去城外走走？”宇燕飞露出那潇洒迷人的笑容。

出去走走？蝶衣咬咬唇——对呀！欧浩文都可以和宇沁瑶到处跑了，我为什么不可以也出去散散心？她抬头对宇燕飞嫣然一笑，“好啊！我们走

吧！”城外的风光明媚如诗、百花齐放，蝶衣畅快地在草原上奔跑，兴之所至，她又舞动四肢，在百花中翩然起舞。

宇燕飞的黑眸更痴迷灼热，“我不知道原来你的舞跳得这么好！”喘着气，蝶衣将气息平顺后才答：“我自小习舞，当年就是因舞艺而被选入宫的。”“你是唐皇的嫔妃？”宇燕飞神情一震。

“应该算是先皇的嫔吧，”蝶衣轻垂下长长的睫毛，“先皇已驾崩了，所以，我在宫中的地位无足轻重，可有可无……如果可能……”蝶衣仰起头，秋水盈盈的眸眸投向远方道：“我真希望我这一生从未入宫，当一名普通人，可以过自己想过的生活。”苍芒的小脸上写满孤寂，宇燕飞当下多想捉住蝶衣告诉她，和他回“古月国”去成为他的王妃！她不用再过那“无足轻重”的日子！他会爱她并让她过自己想过的生活！

紧紧压住自己手腕，宇燕燕抑住那股冲动，他得慢慢来，不想吓坏了佳人！

摘下一朵幽香扑鼻的花，蝶衣很自然地送入口中，宇燕飞可看呆了，有人吃花？！

察觉他诧异的注视，蝶衣嫣然一笑道：“对不起……这是我自小的怪癖，很奇怪吧？”“不……”宇燕飞眸底的爱慕之情几乎就要倾泄而出，殷红的花汁缓缓留下蝶衣唇角，他忘情地伸出手，“我替你擦去花汁……”宇燕飞的手快要碰到蝶衣的粉颊时，山坡上突然传来一声大喝，“蝶衣——”蝶衣吓了一跳，转头看见欧浩文骑马由山坡上奔下来，宇沁瑶骑着马紧紧跟在后面。

欧浩文旋风般冲到蝶衣面前，喘着气看着她和宇燕飞，半句话也不说。

蝶衣也莫名其妙地瞪着他，“欧浩文，你干嘛？突然大叫一声吓死人了！你叫我到底什么事？”他隐含怒气的黑眸狠狠扫了宇燕飞一眼，提起蝶衣的手，没头没脑道：“那边有一棵很奇怪的树，我带你去看看。”不管蝶衣的反应，他已霸道地将她拖上马，甩也不用一旁的宇燕飞，径自策马离去。

“欧浩文？你在做什么？怪里怪气的！”被他强抱上马的蝶衣抗议道：“我好好地和你大哥在说话，你没事跑过来把我拉走做什么？看一棵奇怪的树？我什么时候告诉你我喜欢看树来着？”“宇大哥？”叫得这么亲热？欧浩文紧抱着她的腰防止她跌下去，声音却冰冷而怪异，“你很喜欢和他聊天哦？”“你管我！”蝶衣回过头睨他一眼，“你自己还不是和宇沁瑶携手出游，玩得不亦乐乎？还有以前住宫中时，那什么咸宜公主、兰宜公主、仙蕙公主……找你聊天时，你不也是如鱼得水、左右逢源周旋在她们之间。”一提到欧浩文的一大堆风流韵事，蝶衣就气得牙痒痒的。

唉！人长得帅嘛！没办法！欧浩文心底沾沾自喜，嘴巴上仍说：“我是男人啊！”“男人就可以三妻四妾、朝秦暮楚？”蝶衣瞪他，“姑娘家就连随便和别人聊聊天也不行？更何况……你不是一再教我不要缠你？说什么你将来会回去一个“很远的地方”？那好啊！既然你一再拒绝我，宇大哥又关心我，我为什么不能和他在一起？”该死的宇燕飞！欧浩文巴不得宰了他，“反正我就是看他不顺眼！”“他有什么不好？”蝶衣继续激他，“他人温文又体贴，不像你霸道、大男人主义；对我又亲切、有耐心；哪像你成天只知道和一些公主泡在一起……甚至连来这里也还有一个沁瑶妹妹。他也不会一再拒绝我的感情，你说他有什么不好？”“你……”无话可反驳的欧浩文气得脱口而出，“你……真是不安于室！招蜂引蝶！”蝶衣脸上倏地变色，“我“不

安于室、招蜂引蝶”，好！欧浩文，这就是你给我的评语吗？”她气得扯住马的缰绳，由马背上一跃而下，快步跑向骑马落在后面的宇沁瑶，“沁瑶，欧大哥说想和你共骑一马，你的马先借我骑回去吧！”“真的？！”宇沁瑶喜不自胜，立刻下马将马让给蝶衣。

“韩蝶衣——”欧浩文气得真想冲上去把她揪下来问清楚，该死的她到底在搞什么？

两天后，因为欧浩文和蝶衣的伤势已痊愈了，所以他们打算启程回骊山，以免子准和宛倩担心。

自两天前因说错一句话而和蝶衣不欢而散后，欧浩文一直想找机会向蝶衣道歉，并解释清楚，但蝶衣总是想尽办法躲着他，他根本没有机会和她说话。

这天的黄昏，欧浩文终于在后院找到蝶衣。

独自坐在凉亭上发呆的蝶衣，抬头一见是他，正想扭头离去时，欧浩文已箭步奔上前挡住她，沉声道：“别走！我有话和你谈。”“我和你之间还有什么好谈的？”蝶衣倔强地偏过脸，不看他。

“看着我！”欧浩文扳过蝶衣的下巴，强迫她正视自己，“如果你还在为我那天的失言而生气，我向你道歉……”欧浩文的话还没讲完，走廊另一头已传来沁瑶的娇呼声，“欧大哥，欧大哥……”沁瑶兴高采烈地扑过来捉住他，“欧大哥，欧大哥，你过来，我有话和你说。”欧浩文无奈地看了她一眼，“沁瑶，你先等一下。我和蝶衣有事要谈。”“不行呀！你明天一早就要回骊山了。反正以后你们还有机会再谈嘛！欧大哥，你过来啦！”不由分说地，沁瑶硬把欧浩文拉至一边；蝶衣冷冷地看了他们一眼，转身便走。

“沁瑶！”欧浩文无可奈何地叹气，但面对沁瑶那甜美俏丽的小脸，他又不忍生气，“你到底有什么事要告诉我？”沁瑶垂下粉颈，鹅蛋脸上涌起一朵淡淡红晕，向来热情大方的她竟有些羞涩道：“欧大哥，你明天就要回骊山，再随唐皇回长安了吧？”“嗯。”“我们……还能再见面吗？”沁瑶的头低得快垂至胸口。

“我……也不清楚。”欧浩文暗自呻吟，喔！老天！别又来了！目前的情况已够混乱了，他可不想再让蝶衣继续误会！

沁瑶轻轻解下腰间的宝石匕首，双手递给欧浩文，璀璨瞳眸底满是热切的期待，“欧大哥，我希望将来还能见到你，这柄匕首就等于是我的信物……我希望，将来有一天你能到“古月国”来找我。”“古月国？”“你回唐宫后，问问武将，我相信他们都知道古月国是什么地方。”沁瑶俏皮神秘地一笑，“记住啊！我等你来！”她盈盈一转身欲离去。

“等一下！”欧浩文及时叫住她，艰困地开口，“对不起……沁瑶姑娘，我不能收下你的匕首。”欧浩文再笨也知道“信物”是乱收不得的！

“欧大哥？”沁瑶明媚的大眼睛浮起一层泪雾，“你……不喜欢我？”“沁瑶，你是一个很漂亮、很迷人的女孩……”欧浩文谨慎地措辞，努力讲得更委婉，“但这匕首既然是你的信物，我相信对你也必有重要的意义。我实在不方便收下……但我答应你，我一定会去“古月国”看你。”“真的？！”沁瑶原本忧愁的小脸因他的最后一句而瞬间灿笑如花，“你不许骗我，你一定要来看我喔！”“一定！”欧浩文点头。

隐身不远处的蝶衣将这段对话全听得清清楚楚，哼！她一咬牙，更气

地往房里走去，气死了！不管在哪里都有女人对他频送秋波，大示好感。在宫里有一票公主，连到了这鸟不生蛋的鬼地方也有个美丽多情的宇沁瑶！

蝶衣低头走着，前方突然飘来一个声音，“蝶衣。”她一抬头，才发现宇燕飞已不知何时伫立在廊前，不知盯她多久了。

“宇大哥，有事吗？”“我有话对你说。”宇燕燕的眼底有无限奇异的焰彩。

怪了！怎么今天每个人都有那么多话要说，算了！就当是“临别感言”吧！蝶衣举步在凉亭上坐下来。

宇燕飞若有所思地看了她好一会儿才开口，“我想你一定知道我和沁瑶不是中原人，我不想瞒你——我来自“古月国”，是突厥中最强盛的一支。我是王储，必须继承王位。

蝶衣……”他略蓝的眼眸变得更加深邃炽热，“如果你愿意，我想带你回国，成为我的王妃！”“什么？！”蝶衣震惊地差点说不出话来，“宇大哥……这太突然了！我们认识才多久……你不觉得这决定太仓卒了吗？”“一点都不仓卒。”宇燕飞捉住她软软的小手，无比坚定道：“我跑遍大江南北，从来没有遇过一个令我动心而想娶她为妃的女子；但蝶衣，从在山谷底救起你的第一眼，我心底窜起一股非常奇异复杂的情绪……而经过这些天的相处后，我更确定——你就是我要寻找的女孩！”蝶衣想抽回自己的手，但反被他握得更紧，心绪纷乱下，她只能喃喃道：“我……我不能答应你……”“为什么？”宇燕飞毫不退缩地紧盯着她，“因你曾是唐皇的嫔妃。但蝶衣——你也说过，自先皇驾崩后，新任皇上即尊重你们自己的选择。想出宫另觅幸福的人随时可以出去。蝶衣，你本来就是自由之身！”“我……”“难道，你心中早有意外人？”宇燕飞炯然的双眸一黯。

欧浩文那张略带玩世不恭、霸道飞扬的脸窜入她脑中，不……蝶衣用力摇摇头，拚命痛斥自己——别再一厢情愿了，他根本丝毫不在乎你！

她的摇头使得宇燕飞大松一口气，“我明白了……是我太急躁了！毕竟，你还是愿意给我机会的，对不对？你进去休息吧，明天一早还得赶路呢，晚安！”将宛倩送入房内后，宇燕飞为她带上房门即离去。

“宇大哥……”蝶衣呐呐地想叫住他，老天！他到底明白什么呀？

翌晨，他们便赶回骊山。

两人的无恙归来使得子准和宛倩喜出望外，子准并宣布——蝶衣因护驾皇太后有功，皇太后特下懿旨——将韩御女改封“蝶衣公主”。享皇室公主的同等待遇。

而宛倩也告诉蝶衣另一个消息——一回长安后，子准将马上立宛倩为皇后，并废除三宫六院七十二嫔妃的制度，他只要宛倩一个人！

“恭喜你！”宛倩房里，蝶衣捉住她的手诚恳地说：“他是一个难得一见的好皇帝，上任以来，国境升平，人民富庶无忧。而且他对你的专情更是有目共睹！”脸上洋溢幸福喜悦的宛倩却地出叹了口气，“正因子准对我的好，我才一直犹豫该不该当他的皇后……蝶衣，你知道的，我和欧浩文都不是这个时代的人，我不知道哪天又得被迫回二十一世纪？我不能这样对待子准，我无法离开他……”“皇上相信你说的话吗？他相信你是“另一个时空”的人？”蝶衣问，坦白说，连亲眼目睹宛倩和欧浩文突然出现的蝶衣都无法理解那件事，更遑论是子准了！

“我全仔仔细细地告诉子准了，我不知道他相不相信，但他只告诉我一句——他绝不让任何人、任何力量把我带走；我永远是他的皇后！”“唉！我好羡慕你喔！”蝶衣大叹：“宛倩，你够幸福了！你放心，不会有任何力量把你带走的，老天爷也舍不得拆散这么相爱的你们！”“谢谢！”宛倩颊上布满绯红，羞涩一笑，又关心地问：“蝶衣，你和欧浩文是怎么回事？你们回宫后，我总觉得你们之间似乎怪怪的……你似乎一直在躲他、逃避他、不肯和他说话？”“……”蝶衣怔了好一会儿才慢慢道：“没有什么……我和他……唉！你就别再问了。我回房去了。”蝶衣回去后，宛倩让雪儿为她换上一件杭州进贡的上等丝绸宫裙，正想去御书房找子准时，突然来的心绞痛令她面色惨白，一时觉得天旋地转，差点昏过去！

“娘娘！”雪儿可吓坏了，“你没事吧？快躺下来休息！”“没事……”蝶衣跌坐在卧榻上，双手仍不停发抖……老天！这已不是第一次了！

这几天，她老是突来的心悸、头晕目眩……她到底怎么了？“宛倩！”子准正好进来找她，一见眼前的情景顿时脸色大变，“怎么回事？”“皇上！娘娘她突然……”雪儿急得快哭了。

子准冲上去抱住宛倩，将她平放在床铺上，命令道：“传御医！”“不！先别传御医……”宛倩小手捉住子准，祈求般道：“我没事，相信我……我只要先躺一躺就好，先让我静一静……”子准剑眉紧蹙，紧盯着宛倩，“你真的没事？”“没事。”宛倩勉强一笑。

“你们先下去，待会儿熬参汤过来，”子准对雪儿道。

宫女下去后，子准不舍地在她额头上印下一吻，“我不该让你任性，该请个御医来的，你刚才的模样吓死我了！”“我没事。”宛倩躺在他怀里，吸着他身上粗犷阳刚的男性气息，纤纤素手抚着他狂妄不驯的浓眉，沿着直挺的鼻梁往下滑，刚一滑下来就被他猛然含进唇内，她问：“如果有一天……我突然消失了，你会怎么办？”放在她腰上的手更加收紧，将她完全搂入怀里，“我说过，不许你再说这种话。”“我是说如果……”“没有‘如果’！”他捧起她的小脸，更专制而霸道道：“你永远是我的！是我的皇后！不管发生任何事，我绝不让你走！”宛倩的泪水滴落在子准的大手上，她泪眼迷蒙，更加清楚道：“可是……我毕竟是另一时空的人，我真的好怕……哪天不得不回去……”子准审视她的眼睛，沉声问，“你想回那个时空吗？”更多的泪水倾泄而出，宛倩闭起双眼，凄然道：“今生，就让我当个不考的女儿吧！离开爸妈、家人，令我痛苦而不舍……但如果要永远离开你……我……生不如死！”她的樱唇蓦地被封住，子准以疯狂惊人的方式来吻她，良久，他才松开她的唇，一瞬也不瞬地盯着她红晕密布的俏脸道：“有你这句话就够了！宛儿……虽然我并不明白你说的‘另一时空’到底是指什么，但如果你消失了，我拚了命也会找到你，将你抢回来！”他的大手慢慢滑下宛倩的脸庞，为她拭去泪水，“宛儿，你是我的！永远都是！”更多的热情淹没宛倩晶莹的瞳眸，她主动勾住子准的颈子，将泪涟涟的脸蛋埋在他的臂膀内，让他温厚的手轻掠过她的发丝、她的背……这一刻，她是知足而幸福的，她不再去想下一秒会发生什么事？明早醒来是否已置身另一时空……只要能拥有这一刻，真实地拥有他的爱，她今生……再无所求！

二十一世纪。

宛倩！宛倩！宛倩——聂子杨走进房里，心痛地抱住坐在床边垂源的

家倩，“家倩，出来吃点东西，你再这样不吃不喝身体会垮掉！宛倩突然失踪，我们大家都很难过，但你不能把所有的过错都往自己身上揽，天天以泪洗面……”家倩手上仍紧指着宛倩的相片，眼泪直掉，“我怎能不难过？全是我不好……不带小宛去中国大陆，不带她去唐十八陵就全没事了……为什么是她？我们一行六个人为什么偏是小宛和欧浩文出事？我宁颇失踪的是我……”“家倩！”聂子扬心痛地拭去她满脸的泪，“别说傻话。你太激动了……先坐下来休息一下。”聂子扬扶着家倩坐下，并为她倒来一杯热茶。家倩突然捉住他的手道：“子扬，明天我想再去大陆！”聂子扬叹口气，黑眸中盛满忧虑，“家倩，你前天才刚由大陆回来，身体也一直不好……医主要你多休息。等过一阵子，我再陪你去大陆好不好？”“我没办法安心待在这里……子扬……”家倩泪眼瞅着他道：“我一闭上眼睛全是小宛的脸……是我弄丢了，我非将她找回来不可！我还要再去高祖陵一次，我怎么也不能相信……活生生的一个人，竟平空消失在帝王陵寝里，不……我不能接受……”“好，我答应你，你先休养两天后，我再陪你去大陆。”聂子扬抱住瘦弱的妻，无言地叹了口气。

宛倩！宛倩！宛倩……家倩在心底狂呼，她相信宛倩没死，她一正听得到自己的呼唤！

从小，她们姊妹俩的感情就特别好，往往可达心灵相通的境界。常常一个眼神、一个微笑就可令对方知道自己在想什么……她一定要把宛倩找回来。

家倩并不知道，她一声声的呼唤，正是造成宛倩在唐朝心绞痛的原因。

第七章

回长安后，子准下令立宛倩为皇后。

册封当天，身着礼服的宛倩果然艳惊四座、倾国倾城！她肌肤赛雪、气韵高雅。眉不扫而黛、发不漆而异、颊不脂而红、唇不点而朱！

唐皇立后是件大事，不仅举国欢腾，王公贵族纷纷献上珍宝志庆，边疆诸国也各派使者带着礼物来进贡、祝贺。

在众多边疆使者中，有一人是特别引人注目的——突厥部落古月国的特使。古月国是突厥中最强盛富庶的一支，他的人民骁勇善战、机敏聪明。如果大唐想平定天下，第一个就该先安抚古月国。

古月国使者带来大批的珍珠、玛瑙、翡翠当贺礼外，还有一个令人意外的请求——“古月国国王请求唐皇，将官中美女韩蝶衣赐予王储字燕飞，为太子妃。”这个请求令子准相当意外，但它同时也代表另一契机——大唐一直想收服突厥诸国，若能将已具公主身分的蝶衣嫁至古月国，两国间有姻亲关系，不正是一举两得的最好方法？“我不赞成！”宴会上，被妆点得明艳照人的宛倩——现已是大唐皇后，由子准手上接过古月国国王的亲笔书信，皱眉道：“太后已收蝶衣为义女，她现在的身份是大唐公主了。你不能随便将蝶衣嫁过去，古月国……谁知道它是什么未开发的国家？”子准沉吟，他知道这其中必有内情，否则古月国国王怎会指名道姓要宫中的韩蝶衣？”蝶

衣？”子准询问的目光转向她，“这是怎么一回事？”蝶衣清丽绝伦的脸上黯黯，“我的确认识古月国的王储宇燕飞，我在骊山摔下悬崖时，就是他救了我。”老天！蝶衣作梦没想到宇燕飞竟会修书前来要求联姻？！都怪自己那天没有严词拒绝他，要他死心！

朝中忠心的老臣欧阳贤文上前禀奏，“禀圣上，这正是一个大好的机会，突厥诸国日益坐大，是我国防上的一大隐忧。若能藉联姻消弭两国间可能引起的战端，不费一兵一卒便收服突厥，乃天下百姓之福！”“不！不能牺牲蝶衣！”宛倩急急对子准道：“至少你必须先尊重她自己的意思……”顿时满朝的文武百官目光全集中向蝶衣，把双手紧绞绢帕，眼睛余光瞟向一旁的欧浩文——他的面容沉郁、毫无表情！蝶衣在心底叹了一口气，咬咬牙，她道：“我颇愿意嫁去古月国！”“蝶衣！你疯了！”宛倩大叫，“你在和自己的幸福开玩笑？”“我早已答应宇燕飞这桩婚姻。”蝶衣硬下心来继续扯谎，“皇上，对不起！我的身体不太舒服，我先告退！”

踏出蓬莱殿，蝶衣忍住泪水，逃避似冲向舞蝶轩。

“蝶衣，站住！”一道人影闪电般街上来，欧浩文的大手捉住蝶衣，“你疯了！为什么要拿自己一生的幸福开玩笑？你现在马上进蓬莱殿去，当面向皇上拒绝这荒谬可笑的婚姻！”欧浩文满是怒气的黑眸几乎要喷出火来。

“我为什么不能嫁给宇燕飞？”蝶衣生气地甩开他的手，“嫁去古月国，至少有人疼我、关心我一辈子，我何苦一直留在唐宫？”欧浩文脱口而出，“在唐宫也有人真正关心你……”“谁？”蝶衣紧盯着他反问，“宛倩？我的义母皇太后？还是皇上？除了这三个人外还有谁？”欧浩文喉头一梗，说不出话来，他不敢、也不愿去面对自己对蝶衣的那份奇妙感情，向来风流倜傥的他还不愿被哪个女人紧紧拴住……“你回答不出来了，是不是？”蝶衣审视着他，凄凉一笑，“欧浩文，既然我要的你给不起，那就别再管我，让我去过我自己选择的生活！”话一说完，蝶衣没再看他一眼，转身跑入舞蝶轩。

蝶衣的身分已由先皇嫔妃改为公主、皇太后的义女，所以，她这一次下嫁突厥，唐宫是以嫁公主的盛大礼仪为她筹备婚事，宛倩在苦劝蝶衣仍未果后，也只能尽量为蝶衣准备丰厚的嫁妆，希望她嫁到古月国后，能过好一点的日子。

护卫蝶衣公主出嫁的队伍在三天后的清晨出发，一身锦绣礼服、绝美得令人眩目的蝶衣由哭得如带雨梨花的宛倩手中抽出手，毅然地踏向已备妥的马车。

马车前有一队保护她至古月国的御林军，领队的人端坐在马上，威武英扬，气势凛然。蝶衣不敢置信地睁大眼睛——他？！欧浩文！

欧浩文将她的诧异全看在深沉的眼底，他苦涩一笑，“如果不能使你改变决定，那我唯一能做的，只有陪你一程！”蝶衣精心描绘的脸蛋瞬间变得惨白，她咬咬唇，在泪水还没掉下来之前迅速进入马车了——罢了！罢了！也许他能给自己的感情，就只有这么多了！

嫁至古月国后，她这一生还能再见他几次？

赶了一个早上的路，护送的队伍决定在前面一个驿站休息。

蝶衣掀开窗帷一看，快接近明月山了，她想也该向怪婆婆和菁枫、湘

竹姊辞行。

马车停下来不久后，小静捧着一盘丰盛的食物过来，“公主，请用年膳。”“我去江边走走。”蝶衣根本毫无胃口，随便拿了瓶水，就往江边去。

蝶衣才在小石上坐下来，就感觉到一个巨大的身影移向她，一个沙哑低沉的嗓音传过来，“你现在后悔还来得及，我可以立刻带你逃开。”“我不走。”蝶衣连头也没抬，打开水瓶喝了一大口。

欧浩文气愤地抢过水瓶，就她喝过的地方灌了一大口水，怒声道：“留在唐宫！我不许你拿自己一生的幸福开玩笑！”蝶衣淡淡一笑，“留在唐宫，我就有幸福可言吗？我该为谁留下？”她抬起盈盈美目直视欧浩文，他的黑眸更加复杂沉郁，罢了……蝶衣暗叹口气，他能给自己的也只有“关心”这两个字罢了。她要的，他给不起。

蝶衣道：“待会儿，你和大伙先歇息一下，我一个人要去明月山脚下走走，半个时辰内就会来。”“明月山？我陪你去。”“不用了。”蝶衣提着裙角站起来，“我想一个人去。”蝶衣骑马至明月山山脚下，刚想折柳叶吹暗号时，落叶飞舞，一个明媚俏丽的女郎已一跃而下。

“菁枫姊姊！”“我早知道你会来。”楼菁枫笑道：“上来吧！”她捉着蝶衣，灵巧地一跃，两人又跳上树上。

“你是来告诉师父你要嫁到古月国的事吧？”不等她开口，楼菁枫就先道：“师父上黄山采药了，你现在也见不到她。”“那我就不能亲自向怪婆婆辞行了？”蝶衣有些失望道：“菁枫姊，那就请你代我向婆婆辞行，你们三人本领高强，天底下没有去不了的地方，将来可得去古月国看我呀！”“那他怎么办？”菁枫似笑非笑瞅着她，“舍下自己真正喜欢的，去嫁一个自己完全不爱的男人，这种逃避的行为不像我的小蝶衣会做的事？”“他？”蝶衣心下一揪，“菁枫姊，你指谁？”“少装了！”菁枫带她跃到更高的树上，指着地上一个人影对她道：“看到没有？他一直跟在你身后。”蝶衣的视线开始模糊——欧浩文！她低声道：“他对我只是喜欢——喜欢宫中一个漂亮宫女般的喜欢，根本谈不上爱情，也不想把我留下来。”“蝶衣，你应该多给他一些时间。”菁枫认真地盯着她，“你别忘了，他是自另一时空来的人，在他那个时代，也许还有他割舍不下的亲人、朋友；你要他马上忘掉他原来的时代，接受你的感情并永远留在这里，似乎是操之过急了。再给他一次机会，好吗？”“可是……我已经没有勇气再试了，”蝶衣幽幽道，灵浆流转的瞳眸涌起一层泪雾，“我已给过他大多的机会，一次又一次的无情拒绝就像一把利刃狠狠戳入我的心！也许……我嫁去古月国是对的，那可以逼我完全对他死心！菁枫……时候不早了，我该走了。”菁枫以青丝送她下来后，再目送她骑马离去。

“你就这样放她走了？”一道轻柔如风的声音响起，一股独特的冷香也扑身而来。

“真是稀奇！”楼菁枫慢慢地回头，“从来不出明月山的你，竟也会破例下山？”一道白色的飘逸身影落在树梢上——楚湘竹。她掠着前额的发丝，眨眨妩媚诱人的眼睛道：“事开我亲爱的蝶衣妹妹一生的幸福，我怎能不亲自出马？菁枫，你怎能就这样让她走？让她嫁去那什么鸟不生蛋的古月国？我都还没仔细问她呢！”“放心吧，她会回来的！”楼菁枫胸有成竹地笑道：“师父的预言向来可是准确无比！你等着瞧吧！小蝶儿绝不会嫁去那稀奇古怪的古月国！”

护送的队伍走了快半个月，幸好一路上进算平安，没有遇上盗贼及恶霸。还剩三天就到达古月国时，前方突然出现了二十个人骑着马向他们奔来。

“欧大人！那是——”御林军队长立刻一脸警戒地靠近欧浩文，一路上他小心翼翼地护送公主，可千万别在最后关头出了差错！

那是什么？抢匪吗？欧浩文也瞪起眼凝神细看，但当他看清为首的人时，不禁惊呼：“沁瑶？！”策马骑在队伍面前，一身潇洒帅气的马装，芙蓉脸上却笑得灿烂如花、明艳照人的正是——古月国的公主字沁瑶！

“欧大哥！你终于来了！”宇沁瑶下了马，飞快地扑向也下马的欧浩文，“前几天，我在宫中听到大唐的使者来报，知道蝶衣公主已前往古月国，而且是由你亲自护送时，我真的好开心、好兴奋马上就溜溜偷出宫，先来接你们！”兴奋不已的沁瑶一口气说完话，跑得太急的她喘得上气不接下气的。

“慢慢说，当心呛着了。”欧浩文关心地拍拍她的背，“先喝一口水再说吧。”沁瑶嫣然一笑，勾住他的手亲昵道：“我没关系的，只要能早一天看到你，再累我也会赶来！”这一幕被坐在马车内的蝶衣看得清清楚楚！

花心大萝卜！她气恼地放下车帘，真气死人了！不管去哪里，总有美女主动对他投怀送抱！

沁瑶遇到他们时已是黄昏时分，很快地，天也黑了，沁瑶便带他们至前方一个属于古月国的驿站住一晚。

小静将饭菜送入蝶衣房中，蝶衣了无食欲地才拿起筷子，耳边便听到厅内，宇沁瑶和欧浩文的谈笑声，她干脆放下筷子，拎了件外袍就走出房间。

“公主，你要上哪去？”小静连忙问。

“我想去后面的林子走一走。”“公主，你等等呀！我找个侍卫陪你去，你一个人去太危险了！”“不用，我晃一晃就回来。”蝶衣不等小静，径自走向屋后的树林。

这一片梅林很宽广、很大，古木参天，在暮色里看起来特别令人害怕。

蝶衣拚命往前走，想把肚子里的闷气全发泄而出，气死了！本来她还以为欧浩文是舍不得自己而护送她来古月国，没想到他根本只是“顺便”，他的重点是来和情人——宇沁瑶相会！

蝶衣愤怒地往前走，没有注意到她已离行馆很远了。

她才走投多久，欧浩文就到她房里找她了。

“小静，公主呢？”“欧大人，你来得正好？”小静看到他如获救星般，“公主一个人跑到树林里去了，我怎么拦她都拦不住。”一个人去树林？欧浩文锁起浓眉。老天！那一片树林连接着一座大山，放眼望去一望无际，更何况天又黑了……她一定会迷路的！

“我去找她！”没有时间让他多想，欧浩文也转身冲出去。

好冷……好黑……好可怕！

蝶衣双手紧抱住自己，止不住地发抖，害怕茫然地盯着黑漆漆的四周……完蛋了！她一定是迷路了！她不知自己走了多久，但她绕来绕去就是绕不出这林子……林子里的诡异寒气向她袭来，周围有些奇怪的动物声音，蝶衣惊恐地捉紧衣领不知该往哪走，呜……她该怎么办？“蝶衣？蝶衣……”由树林的另一头传来熟悉的呼声。

是欧大哥！蝶衣惊喜交加，欧大哥果然来救她了！“欧……”但她才一

张口就立刻令自己闭嘴——哼！他不是和宇沁瑶聊得情投意合、心心相印吗？她才不稀罕他来救她！

“蝶衣？蝶衣——”欧浩文的声音愈来愈清晰，蝶衣心烦意乱地往另一头过去，没注意到脚下——“哎唷！”凄厉地惨叫，蝶衣痛得整个人全蹲下来，双脚被钉牢在原地，动弹不得！

“蝶衣？你在哪里？”持着火把的欧浩文听到她的叫声，迅速奔过来。

“你的脚受伤了？”欧浩文趋前一看，原来是蝶衣误踩猎人为捕野兔而设下的陷阱，右脚被夹住铁闸内，动弹不得。

“唔……”蝶衣痛得脸色发白，半句话也说不出。

“很痛是不是？”欧浩文急得满头大汗，“忍一下，我立刻把你救出来。”这捕野兔的机关设置得十分精巧，要用猎人特殊的锁匙才打得开，欧浩文使出全身力气狠狠地拆开它——铁闸是被破坏了，但欧浩文的手也被铁闸的裂开处割伤，渗出血珠来！

“你的手？”蝶衣惊呼，马上以手绢紧包住他的伤口。

“我的手没关系，我们快回去！”欧浩文将她拉起来，但在同一时间，豆大的雨点也滴滴答答地打在他们身上。

“要下大雨了！快走！”雨势一发不可收拾，前后不到几秒的时间，倾盆大雨已哗啦啦地打下来！

两人冒着大雨狂奔，粗大的雨点把他们两人全打湿了！

“这不行！”欧浩文一甩头，雨丝沿着他俊挺出色的脸庞纷纷坠下，“我们再继续淋雨就会冻死，前面有个小柴房，我们先进去躲一下。”欧浩文捉着蝶衣飞奔入柴房内，蝶衣因脚伤不良于行，几乎是被欧浩文“抱着”跑进来的。

“哈——啾！”浑身湿透的蝶衣打了个惊天动地的大喷嚏。

“该死！这样会感冒的！我得立刻升火……”全身湿答答的欧浩文满屋子找木柴，这似乎是一闲废弃已久的柴房，所幸还尚留一些木柴，角落里还有一堆稻草。

欧浩文迅速地升起火，火势熊烈，似乎不那么冷了！

“快脱下你的衣服烘干。”他命令。

“不——”蝶衣反射性地捉住衣领，不！这怎么可以……“白痴！你再不点烤干衣服，天还没亮你就会冻死！”欧浩文的表情瞬间变为冷峻犀利；“如果你担心这件事情被宇燕飞知道会阻碍你成为古月国的太子妃，你放心，这件事除了你我，不会有第三人知道！”话说完，欧浩文冷酷僵硬地背转过身子，摆明——我绝不看你！

白痴！笨蛋！猪八戒……蝶衣在心底狠狠地骂了他一大串，可恶……这该死的笨蛋还以为我在意的是宇燕飞……智障加三级！

气愤加赌气下，蝶衣迅速地脱下湿透的外衣，身上只穿一件也湿了的罩衣在火进烤，一阵寒意袭向她，她不由自主地连打了好几个冷颤。

“冷吗？”背对着她的欧浩文敏锐地发现了，“你再靠近火一些，把身上的衣服全烤干——我保证绝不回头看！”蝶衣听话地把衣服拿得更接近火，担忧地望着全身湿漉漉的欧浩文的背影道，“你不也把外衣脱下来烤吗？这样子一定会着凉的。”“我没关系。”欧浩文简短道。

“怎么会没关系？一定很冷……我衣服烤得差不多了，换你过来火边吧。”蝶衣移动脚步，想离开火堆时，已受伤的脚踝又一扭，痛得她摔倒在

地。

“哎唷——”“蝶衣！”听到它的叫声，欧浩文迅速回头，“你没事吧？是不是脚踝又……”他情急地捉住蝶衣脚踝，等他再看到蝶衣霎时涨得通红的脸蛋时，才惊觉到自己的行为有多鲁莽——自己浑身湿透；而蝶衣也只着罩衣、衣衫不整……自己的手还紧捉着她的脚踝！

红晕将她清灵出尘的俏脸染得嫣红如醉！蝶衣羞涩地垂下睫毛、遮住了那盈盈流转的水意瞳眸；雪白的贝齿轻咬着小巧的朱唇……楚楚动人的欲言含羞状令欧浩文心头一震，完全忘了自己下一步要做什么，只是傻傻地捉着她脚踝、目不转睛地盯着她……一直到蝶衣羞怯不安地缩回自己脚踝，欧浩文才惊觉到自己的失态，他猛然放开蝶衣，“刷”地一声站起来背对她，整个背膀狂野激烈的起伏。

该死！在那一瞬间，他怎么可以对她有那么疯狂炽烈的念头？蝶衣红着脸整好衣襟，其实衣服还没全烤干、秀发上也一直滴水……但她没时间去管了！她调匀气息，待自己的心跳不再那么急促后，才开口道：“欧大哥，你过来烤烤火吧。”“不，不用！我没关系！”欧浩文仍背对她，语调沙哑干涩而急促。

“你会感冒的，”蝶衣走至他背后道，“不然，你将外衣脱下来交给我，我帮你烤干。”蝶衣伸出手，才轻触到他的袖子，欧浩文突然回身大吼，“不要碰我！”蝶衣大吃一惊、踉跄倒退两步，泪水迅速占满眼眶，“对……对不起，我没想到你这么讨厌我……”她的泪水揉碎欧浩文的心，他慌乱地捉住她，“不是……你别误会，我并不是讨厌你……”梨花一枝春带雨，湿漉漉的发丝半贴在她雪白清灵的小脸上，剪水瞳眸中的水意仿佛要溢出来……半湿的衣衫勾勒出她玲珑有致的身段，纤瘦的身子仍止不住地发抖……益发楚楚动人……欧浩文低吼一声，猛力将她搂入自己怀里，“该死的！你为什么不离我远一点？你不知道此刻的我疯狂地想吻你、爱你、要你吗？”灼热大胆的表白使得蝶衣的俏脸更加赭红，她不安地轻扭娇躯，下巴已被托起，滚烫狂野的吻瞬间淹没她！

炙热的烈火在两人体内熊熊燃烧，他的唇舌在辗遍她柔软甜蜜的樱唇后又长驱直入她口中，她的柔媚羞怯使得他体内奔窜的热流更加狂野滚烫，承受不了他疯狂的激情，蝶衣脚下下一个踉跄，两人深深跌入稻草堆内。

蝶衣困难地呼吸，欧浩文结实的身躯紧紧压着她，着火般的大手游移过她丰满诱人的身子，蝶衣倒抽口气，一股痛楚在她胸口内涨满，她娇吟一声，十指不由自主地嵌入他壮硕的肩头……任他疯狂的吻由她的唇洒落至她雪白香馥的粉颈……吸吮轻咬……一路至她滑如凝脂的酥胸……“啊……”奇异而愉悦的战栗掠过她的全身，但当他扯下她的罩衣，令她胸前一凉时，蝶衣反射性地推开他，急促地半坐而起，双颊红艳似火地垂下粉颈，提起罩衣遮住自己半裸的雪白身躯……“不要……”彤晕滢滢的她轻咬朱唇道，羞涩地偷瞄欧浩文一眼，老天！他黑眸中的炽热情焰令她再度芳心狂乱！

“蝶衣……？”突来的转变令他一时无法回复过来，他强迫自己将目光移开那酡红妩媚的小脸，沉着声道：“对不起，我不该侵犯你……我忘了你马上就是古月国的太子妃……”蝶衣霎时睁大双眼，气恼地猛捶他，“你——可恶！你还说出这种话，如果我还想当什么古月国的太子妃，刚才根本不会和你……”蝶衣双拳紧握，气得说不出话来。又羞又怒的她猛然一起身——“不！别走！”他迅速拦住她，由背后将她环抱起来，“对不起……我是被

嫉妒冲昏头了！才会说出那样的话……”他扳起她的脸蛋，让她看清自己眼底的坚毅及霸道。

“我要你！我要马上带你走！我绝不准你去嫁给那该死的宇燕飞！”两朵粉云飞上她的容颜，“你……终于对我说这种话了……你不是一直说女人是个大麻烦，避我唯恐不及吗？”“以前的我真是一个大笨蛋！”大手轻抚着她柔软细致的脸颊，欧浩文怜惜道：“蝶衣，相信我一件事——纵然我再风流花心，以前有过数不清的女人；但我从还未对一个女孩说过“我爱你”这三个字。因为那句话是一种责任，代表我对她这一生的负责、我要她！”轻啄了下她嫣红的唇，他继续道：“我并非不知道你对我的一往情深，但在没有把握还你相同感情之前，我实在没有勇气接受你的感情。更何况……还有另一个更重要的原因——我一再告诉你，我不是这个时代的人，我不能在夺取你的真心后，不知在哪一天突然不告而别……”“但在你答应嫁给宇燕飞后，我感到前所未有的痛苦与挣扎，我才明白，你对我是多么重要！”他环抱着蝶衣，额头与她相抵，看着她的眼睛一字一句道：“我爱你！蝶衣。除了我，你这辈子休想嫁给别人，我绝不许你去宇燕飞身边！”欧浩文由颈间掏出一样东西——蝶衣的玉佩，他俊俏刚毅的脸上竟有一丝腼腆，“坦白说，在二十一世纪时，我并不相信“缘分、宿命”这些东西……但在发生这么多事后，我不得不信了……如果不是穿越一千多年的奇缘，我又怎会在冥冥中去唐高祖的陵寝捡拾你的玉佩，而穿越时空来与你相恋？”“你一直把我的玉佩带在身上？”蝶衣的瞳眸中溢满惊喜，她主动扑入欧浩文怀里，抱住他道：“你再也甩不开我了！我要赖定你一辈子，不管将来你说什么也无法把我赶走。如果有一天你真的必须回到另一个世界……我也不怕！因为我一定要和你同去！”蝶衣清晰而坚定地说着，清丽的小脸焕发着无比美丽的光彩。

有几个男人能抵挡这么执着深情的誓言？欧浩文双臂一收缩，将她搂得更紧。他沙哑问道：“你真的愿意随我至另一世界？”“愿意？”没有半秒的迟疑，蝶衣坚定道：“你是我的全部！不管你去哪，我都要跟去！”那澄澈清亮的双瞳底有股奇异而坚若盘石的光彩，将蝶衣清丽的脸蛋映照得更加灿丽动人、慑人心魄！欧浩文低吼一声，俯下脸，再度以强悍而缠绵的吻来封住她的唇……沉醉在旖旎情焰中的两人完全没听到屋外传来的声音。

浑身湿透的宇沁瑶骑着马向柴房奔来，“欧大哥？蝶衣？你们在哪里？”沁瑶听到两人双双失踪的消息后，不顾滂沱的大雨，骑着马就往树林内寻找。

前面有一间柴房，沁瑶拉住马的缰绳，他们会在里面躲雨吗？沁瑶下了马，在走近柴房木门时不知为何竟有一丝恐惧，她一咬牙，用力推开木门——她看见了，在烈火边，那对紧紧相拥、吻得缠绵如醉的情人……

行馆内。

蝶衣躲在回廊后，紧张地望着站在水池边的一对男女。

欧浩文和宇沁瑶。

昨天晚上，她和欧浩文相拥的画面被宇沁瑶撞见后，失声尖叫的她惨白了脸，疯了似地跑回行馆。欧浩文和蝶衣被随后寻获的侍卫接回行馆内，一整天都没看见沁瑶，一直到今天黄昏时，她才请人送口信过来，要欧浩文至后花园等她。

欧浩文要蝶衣别担心，他去和宇沁瑶恳切地谈谈就回来，但蝶衣怎能不担心呢？她有预感——以宇沁瑶那敢爱敢恨、恩怨分明的烈性子，不知会

做出什么事来？愤怒中，沁瑶冷艳绝伦的脸上有一股慑人的寒意，“为什么？”她紧盯着欧浩文尖锐地开口，“为什么是韩蝶衣？我以为你是为我而来古月国，为什么你和她……”“对不起，沁瑶。”迎接宇沁瑶冰冷怨恨的目光，欧浩文诚恳而坦率道：“如果以前的我，言行举止有令你误解的地方，我向你郑重致歉。能得到你的青睐是我最大的荣幸……，但很抱歉，我这一生只能爱一个女人——就是蝶衣！”“韩蝶衣？不可能！”沁瑶愤怒地嘶吼，“你们疯了？难道你不知道韩蝶衣为什么会来古月国？她马上就是我王兄的太子妃！”“她不会成为古月国的太子妃！”欧浩文平静而笃定道：“这件事情我们会亲自向令兄致歉，取得他的谅解后，我要带蝶衣回大唐！”沁瑶双拳紧握，身子不由自主地发抖，她扭曲着脸狂喊：“欧浩文，你毁约背情，你该死！你以为这样就能摆脱掉我吗？休想——”猝不及防地，她抽出腰间的宝石匕首、冰冷的刀面在暮色中映照出阴森骇人的光芒，一如宇沁瑶眼底的重重恨意！

“在我们古月国，男女间若有人毁约背情，必须心甘情愿受另一人一刀——否则被抛弃的另一方将会日日夜夜纠缠负心者，要他永无宁日！欧浩文——我再给你一次机会，只要你现在对我发誓永不再见韩蝶衣，和她一刀两断，我会马上原谅你。否则……休怪我手下无情！”“你出手吧！也许这一刀是我应得的惩罚。”欧浩文神色未变地淡然道：“今生今世，我欧浩文绝不会辜负蝶衣！”“欧浩文！你混帐——”沁瑶的声音变得颤抖两高亢，她的双眸迸出凌厉而教人发麻的寒光，高举手中匕首——“不！”躲在回廊后的蝶衣尖叫，欲马上扑出去——“别去！”一只大手迅速拦住她，宇燕飞扣住蝶衣的手将她往后拉才道：“你一去事情会更复杂，沁瑶也会更生气，放心吧！她下不了手伤欧浩文的！”“宇大哥？”蝶衣呆了，“你……怎么也来了？”“我刚才才到，一直站在你后面看他们两个。”宇燕飞唇进露出苦笑道：“昨天夜里，我接到沁瑶紧急的飞鸽传书，要我立刻赶过来。当时我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但现在……我想我全懂了……”“宇大哥……”蝶衣歉疚地低下头，“对不起，全是我的错……”“不用向我道歉。”宇燕飞盯着蝶衣，怅然地苦笑道：“感情的事，本来就没有对错可言。如果这是你的抉择，我尊重你的决定。我只有一个要求——你一定要幸福！如果欧浩文胆敢欺负你，立刻飞书给我，天涯海角我也会替你宰了他！”蝶衣璀璨的瞳眸浮起泪雾，“宇大哥……谢谢你……”“不用谢了，”宇燕飞侧头瞥见宇沁瑶迅速冲回房里，“应该已经没事了，你快去看他吧！”“浩文！”蝶衣迅速扑向欧浩文，“你没事吧？”“没事。”欧浩文的衣袖被刀划开，只受了点皮肉轻伤——宇沁瑶毕竟下不了手伤他！

他的大手紧揽住蝶衣，“走！我们立刻回长安。”

第八章

长安，皇宫内。

朝阳殿内的“飞霜小筑”内，宛倩因不耐暑热，脱了绣鞋光脚在地板上行走，洁嫩如玉笋的足踝婀娜轻盈地踏在廊上，随着她脚踝上的银炼而发出铮铮的悦耳声响。

这是子准为她所建造的“响屐廊”。

子准独宠宛倩一人，不但将后宫三千名方选进来的佳丽全送回家去外，还废除后宫制度。还为喜爱跳舞的宛倩建造一栋专供她练舞的清雅住所——“飞霜小筑”。

并把“飞霜小筑”的廊下凿空，然后用大瓮铺平于上，再覆盖上大木板，美人行走上面，铮铮声特别悦耳。

“响屐廊”的典故由来是来自吴王夫差，夫差因宠爱西施而为她建馆娃宫、修响屐廊；但只知沉浸在美色中的夫差是个亡国的昏君；子准却是个英明睿智的好皇帝。

退下宫女，子准悄悄走进来，只见宛倩身着蔷薇色轻纱，秀发往上随意一拢，露出一大截晶莹雪白的诱人粉颈，她的纤纤玉手撩起裙裾，小巧如春笋的双足灵巧地在廊上轻跃，小腿的曲线是那么匀称修长而引人遐思……子准只觉浑身一阵燥热……他悄悄接近宛倩，倏忽由背后紧紧抱住她！

“哇……”宛倩娇呼，又笑又挣扎地，“不算！你这是偷袭！放开我啦！”子准贪婪地在她柔嫩如水蜜桃的粉颊上狠亲好几口才道：“又让我捉到一次——为什么不睡午觉又偷偷起来练舞？”前两天，宛倩练舞时突然昏倒，可把子准吓坏了。他火速请来御医后，断定是宛倩身子骨单薄虚弱，御医建议她平时要多休息。

爱妻如命的子准马上下令——除了定时炖滋补的药物为宛倩进补外，他更是巴不得二十四小时全把宛倩绑在床上，早上他上早朝时不许宛倩跟着起来，命她多睡一会儿；中午要宫女守着她睡午觉；晚上更是连哄带骗，早早就把宛倩拐上床！

“好嘛！没有遵守约定，在午睡时偷偷练舞是我的错嘛！”宛倩撒娇地在子准脸上重重亲一下，“可是人家真的太高兴了！蝶衣不用嫁去古月国，就要回来了耶！”子准觉得不是滋味，“原来是为了蝶衣，她要回来的事能让你高兴成这样？”紧搂着她，轻咬她芳馥沁人的粉颈。

“哈！你居然吃蝶衣的醋？”宛倩笑得灿如春花，抱住他的颈子，“李子准，你是皇上耶！皇上居然吃一个小姑娘的醋？而且人家蝶衣可以陪我练舞，你能吗？”“谁敢夺走你的注意力，我就吃谁的醋！”子准霸道地捧起她的脸，明媚清丽的脸上满是甜蜜的笑意，他心头一阵骚动，湿热的唇压上她的，大手也拦腰一抱，将她放在大床上……“不行……”宛倩满脸通红地推开他，“现在是大白天！”“谁说白天不行的？”子准更炽猛地吻她，他爱极了宛倩这羞不自胜的俏模样。

“子准……”宛倩接下来的抗议声全被子准更热烈急切的吻而吞没，他在她耳畔灼灼地吹气，啜取她颈间的如前馨香，宛倩娇羞的抗拒更加强她的征服欲，体内热流乱窜……正当他要解开宛倩腰带时，一个很不识相的声音在帘外响起，“皇上……”该死的！子准低声诅咒，大手仍紧抱宛倩，满是怒气地沉喝，“有事快奏！”“皇上……”倒霉的宫女吓得支支吾吾道：“御医已经来了！”子准才想起来——一大早，他就命人请御医来看宛倩。

“御医？什么事？”满脸绯红的宛倩趁机拉好衣服。

子准无奈地在她脸上亲一下，虽然舍不得和佳人耳鬓厮摩的机会，但……宛倩的身体比什么都重要！

他对宫女道：“叫他在外面等着。”“来。”子准抱宛倩下床后道：“你昨天不是说头昏，没胃口？整天提不起精神来吗？我特地叫御医过来帮你看

看。”“你真了？”宛倩好意外，“我不过随口一提……”“你的身体不舒服岂可随便一提就算了？”子准正色道：“过来让御医看看吧。”御医颜大夫把着宛倩的脉，脸色由原本的严肃逐渐变为欣慰。

“皇后的身体状况如何？”一旁的子准已紧张地问。

御皆抚鬓而笑，“禀皇上，微臣真是一则以喜，一则以忧呀！”“喜为何事？忧从何来？”子准下意识地搂紧宛倩。

“忧的是皇后娘娘身体虚弱，必得细心调养。至于喜……”御医慈祥一笑，“恭贺皇上！皇后娘娘已有身孕了！”宛倩和子准同时瞪大眼睛。

“我怀孕了？！”宛倩简直不敢相信……“宛儿——”子准兴奋地大叫，一把将她抱起来，“太棒了！你真是太棒了！我要做爹了——”“子准！”宛倩娇羞地低呼，“放我下来！你晃得我头好昏！还有别人在看……”“谁敢看！”子准将她抱得更紧，还在她脸上连亲好几下，“太好了！朕马上就有皇儿了……”事实上，早在子准一把抱起宛倩时，御医和宫女早识相地微笑退下。

“皇儿？你怎么知道一定是男的？”宛倩斜睨他嗔道：“李子准，你偏心！重男轻女！我愿意为你生孩子你就该偷笑了，还挑哩！”“我是偏心！所有的心思全偏向你。”李子准又轻啄她的芙蓉脸，“只要是你生的，不论皇子或公主，朕必定视若珍宝，疼如掌上明珠！第一胎先来个皇子才好，这样咱们二胎的公主才有哥哥疼她、保护她！”“如果是公主……”子准的手轻抚过宛倩细致白皙的脸颊，目不转睛道：“一定像你这么清丽绝美、飘逸脱俗！朕一定将她疼到心坎里！在她十八岁之前，有哪个臭男人敢动她一根手指头，我便宰了他！”“霸道！你还和你女儿未来的男朋友吃醋呢！”宛倩搔着他的下巴逗他，“李子准，你一定是全世界最专制的父亲！你也不想想看，姑娘我也是十八岁呀！还不就被你拐来为你生子了？”“已经早就不是姑娘了。”李子准邪邪地瞅着她，不安分的手探向她腹部，“在这里已有朕的骨血……”

“李子准！”蝶衣面红耳赤地捉住他的手，“正经一点，你别乱来呀！吓坏了里面的小客人。”“宛儿……你还是别生这孩子算了。”子准突然一脸严肃道。

“为什么？你方才不是兴奋得不得了？”子准捧起她的脸，“你现在就会用腹中皇儿的借口而不准我碰你、抱你。我可以想见将来皇子出世后，你一定将所有的注意力全集中向他而冷落我。不行！我绝不允许有任何人霸占住你！”宛倩噗哧一笑，“你神经呀！真是霸道……”她的话还没说完，已被迅速搂进那宽阔的胸膛，子准以更热情狂野的吻来攻占她，夺走她的芳馥甜蜜……诱人的潮红在宛倩颊上泛起，她闭上双眼，满足地低叹一声——她爱上的，不正是他霸道中令人心醉的千情万爱吗……？

“娘娘，这是刚熬好的人参鸡汤，请娘娘喝下。”“娘娘，皇上又要御酱多开了好多副调养身体及安胎的补药，请娘娘趁热服用。”“娘娘，这是皇上命奴婢端来的燕窝……”“好了！全放在那边！”宛倩叹气，“雁儿，你们当我是猪吗？一天不但照三餐进补，还有喝不完的人参汤、燕窝和什么十全大补汤……我喝不下了！”雁儿掩嘴轻笑，“奴婢帮娘娘先将药汤吹凉，你可以慢慢喝完。娘娘千万别辜负皇上的一片好意呀。自从娘娘即将孕育龙子后，皇上每天命人炖一些补品过来，只要一下早朝更是直奔娘娘寝宫，小心翼翼地照顾娘娘的一举一动……连我们这些下人看了都好感动呢！”宛倩又叹气，她知道子准有多关心她，简直巴不得将她捧在手心上！但……他也太紧张了！

她才怀一个多月的身孕，子准就不准她走动、不准她吹风、不准她做这做那……宛倩快闷死了！

像昨天蝶衣来看她，宛倩一时兴起和蝶衣聊到跳舞的事，子准当场脸色大变，差点儿把蝶衣吓死了！

“这儿没事了，你们先下去吧。”“娘娘……”雁儿和雪儿面有难色道：“皇上交代奴婢不能离开你半步……”宛倩烦得想大叫：“放心，我乖乖躺在这里，难道还会变戏法变不见了不成？我想歇一会儿，你们去外头守着吧，有事会叫你们进来。”雁儿和雪儿看宛倩脸色已不太好了，只好先退至房外。

烦透了！她是孕妇又不是病人！子准只差没将她绑在床上。宛倩正想出去走走时，由另一扇门突然走进一宫女打扮的人，手上捧着托盘。

“皇后娘娘，请用药汤。”“你……”宛倩正疑惑怎么从没见过这宫女时，冷不防那宫女竟迅速欺身向前，在宛倩来不及惊叫前以一湿毛巾捂住她口鼻，一股奇异的味道袭向她，宛倩无力地倒向地上……“若找不到皇后，你们全部都得死！”紫辰殿内，脸色铁青骇人的子准如头盛怒的狮子，愤怒地在殿内走来走去。

服侍宛倩的宫女及守卫全跪在地上，吓得浑身颤抖。

“皇上，”欧浩文向前一步道：“请你先冷静下来，皇后失踪已是事实了，现在当务之急是快把皇后找回来。”“一群没用的饭桶！连皇后一个人也保护不了……”子准痛苦地锁起剑眉，眸中的冷怒寒光令人不寒而栗，他还是不能相信……宛倩竟会平空消失了？！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早上要上朝时，宛倩退好端端地睡在身边……

“奴婢该死！”旱哭成泪人儿的雁儿和雪儿哽咽道：“是奴婢未尽职责，没有保护好皇后……”两人正拍下头发钗欲往心脏刺去……“住手！”欧浩文眼明手快地拦住她们，“现在不是哭哭啼啼或自杀的时候，再冷静地想一想，皇后失踪前，你们可有听到任何奇怪的理音？”雁儿与一群宫女们面面相觑，脸色却更加灰败与茫然……“我去找她！”子准闪电似地往门口冲。

“皇上！等等！”欧浩文急忙拉住他，“没有丝毫线索你要上哪去找？”“就算把我大唐的疆土每一寸都翻过来，我也会找到她！”子准甩开他的手，如一头被激怒的噬人黑豹。

“皇上！”这时有侍卫匆忙来报，手拿一封信函。

子准摊开信函，铁青的脸上变得更加冰冷沉肃，他的手猛地拍向茶几，一组牡丹纹怨应声而裂！

“该死的王淳蕙！朕当初不该对她手下留情！”欧浩文接过信函一揽，上面写着：皇上，别来无恙？想见易宛倩那残人的话，只身来图中所示的山洞。

记住——只准你一个人来！

王淳蕙 王淳蕙和孟玉瑾在骊山上设下毒计欲害宛倩的阴谋被子准识破后，盛怒的他将两人押回长安即下令即刻处以死刑。没有诛九族已是天大的恩惠。

但被害人宛倩却替两人求情，她的说法是：“她们也是由爱生恨，子准，不要杀她们，至少给她们一条生路吧。”宛倩的软话相劝再加上王淳蕙及孟玉瑾两人的祖先亦曾为高祖开拓疆土、建国有功。

子准才特别从轻发落——死罪可免，活罪难逃。

将两人贬为庶人，流放边疆为奴。

吓破胆的孟玉瑾在鬼门关前捡回一条命后，即乖乖地被押至边疆；但

心机毒辣深沉的王淳蕙可不愿乖乖就范，她设法联系忠心的家奴，在前往边疆的路上将她救出后，随即展开她的复仇大计——易宛倩！这个她恨之入骨的女人，不杀她，她誓不为人！

“啪！啪！”王淳蕙左右开弓狠狠刮下两巴掌，再泼下一桶冷水。“易宛倩，你装死啊！你给我醒过来！”因刚才那一鞭而痛得晕过去的宛倩幽幽醒来，冷静地看着王淳蕙，“你把我掳来，到底有何目的？”“贱人！你没有资格询问我！”王淳蕙又刮下一巴掌，咬牙切齿道：“下贱的东西，凭你也有资格当皇后？我今天就要好好地折磨你，叫李子准痛苦！”“我与你有何冤仇吗？”宛倩的嘴角已逸出血丝，却更加平静道。

“住口！没有你说话的余地！”王淳蕙将皮鞭往地上一甩，神情更疯狂阴狠道：“如果不是你，皇上也不会对我不闻不问，皇后的宝座也是我的！骊山那次没能杀了你算你命大。今天——我非教你死在我手上不可！”怒火攻心的王淳蕙扬起手上皮鞭狠狠一抽，凌厉的鞭子无情地落在宛倩身上……宫？我是永远回不去……宛倩咬紧牙根，虽然早做好心理准备挨这一鞭，但如火灼烧般的巨大疼痛仍令她昏了过去！

“装死？哼！这只是刚开始！”王淳蕙狞笑，再度高举皮鞭……“小姐！使不得！”一旁的忠心家奴——王琳，也就是入宫假扮宫女劫走宛倩的人，捉住王淳蕙的手道：“她不竟是皇上的人，如果真的将她打死了，皇上震怒之下，小姐与皇上也无法复合……”“复合？哈哈……”王淳蕙凄然冷笑，“你以为李子准还会要我？还会让我回宫？我是永远回不去……你让我痛快杀了这贱人——”濒临疯狂的王淳蕙抽出利剑，正欲在宛倩身上刺去时，守在洞外的家奴匆忙跑进来。

“小姐，皇上来了！”

李子准依信函上所示，找到那地形隐密的石洞。

他拉住马，转过身对紧跟在后面的欧浩文道：“你回去吧，我一个人进去就行了。放心！我会将宛倩带回来的。”欧浩文沉默地点点头，“皇上，一切自己小心。”王淳蕙那女人的性格是愈来愈偏激疯狂了，他真的很为宛倩和子准担心。

欧浩文策马往来时路走，当然，他不会就这样回宫，他隐身入一草丛内，等子准需要他时，可以出来支持。

才躲下来没多久，他感觉后头好痒，他伸手去捉，却听到一串熟悉的悦耳笑声，一个娇小的身子由空中直落下来，正落在他怀里——蝶衣！

“蝶衣？！”欧浩文又惊又喜，“你怎么也来了！从空中——”他抬头一看，但树梢上什么也没有，只依稀见一缕青丝迅速消失……“是菁枫姊送我来的。”蝶衣嫣然一笑，“别看了，菁枫姊最讨厌男生，如果她不想让你见着，你永远也找不到她。”“蝶衣，快请她送你回去。”欧浩文紧张道：“你待在这儿很危险……”“就是危险我更要陪你留下来。”蝶衣挽着他的手，坚定道：“我也要来帮皇上救宛倩！嘘……别说话，山洞内有人出来了！”两人压低身子，果然由石洞内走出一个人。

“皇上，”王仁恭谨地行礼，“请随小的来。”王仁领子准进入一十分隐密的入口，在又黑又暗又湿的洞内小径绕了好久后，眼前突然豁然开朗，出现一个大洞穴，燃着两个巨大的火炬，王淳蕙正端坐在石椅上。

“皇上，你终于来了！”王淳蕙细小的眼睛里射出复杂怨恨的光芒，对这

卓绝出众、桀为不驯的男人，她还是无法不爱他……他还是那么英挺逼人，令人无法不倾心爱慕……但正因爱而转恨，王淳蕙好恨，恨他不宠爱自己半分，反把那出身低贱的易宛倩当宝？她绝不甘心！

“宛倩人呢？”子准鹰眸一扫，犀利冷峻的目光足以令王淳蕙全身血液冻结！

“她好得很，你别担心。”王淳蕙走下石椅，妩媚万千地挨近子准，眼神又柔又媚，“皇上，别来无恙？想不想念臣妾？”皇上捉下她攀上他肩的手，黑眸更加冷冽，“我要见她！”“迫不及待见你的心上人了？怕我会凌虐她吗？哼！”王淳蕙冷笑，表情更诡异阴狠，“王仁！带那女人上来！”王仁应声而去，一会儿，衣衫褴褛、发丝凌乱，脸上毫无血色的宛倩被他押上来。

“宛儿！”子准心痛如绞，欲扑向她却被王淳蕙拦下，“你竟敢对她用刑？”如果子准蛰猛冷怒的目光可以杀人，王淳蕙早死上千次、万次！

“李子准，不准你再上前一步！退下！”王淳蕙以剑抵住宛倩咽喉，尖锐叫道：“哈！我为什么不能对这女人用刑？我没一刀杀了她算是客气了。她在宫中集三千宠爱于一身，舒舒服服地当皇后；而我呢？堂堂官家千金出身的我却沦为庶民，还得沦落至边疆为奴？”子准沉喝，“这是你罪有应得，咎由自取。王淳蕙，你差点害死宛儿和皇太后，朕本当将你处死，如果不是宅心仁厚的宛儿为你求情……”“住口！我王淳蕙不需这贱女人为我求情！”王淳蕙愤怒地吼道，刀刃面更逼近宛倩咽喉……“不许乱来！我不许你伤她！”子准急得向前一步，“说吧！什么条件你才肯放人？我全答应你。”“我再警告你一次，别再向前一步，否则别怪我的刀子不长眼睛！”王淳蕙押着宛倩又退一步，“至于我的条件……哈！你做得到吗？我要你亲手杀了这女人，再改立我为后，你做得到吗？”子准的脸色大变，“你先放了她。”“做不到是不是？你舍不得伤你的易宛倩半分半毫是不是？”王淳蕙脸部一阵扭曲，笑得更凄凉怪异。

“李子准，既然你舍不得这个女人，而我这样子也永无回皇宫的机会、一生一世都得不到你的爱，那么——那就大家一起死！”王淳蕙眼底满是骇人青光，“李子准，同归于尽吧！整座山洞全被我埋下炸药了！”攀沿着崎岖险峻的山壁，欧浩文敏捷地向上移动，地上的蝶衣一颗心全提到喉头。

“浩文，小心呀！”“放心吧！我可是攀岩高手！”欧浩文以长腿跃上另一个岩壁，随即兴奋地大叫，“找到了！我看到了他们的入口！”“真的？那我立刻请菁枫姊来帮忙，菁枫姊——”蝶衣才刚呼唤，那抹俏丽修长的身影就由树梢上落下，楼菁枫正色道：“蝶衣，你们快走。刚才我在这座山附近绕了一圈，闻到一股好浓的烟硝味，恐怕是有哪个疯子要炸了这座山。”“什么？”蝶衣花容失色，“那怎么行？宛倩和皇上都在山洞里，我们得快将他们救出来。”欧浩文也由山岩上跃下地面，顿时双眼一亮——哇！好个艳若桃李、冷若冰霜的青衣俏女郎！她眉宇间还有一股洒脱冷傲的英气。

菁枫冷冷地扫他一眼，“小蝶儿，管好你老公。”“欧浩文……”蝶衣的小手已毫不留情地狠捏他的耳朵，“你在看什么？是谁答应我除了我之外，不管多么漂亮的姑娘绝不多瞄她一眼？”“好好……是我不对。”欧浩文求饶，“蝶衣，快放手吧，有外人在耶……”唉！他欧浩文真是阴沟里翻了船——向来风流倜傥的他莫名其妙地被蝶衣管得死死的！唉！认了！

楼菁枫打量地形，“既然已找出山洞入口在哪里，我们立刻行动，在山洞爆炸前，用我的青丝把那两人救出来。”“可是……菁枫姊，你的青丝不是

一次只能救一人吗？”蝶衣问。

“情势紧迫，我必须一有机会就把那两人救出来，我不敢保证一定会成功，但总得试一试。”菁枫道。

一抹飘逸似风的白色身影又由树梢上落下来，随即一股沁人幽香扑鼻而来。“我瞧那漂亮秀气的易宛倩挺顺眼的，我用白绫救她；菁枫，你的青丝去救李子准。”“楚湘竹！为什么臭男生就由我来救？”“因为我知道我一定会让我呀。”楚湘竹轻巧地落地，仍是一袭雪白衣衫，灵秀脱俗得仿如凌波仙子。她面上蒙着轻纱，刻意将沉鱼落雁的绝色姿容隐藏起来。

“湘竹姊姊！”蝶衣欣喜地扑向她，“你也来了！”“我能不来吗？”湘竹微笑地搂住蝶衣，“你昨天上明月山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求我和菁枫一定要帮你救人。别人的死活我是懒得管，但既然是小蝶儿的朋友，我当然义不容辞了。”湘竹美眸一转，“菁枫，咱们快下手吧，我也闻到那股烟硝味了，那山洞什么时候会爆炸都不知道呢。”

“住手！王淳蕙！”子准大喝，原本已将火把凑近炸药的王淳蕙停住手，她盯着子准，重燃最后一丝希望问：“你后悔了？答应杀了易宛倩立我为后？”“我绝不会伤宛儿一分一毫！”李子准斩钉截铁道，他深深看了苍白的宛倩一眼，“你放了她的，我答应和你同归于尽！”“不！”宛倩仓皇尖叫，豆大的泪水纷纷坠下，“子准！不要！我不走！是生是死我都要和你在一起！”“不许动！”王淳蕙厉声命令，刀面眼看就要贴向宛倩的咽喉。“子准？子准？他的名字岂是你叫的？好！你们鲽鲽情深，死也要在一起是不是？我就偏偏不称你的意！”

先在李子准面前杀了你！”“住手——”子准骇然大喝。

但来不及了，丧失理智的王淳蕙已高举利剑，眼看就要向宛倩心脏刺去——像闪电一般，子准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冲上前，双掌紧紧握住锋利的剑刃，殷红的血丝迅速渗出……“子准！不要这样！”宛倩痛心大叫。

王淳蕙也惨白了脸，“你疯了？快放手！”“除非你先放开宛倩。”子准咬紧牙根，没有时间关心手掌心的巨大痛楚，唯一在意的只有宛倩的安危！

“你竟这么爱她？可以为了她而不顾自己？”王淳蕙更狂怒地高喊：“王仁？王忠？过来捉开李子准！王仁——”但没有半个人应声前来，王淳蕙这才发现，不知何时，王忠和王琳竟已昏迷在地，而忠心耿耿的王仁摇摇晃晃走向她，“大小姐……”话未说完，也不支倒地！

洞内弥漫一股诡异的香味。

“夺魂香？”王淳蕙咬牙道：“好啊！原来外面还有接应你的人！想逃？没那么容易，要死大家一起死！”眼神涣散疯狂的她将火把丢向炸药——几乎同时，一来青丝、一股白绫也垂自洞内，素丝卷住李子准、白绫缠上宛倩，在爆炸的前一双手将两人往上拉——“易宛倩——”疯狂的王淳蕙厉声嘶吼，“不许走！我要你陪我一块死！”她奋力一扑，拉住宛倩的脚……“轰隆”一声，整座山洞的炸药在一瞬间全引爆——烟硝味四起，巨大的爆炸声连十里外也听得见。

天摇地动，尘埃散漫的混乱之际，蝶衣和欧浩文接住由青丝缠绕的子准。

“皇上！你没事吧？”“没事……”子准掌中仍流血不止，奋力坐起身来，“宛倩？宛倩呢？”宛倩？四人的眼睛齐望向楚湘竹，湘竹的白绫飘荡在空中

中，而白绞末端——什么也没有！

“湘竹？”菁枫大惊：“宛倩呢？”湘竹的脸上是前所未有的茫然与无法置信，“人呢？我明明将她拉出洞口，虽然下面有人在拉她，但我真的已将宛倩拉出来了！”子准脸上的血色“刷”一声全被抽光般！

菁枫也急了，“我也看到宛倩已被拉上来了，但人呢？她怎么可能在瞬间平空消失？”蝶衣和欧浩文惊恐地四目相望。

“宛儿——”子准爆出一声凄厉至极的尖叫，疯狂地扑向还在爆炸的山洞，“宛儿——”“皇上！”欧浩文死命拉住他，“危险！山洞还在爆炸！”“放开！”李子准狂怒地一把甩开他，纵身往洞口扑，“我要救宛儿！”“危险！”一个更大的爆炸声响起，菁枫点住子准的穴道，并把他往下拉，将一大片山夷为平地的巨大爆炸令他们仆倒在地……而宛倩……究竟在哪里？二十一世纪。

西安的一家大医院内。

聂子扬走入病房，手上一袋全是刚买来的营养品。“家倩，医生怎么说？”“不碍事的，虽然小宛身上有一些似乎是爆炸的伤痕，但都是皮外伤。她的身子太虚，好好地为她进补即可。”子扬感慨万千地轻抚病床上宛倩昏迷的小脸，“我真不敢相信……失踪了三个月的小宛竟又出现在唐高祖陵寝内，小宛这阵子……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前天下午，有一名西安农民向当地警局报案，他路过高祖陵寝要去耕种时，发现有一个女孩躺在陵寝外。

家倩已来西安寻找妹妹多次了，也曾向当地警局请求协助，警方的人立刻通知家倩前来。

“没关系，这些都不重要了。”家倩心满意足地抚着宛倩的手，“只要小宛平安归来，我不想再追问这三个月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她清醒后，我要立刻带她回台湾，再世不多留在这儿片刻。”一直昏迷的小宛突然传来断断续续的低呼声，“子准……子准……你快走！不要！

手……你的手……流血……”“小宛！”家倩紧捉住她的手，“嘴唇都干裂了，你渴吗？要喝水吗？”家倩以棉花棒沾水为宛倩润唇，棉花棒才刚触及宛倩，她就幽幽地睁开眼睛……“小宛！”家倩惊喜地大叫，“小宛醒了！”宛倩努力地睁开沉重的眼皮，焦距一时对不准，只看到床前有一人影晃动……“子准，子准是你吗？”宛倩捉住家倩的手，但当她看清眼前的两个人时，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姊姊？姊夫？！”“小宛！我的小宛，你终于醒了！”家倩欣喜若狂地紧抱住妹妹。

不！天……为什么会这样？宛倩环视全是白色的病房，惊恐的问：“这是哪里？”“西安，我们在医院里。”家倩怜惜地为小宛拭去额上汗珠，“没事了！小宛，一切全没事了，你好好休息、体力好一点后，姊姊马上带你回台湾。”宛倩脸色更加苍白，颤抖地嘶吼，“我在二十世纪？我又回到二十世纪？不！不——”“小宛？”家倩和子扬错愕地捉住激动的她，“你怎么了？小宛……”但宛倩只是更加凄厉地尖叫，疯狂地拔除手上的针管，“我要回去！我要回到子准身边！子准，子准——”

两天后。

家倩微笑地走入病房，手上拿着三张机票，对床上的宛倩道：“全弄好了，小宛，明天下午我们就搭飞机回台湾。”宛倩茫然地看她一眼，平静道：“我不走。”“别闹性子了，小宛。”家倩柔声道：“回台湾后，你先休息一阵

子，待体力好一点后再回学校上课。姊姊已先帮你办了休学，你随时可以回去继续你最喜爱的舞蹈学业。

学校放假时，姊姊再带你去纽约、去巴黎观赏世界一流的芭蕾舞剧。”去巴黎？去纽约？这些诱惑如果是三个月前，宛倩听了后会快乐地跳起来，抱住家倩尖叫。但此刻……她只是置若罔闻地淡然道：“不！我不去。”“别说傻话了，”家倩温柔地继续道：“这三个月……不管你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姊姊要你统统忘了！回台湾后，你仍是那无忧无虑的易宛倩。”“姊，为什么你还是不相信我昨天告诉你的事？”泪水已涌上宛倩的眼眶，“这三个月来我不是莫名其妙地失踪，不是被坏人掳去，而是回到了唐朝！回到一千多年前唐太宗的时期，在那里有疼我爱我的人，他是我的丈夫，姊！我要回去找他……”“住口！”家倩无法忍受地打断她，“小宛，你……一定是生病了，才会有这么奇怪的妄想。你放心……回台湾后，姊会请最好的医生治好你……”“我没有生病，更不是得了妄想症。”宛倩一手探向腹部，苦涩道：“我甚至已怀了一个多月的身孕，不信你可以叫医生来诊断……”家倩脸色大变，“不！打掉他！”“不！”宛倩惊骇地护住肚子，“你有什么权利这么做，他是我和子准的孩子，是一个饱受期待的小生命……”“小宛！”宛倩又气又心痛，紧捉住妹妹吼道：“你病了！你才十八岁，你的人生就要这么完了吗？听着——我不管你这三个月内究竟遇到了什么事，明天就和我回台湾。把这三个月的事统统忘掉！孩子也必须拿掉……”“不要！你不能这么残忍——”宛倩尖叫，拚命想挣脱家倩的手！“我要孩子！他是我和子准的孩子——”“家倩？”站在门口的聂子扬诧异地看着这一幕，他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家倩……你放开小宛，她还是病人……不能太激动……”聂子扬走过来轻拉她。

家倩喘着气，逼自己冷静下来，“小宛……姊姊的决定不会改变的，乖乖躺在床上，我去为你办出院手续，明天——你一定要和我们回台湾！”

对不起，姊姊……对不起，爸爸妈妈……原谅我吧！原谅我今生不得不当个不孝女……但我真的不能离开子准……他是我的全部！我无法离开他……月光下，一抹纤瘦的人影在奔跑，滚烫的热泪洒遍了宛倩苍白的脸……明天就要被姊姊带回台湾了，她别无选择，她不能回台湾……子准！子准！锥心的痛苦一阵阵侵袭宛倩，等我！等我！我是你的妻子我发过誓要与你生生世世相守……我一定会回到你身边！

月亮没入云中，前途一片黑漆漆的，到底哪个方向方可以到达唐十八陵？正当宛倩急得哭出来时，瞥见前方来了一辆破旧的小货车……宛倩立刻冲到路上拦住小货车，“先生！先生！我求求你行行好！送我到唐十八陵吧！我有很重要的事……求求你……”开车的中年男人被这突然冲出来的女人吓得魂飞魄散，再看她一身白色、披头散发，脸上毫无血色……而且还要去唐十八陵，不禁毛骨悚然……“姑……姑娘，你我无冤无仇……”吓得连声音都发抖了！

“我不是鬼，我是人！”识破他心思般，宛倩把口袋内的人民币全拿出（姊夫聂子扬给她的），“这些全是你的！求求你，快送我去唐十八陵！”五百块人民币！中年男人顿时双眼一亮，立刻打开车门，“上车！”车子愈来愈接近唐十八陵，陵寝前的一长列石人像也逐渐清晰，宛倩紧捉领口，任泪水串串滑落在衣襟上，子准，等我！等我！

向中年男人道谢下车后，宛倩慢慢地走向那一座座的陵寝……初入唐

朝时，这些陵寝是宛倩心中的罪魁祸首，并发誓如果有一天能回二十世纪，她发誓再也不接近唐十八陵一步！

但今天……这些别人眼中畏惧的帝王陵寝都令她眼眶湿润，由心底产生亲切感……她一点也不觉害怕，唯有回到高祖陵，她才有机会再回子准身边。

巍然耸峙的高祖陵已在眼前，宛倩正欲举步走进去时……“小宛！小宛！”一尖锐焦急的呼唤声由背后传来，宛倩猛然回头，看到姊姊家倩和姊夫匆忙地由一辆出租车下车。

家倩半夜突然觉得心底莫名的不安，匆匆跑去宛倩的病房一看，才发现她已走了！

桌上还有她留下来的信。

震惊心碎的家倩第一个想到的地方就是——令宛倩失踪的唐十八陵！

“小宛！站住！”家倩像飞箭般冲过来。

“姊？！”宛倩慌乱下急奔至高祖陵寝前，“不要过来！姊！我求求你……求你让我回去吧！我必须回唐朝去……”“你给我回来！”家倩气得泪流满面，“小宛，你还要伤姊姊的心到什么时候？我们已失去你一次，不能再失去第二次！你要我眼睁睁看你走入高祖陵，再来一次离奇的失踪？不——”泪雨模糊的宛倩哽咽道：“姊！原谅我！但也请你相信我，我真的去了唐朝。数天前，你们刚发现我时，我身上穿的不是大唐的服饰吗？还有欧大哥……姊，你们一直找不到的欧大哥，他也在唐朝呀！我知道你一时无从相信这些事，科学也无法解释，但这世界上，本来就充满了连科学也无法解释的谜呀！”她的话令家倩哑口无言。寻获宛倩时，她身上的确穿着华丽无比的古代服饰，她发髻上的云母簪、紫玉钗、翡翠步摇……无一不价值连城、巧夺天工！家倩曾把这些服饰送到北京的考古研究所去鉴定，研究人员叹为观止，啧啧称奇，经鉴定后，确定那是属于一千多年前，大唐的文物。

还有欧浩文，他们的确用尽各种方法也找不到他……“这我都不管……”家倩摇着头，豆大泪珠纷纷坠下，“小宛，你真这么狠心？要永远离开我们？不要姊姊、姊夫？不要爱你的爸妈……”“咚”一声，宛倩直直地跪下来，咽下酸楚的泪水，凄凉道：“姊……原谅我！今生就让我做个不孝的女儿吧！爸妈失去我，还有姊姊、还有大哥……但子准不能失去我！”

他只有我，只有我啊……”“不……”家倩痛苦地呻吟，双手捂住惨白的脸，身子一阵摇晃……“家倩！”一旁的聂子扬及时扶住妻子，苦涩地望着小宛道：“小宛，和我们回台湾吧！你失踪那三个月，你姊姊天天以泪洗面，一下掉了十几公斤！她疯狂地寻找你，又不敢让你母亲知道事实，只能谎称你随学校的舞蹈团出国表演了……”“姊夫，原谅我……”仍跪在地上的宛倩瘖哑地哽咽道：“日后，就请你帮我照顾姊姊、照顾爸妈……”缓缓地站起身，她深深地看了姊姊和姊夫一眼后，转身走向高祖陵……“小宛——”家倩满脸是泪地喊着，“你不能就这样走……你不要爸妈了吗？你要姊姊怎么向爸妈交代……”“姊爸妈会了解的，因为他们深爱我，也希望我得到幸福……只有在子准身边，我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在滂沱泪眼中，宛倩唇边绽放一抹好美、好迷人的微笑，她道：“正如姊姊与姊夫的感情，如果姊夫离开你，你一定痛不欲生、万念俱灰吧。姊，不要替我担心，子准会爱我，好好对我的……”“小宛——”眼看宛倩正推开高祖陵寝的石门，家倩心急地想伸手捉住她，但就在同一瞬间，原本繁星点点的平静夜空，突

然间竟雷电交加，一道凌厉的闪电划过夜空打到地面上——“家倩！危险！”闪电打下来的那一刹那，聂子扬冲过去护住妻子将她按倒在地……前后短短不过几秒的时间，夜空又恢复了平静。皓月朗照之下，几乎令人以为方才那恐怖的大闪电全是错觉？“家倩，没事吧？”“没事。”家倩由子扬怀里站起来，“小宛？小宛？”原本站在家倩两步之遥的宛倩平空消失了。

“小宛——”家倩疯狂地扑向高祖陵的石门，但那扇原本可轻易推开的石门，此刻却如铜墙铁壁般，丝毫无法动摇。

膝盖好痛……宛倩揉着膝盖慢慢站起来，双眼适应黑暗后，她慢慢看清自己所在的位置……镇墓武士俑、骑兵俑、镇墓兽的陶俑……色彩鲜丽的壁画，她进到唐高祖陵内了！

宛倩并不明白刚才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只知在姊姊伸手要捉住自己的那一刹那，一道令人睁不开眼睛的奇异闪电劈了下来，她脚下一踉跄……仿佛被阵狂风卷进陵寝来……终于回到高祖陵了……宛倩的眼眶一阵湿热，她又离子准近了一些……独自在阴森森的陵寝内，宛倩竟一点也不害怕，反而有股信赖、安心的感觉……唐高祖，子准的父皇，算起来也是她未曾谋面的“公公”呢！

黑暗中，宛倩扶着墙壁慢慢地穿过一间间的房间，凭着模糊的记忆，她想找到上一次和欧浩文发现玉佩的秘密密室。

冥冥中仿佛有一股力量在告诉她，只有回到那密室，她才有机会再回子准身边……

大唐。

已完工的唐高祖陵寝内。

欧浩文走入陵寝，一脸忧心忡忡道：“皇上，你该回宫了！”在山洞爆破的那一瞬间，明明已被楚湘竹用白绫缠住的宛倩竟离奇失踪了，这残酷的事实令子准濒临崩溃，完全无法接受。

宛倩失踪已五天了，这五天来，子准疯狂地动用大批人力和他一起在那已夷为平地的山顶上寻找，他不相信宛倩会平空消失，他发誓一定要将她找出来！

但在被炸毁的山头，他们只找到四具尸体——王淳蕙和她三个家奴的，任子准日以继夜、疯狂地寻找，始终无法发现宛倩的芳踪。

欧浩文相信在那一瞬间，宛倩回到了二十一世纪了。

但子准怎能接受这理由？他不管宛倩究竟来自何处，他只知道她是他的妻，他生生世世的爱，上穷碧落下黄泉，他也要把宛倩找回来！

子准原本一直待在炸毁的山头上，一直到昨天——不忍见子准再为情受折磨的蝶衣，冒着被子准斥为“荒谬、无稽之谈”的罪名。支支吾吾地向子准述说宛倩和浩文离奇的出现过程——唐高祖陵寝，和神秘的玉佩。

蝶衣原本没指望子准会相信她所说的话，但子准沉默地听完后，竟在下一秒就下令——所有人马班师回朝，回皇宫待命。

而他，独自一人来到方建好的高祖陵，除了欧浩文和蝶衣，他不准任何人跟随。

“皇上，你一直不回宫中，太后很担心……”欧浩文劝他。

“蝶衣公主呢？”子准把目光由仪仗俑上收回来，不答反问地盯着欧浩

文。

“在外面。”“请她进来。”蝶衣进来后，子准问她，“蝶衣，你还记得当初你看到他们两人的地点吗？”“正确的地点，我现在无法指出……”蝶衣环视陵寝内部，有些茫然道：“因为那时有些地方还未建完……但密室！我记得他们是由一间密室走出来的！浩文，是不是？”欧浩文点点头，“我和宛倩进入密室后，捡了玉佩而误入时光隧道，才来到唐朝。”“密室？”子准思索着，陵寝内的密室不止一间，但最后完工的……他突然站起身，越过一大排女乐俑、骑马武士俑和一箱又一箱的玛瑙碗、玛瑙盅、鎏金银盖提链水晶杯、玉水砚、水晶珠串……等大批陪葬宝物后，来到一间最内部、也最隐密的密室门口，问：“是这里吗？”欧浩文和蝶衣困惑地互望一眼，他们没有把握，因为陵寝内部的情形和未完工时已大不相同了……“没关系，我假设就是这里。”子准毅然道，神情十分坚决。“蝶衣，那块奇怪的玉佩能借我吗？”蝶衣望着欧浩文，他由颈间取下那鸳鸯玉佩，交给子准时，忍不住又道：“皇上，自然界的神秘力量，不是人类所能改变……”他真的为子准担心，更不忍再度见到子准因期望落空的绝望神情……“我知道，谢谢你。”子准道，黑眸中坚若盘石的执着深情令人深深动容！“但只要有任何一丝机会，我绝不放过！你们先出去吧，我想一个人在这等她。”“等她？”浩文和蝶衣苦涩地互望一眼，子准真的能“等”到她吗？

浩文和蝶衣走出陵寝，蝶衣紧捉他的手，幽幽道：“不管宛倩能不能再回来大唐，我觉得她这一生没有白活了！一个女人一生中最期望的，就是拥有一份这么深情缠绵、死生相随的不悔真爱！更何况，子准还是个英明睿智、万人景仰的皇帝，历史上有哪一个皇帝，会将一生所有的爱全倾注在一个女人身上？如此深情执意，不计任何代价也要再度夺回她……”“小东西！别羡慕别人。”浩文轻点她鼻尖，宠满地环住她道：“我给你的爱也丝毫不逊于子准呀！”蝶衣依假在他怀里，却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颤。

“怎么？你冷吗？”欧浩文敏锐地感觉到了。

“不。”蝶衣摇摇头，一脸忧愁道：“我只是在想……既然宛倩可以回到二十一世纪，那一定也有途径可议你回去，浩文，如果……如果真有一天你也有机会回去，你会怎么做……”欧浩文转头看蝶衣，眼底是前所未有的认真与严肃，他扣住蝶衣的肩，清晰而低沉道：“我不想骗你……蝶衣，二十一世纪才是属于我的地方，那里有我的亲人、朋友、我一手创建的事业……我所熟悉的一切……蝶衣，我想回去！”一股寒意由蝶衣脚底下直冒上来，“那……那我呢？”欧浩文直视她水灵灵的瞳眸，一字一句地坚定道：“我要带你走！你会是我的妻子！我去哪里你就必须去哪里！蝶衣，你愿意吗？你会怪我太霸道吗？”泪水迅速占据蝶衣眼眶，她扑入浩文怀里，迭声道：“愿意……！我愿意……我不能想象失去你的日子……不论要去哪里，我只求能和你厮守一生！”“小傻瓜，泪水这么丰富！”欧浩文紧搂住她，低吻她的秀发，突然轻笑一声。

“咦？你笑什么嘛？”蝶衣抬起尚余泪痕的小脸，嗔怒道：“人家就是爱哭嘛，你还取笑我！”“我不是在笑你！”欧浩文眼底的笑意却更明亮澄澈，“我只是在想……宛倩这丫头凡事都爱和我唱反调，但有一件事她还真的做对了。我和她还没闯入唐朝的前一晚，就是坐在高祖陵寝内玩扑克牌算命，当时只有六个人，宛倩却预测——我们六人中，会有两人将遭遇到很奇特的事。

“那两人，一个是她；另一个就是我！”

“记得那时我根本不信，还悠哉悠哉地开玩笑：“什么奇特的事？将来我会娶一个唐朝公主呀？”“没想到……竟一语成真！”欧浩文双眸灼灼地盯着蝶衣，笑得更洒脱迷人道：“我的朋友老是说我风流花心、处处留情，将来不知什么样的女人才能让我定下来。他们绝对想不到——一向自命不凡的欧浩文竟狠狠栽在一个唐朝公主手里！唐、朝、公、主喔！”“你……”蝶衣羞得满脸通红，“谁答应要嫁你来着？你别忘了我的婚姻还得由皇兄来决定呢！皇兄他……”“皇兄”这两个字令蝶衣原本明媚灿烂的脸蛋倏地一黯，“浩文……你，觉得宛倩会回来吗？”“……我也不知道，”欧浩文望着陵寝的石门，轻叹了口气：“只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如果上天垂怜他们，就让宛倩回来吧！”

光……那股奇异神秘的光芒愈来愈强烈，愈来愈令人眩目……陵寝内的宛倩加快脚步往光芒来源处走去，震撼的热流流窜全身……她曾见过这相同的光芒……上一次，就是在捡到那块神秘玉佩时！

顺着光源的指引，宛倩发现自己已来到一间密室入口……这间密室！她浑身掠过狂喜的颤悸……就是这间密室！

宛倩用力推开石门，在进入密室的那一刹那，宛倩的泪水也夺眶而出……光源的正中央，端正地躺着一只玉佩……那只曾让她和欧浩文跌入唐朝的鸳鸯玉佩！

颤抖着手，宛倩慢慢地、几近虔诚地拾起玉佩。

子准！子准！等我！

她滚烫的泪水滴落在鸳鸯玉佩上，玉佩的光芒更强烈更令人眩目了！光芒逐渐加大加强……仿如又天摇地动般……玉佩的光芒形成一股奇异而巨大的光圈……宛倩毫不害怕地闭上眼睛，任那吃人般的神秘光圈淹没自己——等我！子准！

是一连串温柔而灼热的吻，吻醒了她，有力的臂膀紧抱着她，“宛儿，宛儿……”好舒服！好甜蜜！如果这是梦，宛倩但愿永不醒来，她微睁开眼眸，“子准？！子准——”欣喜若狂的子准疯狂地摩挲她的脸吻她。“你终于回来了！我终于将你盼回来了！”

“宛儿！”狂喜的泪水夺眶而出，宛倩捂住嘴唇，轻咬自己的手。“我不是在作梦？不是……子准！”“别哭。”子准深情地吻去她的泪，“从今以后，我绝不让你再掉半滴眼泪，你永远是我的，没有力量能再带走你！”相同的密室，相同的位置，宛倩终于穿越时空而回来了！

“你瘦了……”宛倩又哭又笑地抚着子准削瘦憔悴的脸，“宫女为什么没有好好地服侍你？雁儿呢？雪儿呢？”“我不要别人，我只要你！”已五天五夜未曾合眼的子准，此时双眸却异常炽热清亮，紧紧将她嵌入自己怀里，“宛儿！我的宛儿……”“你的手，为我伤成这样……”宛倩紧捉子准的手，两手掌上各有一道又深又长的刀痕，那是王淳蕙杀宛倩时，子准扑上去以双手捉住刀面而留下的疤痕。

“我的手没关系。”子准轻吻宛倩小手，“只要你平安无事，一切全是值得的！”“宛倩！”在密室外听到声音的浩文和蝶衣冲进来，一看到眼前的画面，“不……宛倩——”蝶衣捂住嘴，串串的泪水已落下来。

“蝶衣！”宛倩张开双臂抱住她，“我回来了！谢谢你的玉佩，它带我回来了！”玉佩静静躺在地上，那令人眩目的奇异光圈仍在。

欧浩文望着光圈，毅然道：“皇上，我也该回去了！”子准错愕，“你……”“我毕竟是另一世界的人，”浩文洒脱一笑，“正如你治理的国家在这里；我的世界、我的事业全在二十一世纪。皇上，我必须回到我该去的地方。”“蝶衣，你也要……”宛倩紧捉蝶衣的手。

“再见，宛倩。”蝶衣望了欧浩文一眼，柔柔笑道：“他去哪里，我就跟他去哪里。”

宛倩，日后别忘了多替我上明月山探望怪婆婆和菁枫、湘竹两位姊姊。”子准往欧浩文肩上用力一拍，不舍道：“我真不愿让你走，对我而言，你不但是个贤卿，更是难得的朋友……”“多保重！皇上。”浩文诚挚坦率地握住他的手，“唐太宗李世民，是历史上难得一见的好皇上。今生能有这番奇缘来和你一晤，是我最大的荣幸，我永远珍惜！”“浩文，我姊姊……”宛倩欲言又止。

“宛丫头，你放心，”欧浩文促狭道：“你姊姊我会帮你照顾她的！唉……世事真是难料啊！虽然你比不上你姊姊的温柔漂亮，但家倩作梦也想不到，她竟有一个在大唐当皇后的妹妹！”光圈已开始转弱了，欧浩文拉着蝶衣的手，缓缓走进去，不舍地再回头望一眼。

“再见了！如果有缘……后会有期！”完

尾声

春阳灿烂，“朝阳殿”外开满了明艳的牡丹及各色花卉。

暖得熏人醉的微风中，宛倩怀里抱着一粉雕玉琢的男婴，敞开领口正在哺乳。

她更见清丽妩媚、艳若桃李的绝美。脸上散发着强烈的母爱光芒，心满意足地微笑着看着臂弯中的宝贝皇儿。

身上绣着九翬四凤花纹的翻领窄袖长衫和精致华丽的披帛，已及颈间挂着的蝙蝠灵芝玉佩——只传代代大唐皇后，和腕上价值连城的双龙抢珠镯……在在显示子准是如此宠爱、珍视她。

宫女走过来，“娘娘，皇上请您至“玄玉殿”和他共进午膳。”宛倩垂着粉颈，头也不抬地道：“你告诉皇上，我还没忙完啦！请他自己先用膳吧。

公主呢？”“公主她……”宫女正要回答时，帘外已传来一浑厚低沉而饱含笑意的嗓音，“任何人也不能剥夺你陪我的时间，宛儿，你忘了和朕的约定了？”宫女忙卷起水晶帘，器宇轩昂、更加英挺俊朗的子准走进来，手上还抱着一由锦被里着的女婴。

“皇上？蝶儿怎么在你那里？”宛倩诧异道。

“朕由“紫辰殿”过来找你时，看到雁儿抱着朕的爱女在花园中哄她，蝶儿的哭声响彻云霄呀！但朕才一抱她，小美人的哭声就停了。你看！小美人多喜欢朕！”子准沾沾自喜地在小蝶儿的嫩颊上香了好几下，脸上全是为父的喜悦与骄傲。

两个月前，宛倩为子准产下一子一女——标准的龙凤胎，可把初为人父的子准乐坏了！

小皇子完全遗传自父亲的俊眉朗目，一出生就已被立为太子——因为

子准没有其它的嫔妃，宛倩所生之皇儿准是太子；而粉雕玉琢的小女娃则是子准的最爱——圣平公主，乳名为小蝶儿，这是为了纪念间接促成他们这对奇缘的蝶衣。

“蝶儿给我，”宛倩接过小公主，“她可能是饿了，我先喂她。”宛倩又敞开领口，露出雪白高耸的双乳，一旁的子准瞬间黑眸更加暗沉……“皇上！你要回避呀！”宛倩娇嗔地白了他一眼。

“朕不走！”子准的笑容更邪气而具侵略性，“不公平！朕也要……”“皇上！”宛倩羞红了脸躲他，“你讨厌！会被别人看见啦……”“谁敢看！”子准霸道地俯身压住宛倩，但另一只手也迅速解下重重帘帐……唔，这么香艳旖旎的画面，的确不能让别人看到……

用完午膳后，子准牵着宛倩的手，两人慢慢散步至高祖陵。

别的夫妻饭后散步的地方大抵都是些风景优美处，只有他们这一对神仙眷侣最奇怪——两人最爱来的地方，竟是高祖陵！

因为这里，不仅是子准所崇拜的父皇的长眠之处，更是他俩结缘的开始，有太多甜蜜的回亿在这陵寝内发生……“每次来到这里，我总会想起好多事，”宛倩依偎在丈夫怀里，娓娓道：“想起第一次来到高祖陵时，是和姊姊、姊夫还有一群朋友；想起我在陵寝内意外地撞到“蝶衣”，而撞出你我奇缘……想起我回二十一世纪后，又疯狂地奔回来高祖陵，只求能再回到你身边！而蝶衣和浩文，也是消失在这陵寝内……我好想他们……”“放心，他们一定会过得很好的！”子准牢牢地抱住她，“更何况，浩文不是说过吗——如果有缘，自然会再相会！我相信——冥冥之中，还是充满了无限可能！”背后似有微风吹过，子准机警地凝神倾听，随即朗声笑道：“真是稀客！两位姊姊，请下来吧！”树梢上一阵骚动，两抹高姚修长的俏丽身影也由半空中落下。

“李子准，你的武功修为愈来愈好了，放眼武林中，能瞬间辨认出是我姊妹俩的，不出三个人！”洒脱亮丽的楼菁枫佩服笑道。

而楚湘竹则站在她后面，脸上仍罩着薄纱——她死也不让任何男人看到她的绝色姿容。

“菁枫姊姊！湘竹姊姊！”宛倩兴奋地上前拉住她们，“我好高兴看到你们！我正想过两天就上明月山看怪婆婆。”“不行！你忘了师父千交代、万交代这一阵子不许你上明月山，要好好调养产后的身子。”湘竹用地那娇细甜蜜的嗓音柔柔道：“这是师父命我交给你的药材，回宫后命宫女炖给你喝。”她交了一包药材给宛倩，自从蝶衣为爱而跟随欧浩文至二十一世纪后，宛倩代替蝶衣上明月山探望怪婆婆几次，向来脾气古怪的怪婆婆却一见清丽可人的宛倩就打从心底喜欢她，将对蝶衣的疼爱全移转至宛倩身上。

宛倩产下龙凤胎后，怪婆婆更是三天两头就要菁枫或湘竹下山来，为宛倩带来许多珍贵的药材、补品。

“师父说再过一个月，我们就可以接你上山了。”菁枫对宛倩眨眨眼，半真半假道：“想不想看看蝶衣和她老公在另一时空生活得怎么样？师父可是法力无边喔，她好象有神秘的水晶球，可以让你看到另一个世界的蝶衣……”

“蝶衣和浩文吗？”紧捉着丈夫的手，宛倩笑得好甜蜜，好满足，“不用看……我相信，他们一定过得很好、很幸福！”万里无云的晴空蓝得像是滴出水来，不论在大唐长安或是一千午后的二十一世纪，都拥有一片澄澈的蓝空，

站在高祖陵前，宛倩几乎可以听见那股遥远而熟悉的声音——祝福你！
祝福你们！

